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riBrer Communication LTD

财通证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光纤通信网络的建设维护以及对电磁环境的监测，主要消费群体为国内三大运营商、广电、铁路、电力等。三大运营商作为公司主要终端客户，其用于网络建设的资本支出规模及周期安排会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规模，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此外，通信运营商的投资规模及节奏会受到宏观政策、经济环境、产业规划、行业发展格局等因素的影响，投资规模增速减缓可能影响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长，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风险	光通信行业与环境保护设备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随着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可能会不断出现新的竞争者加入该行业，导致服务和产品价格下降，继续保持较高市场份额的难度增大。随着运营商相互之间市场竞争的加剧，其对光通信行业的服务质量和产品性能的要求不断提高，行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导致行业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核心技术风险	光通信行业与环境保护设备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不断研发新技术以保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地位，对生产厂家技术累积的广度与深度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在研发新技术中遭受挫折，无法紧跟技术进步速度，会影响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进程，并损耗大量资金。此外，技术研发工作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会较大程度影响公司持续创新的步伐，虽然公司核心研发团队近年来保持稳定，且公司已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一旦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仍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需要一定时间来理解相关的制度并全面执行。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可能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四人合计控制公司 93.263%的股权，刘平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夏震宇、翟朝文、沈阳分别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造成风险。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主要向供应商采购外壳、电子元器件、各类芯片、线路板等原材料。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分别为 70.40%、54.66%，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若公司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恶化，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不再存续，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其他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承诺 ①公司就信测通信及相关人员关于股东关联关系的说明；②公司关于是否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债务的情况说明；③关于最近三年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书面声明。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8 月 1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①关于股东关联关系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刘平与杨明为表兄弟关系，刘平系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②公司关于是否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债务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声明做出之日，本公司/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本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债务。” ③关于最近三年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书面声明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在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承诺主体名称	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杨明、张伟力、顾文青、冯孝义、骆静、沈江、李佳辉、潘家润、徐晨维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8 月 1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目前除持有信测通信股份外，未投资其它与信测通信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它与信测通信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在与信测通信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信测通信相同、类似或在

	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当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与信测通信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信测通信的业务竞争； 4、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信测通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和在公司任职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杨明、张伟力、顾文青、冯孝义、骆静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其他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8 月 1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人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不利用股东地位或高管地位影响谋求股份公司及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或高管地位影响与股份公司及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如有相关交易产生，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股份公司及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股份公司及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就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股份公司及子公司履行合法合规决

	策程序，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要求进行相关交易，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交易，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须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规定，同时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当股份公司及子公司在确认和处理有关关联方之间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时，本人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行使表决权；与本人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予以回避；不采取任何形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违反本承诺函相关承诺给股份公司及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赔偿相应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其他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8 月 1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承诺 本人作为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承诺如下：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占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其他资源或通过交易变相占用公司及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及子公司资金、资源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资金或资源使用的情形，也不存在本人利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其他资源直接或间接地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对外担保和资金使用的事宜。 上述承诺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分，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杨明、张伟力、顾文青、冯孝义、骆静、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其他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8 月 1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不违规担保的承诺函 本人/合伙企业作为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和担保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自本承诺出具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并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2、自本承诺出具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要求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资金使用，包括但不限于：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

	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3）委托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4）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代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偿还债务； （6）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3、公司归还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欠款的，应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为前提。若公司账面无足够现金，则不要求公司归还欠款。 4、不要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违规提供担保。 5、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其他公司内控制度。 本人郑重声明，上述承诺的内容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分，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本人/合伙企业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杨明、张伟力、顾文青、冯孝义、骆静、沈江、李佳辉、潘家润、徐晨维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承诺 关于核心技术不涉及前任单位职务开发成果、无纠纷和潜在纠纷的声明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8 月 1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核心技术不涉及前任单位职务开发成果、无纠纷和

	潜在纠纷的声明 本人作为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声明如下： “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行为。公司核心技术不涉及前任单位职务开发成果、无纠纷和潜在纠纷。若因前述侵权事宜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其他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8 月 1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股份转让限制的承诺函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测通信”）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作为信测通信的实际控制人，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现就有关股份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本人持有的信测通信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挂牌前所持信测通信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信测通信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信测通信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承诺主体名称	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杨明、张伟力、顾文青、冯孝义、骆静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其他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8 月 1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股份转让限制的承诺函 本人作为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郑重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关于股份转让限制的规定。 本人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承诺主体名称	**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杨明、张伟力、顾文青、冯孝义、骆静、沈江、李佳辉、潘家润、徐晨维**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其他股东 □董监高 □收购人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
承诺类别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资金占用的承诺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10 月 25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无竞业禁止、侵犯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相关情形的承诺函** **本人未与原任职单位签订过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约定的协议或作出重要相关承诺，也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

	定及法律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竞业限制而发生法律纠纷的情形。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13**

释　义 **15**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7**

一、　基本信息 17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8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1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7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6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6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7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0**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4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3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0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66
五、　经营合规情况 84
六、　商业模式 91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94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11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4**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4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15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15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6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117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18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20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20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3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12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4**

一、　财务报表 124
二、　审计意见 145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5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64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7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94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15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21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22
十、 重要事项 227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27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27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29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232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34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36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37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37
主办券商声明 238
律师事务所声明 239
审计机构声明 240
评估机构声明 241

第七节 附件 242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信测通信、股份公司	指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天创信测	指	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信测	指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信测管理	指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说明书	指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光网络	指	指使用光纤传输的网络结构，一般指使用光纤作为主要传输介质的广域网、城域网或者新建的大范围的局域网
FTTH、光纤到户	指	Fiber To The x，即光纤接入，是光纤到户（FTTH），光纤到驻地（FTTP），光纤到路边/小区（FTTC），光纤到结点（FTTN）的统称
ODN	指	Optical Distribution Network，即光配线网，其作用是为光线路终端和光用户单元之间提供光传输通道
PON	指	Passive Optical Network，即无源光通信网络，是指 ODN 中不含有任何电子器件及电子电源，全部由光分路器等无源器件组成，不需要贵重的有源电子设备
光纤熔接机、熔接机	指	一种光纤热熔接续设备，主要用于光纤网络的建设和维护，作用是把两段光纤接续在一起
光时域反射仪，OTDR	指	Optical Time Domain Reflectometer，一种光通信信号检测工具，通过时域反射的原理，向被测光纤中发射光信号，

		利用光在光纤中传播时产生的后向散射光来获取衰减的信息
光功率计	指	一种评价光端设备性能的检测工具，用于测量绝对光功率或通过一段光纤的光功率相对损耗
光纤识别器	指	一种在不破坏光纤、不中断通信的前提下迅速、准确地识别光纤路线，指出光纤中是否有光信号通过以及光信号走向，而且还能识别 2KHz 的调制信号，光纤夹头具有机械阻尼设计，以确保不对光纤造成永久性伤害，是线路日常维护、抢修、割接的必备工具之一
VFL	指	**Visual Fault Locator 可视故障探测仪**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 液晶显示器**
E1	指	**30 路脉码调制，2.048 Mbit/s 基带通信接口**
PCM	指	**Pulse Code Modulation 脉冲编码调制**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简称 ISO)，成立于 1974 年，是世界上最大的非政府性国际标准化组织
泰尔认证	指	泰尔认证中心认证，该中心隶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研究院，是目前国内唯一的专业从事邮电通信行业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产品认证的机构
CRU	指	Commodity Research Unit，英国商品研究所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084294850N	
注册资本	2,06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2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0 年 5 月 28 日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 128 号 2 号创业楼 1-2 楼	
电话	0573-87882117	
传真	0573-87882117-8003	
邮编	314400	
电子信箱	xince@tribrer.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骆静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2	通信设备制造
	3921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8	电信业务
	1811	通信设备及服务
	181110	通信设备及服务
	18111010	通信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2	通信设备制造
	3921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电子芯片产品、数控机床、仪器仪表研发、生产、销售；仪器仪表租赁；通信设备（不含大功率无绳电话、地面卫星接收设备）、计算机硬件销售；计算机及智能数控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及系统测试；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	

	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从事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信测通信**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20,600,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2、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持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刘平	6,801,502	33.017	是	是	否	307,352	0	0	0	0
2	夏震宇	5,999,132	29.122	是	是	否	0	0	0	0	0
3	翟朝文	2,796,656	13.576	是	是	否	0	0	0	0	0
4	沈阳	2,712,608	13.168	是	是	否	0	0	0	0	0
5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280	4.380	否	否	否	902,280	0	0	0	0
6	杨明	640,866	3.111	是	否	否	640,866	0	0	0	0
7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8,000	3.000	否	否	否	0	0	0	0	0
8	骆静	128,956	0.626	是	否	否	128,956	0	0	0	0
合计	-	**20,600,000**	**100.000**	-	-	-	**1,979,454**	0	0	0	0

3、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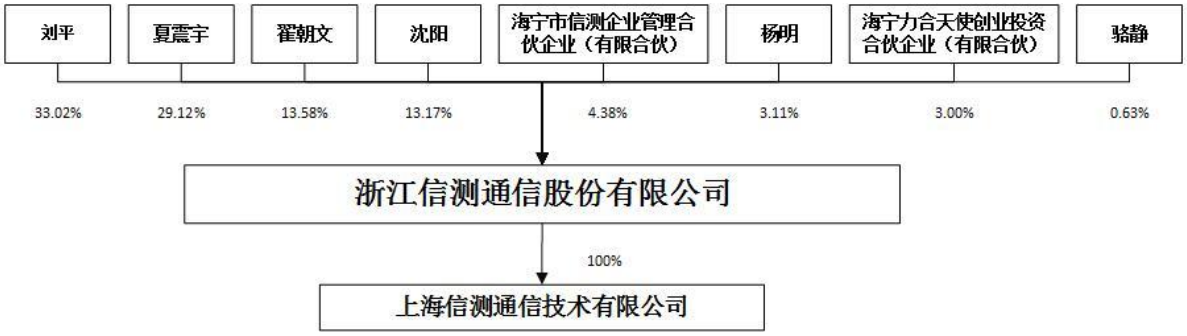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根据信测通信股权结构图，公司股权较为分散，公司各股东持股均未超过百分之五十，第一大股东刘平直接持股 33.017%，低于公司股份总数三分之一，因此，各股东均无法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单独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故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为公司前身天创信测的创始人，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33.017%、29.122%、13.576%、13.168%，刘平通过信测管理间接控制公司股权比例为 4.380%，四人合计控制公司 93.263%的股权。同时刘平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夏震宇、翟朝文、沈阳均为公司的董事兼副总经理，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行为。

为规范各方未来的一致行动行为，保证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2020 年 5 月 28 日，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 4 人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

“第一条 一致行动的确认和内容

各方确认自公司设立以来，各方通过在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上采取相同意见表示的方式，实施一致行动；各方同意在该协议生效后继续在下列事项上采取一致行动，做出相同的意见表示，无论各方中任何一方是否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1、行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权；

2、向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

3、行使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权；

4、保证所推荐的董事人选在公司的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

各方在实施上述应采取一致行动的事项前应通过充分协商就需要决策的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如进行充分沟通后，各方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各方按甲方的意见为最终一致意见进行意思表示。

第二条 转让公司股份的限制

1、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各方在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各方应严格执行《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限售的相关规定；限售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各方并须遵守个人未来将签署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第三条 协议的解除

1、除非法律规定及各方另行约定，各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协议。

2、各方限售期内不得退出一致行动及解除本协议，也不得辞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若任何一方存在同时担任董事及高管的、担任数个高管职务的，辞去其中之一职务的，不受此限）。

3、自限售期满起两年内，各方如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不得退出一致行动。

4、各方如提出辞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在确认其辞职对公司无重大影响的前提下，由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辞职的情形下) ，或由监事会议通过后（在监事提出辞职的情形下）方可辞去。在此之后，在公司运营一个会计年度后且年报显示其辞职对于公司的稳定经营无重大影响，方可退出一致行动。

5、各方中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一方不得退出一致行动及解除本协议，直至本协议自动失效。

第四条 协议的变更及终止

1、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协议在甲方、乙方、丙方及丁方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2、各方中的任何一方退出一致行动，本协议自动失效。

第五条 违约责任

各方同意并确认，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约定，或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义务，即构成本协议项下的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在合理期限内补正或采取补救措施。如

违约方在合理期限内或在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并提出补正要求后 10 天内仍未补正或采取补救措施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给与损害补偿。

第六条 协议的生效及其他

1、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正本一式六份，甲、乙、丙、丁各方各执一份，公司留存一份，其余用于向有关部门报批使用。各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注：上述协议中，甲方系刘平，乙方系夏震宇，丙方系沈阳，丁方系翟朝文。

鉴于上述事实，故认定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刘平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4 年 3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职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夏震宇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兼副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0 年 5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职于上海光维通信技术有限

	公司；2004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职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20 年 8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5 月。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3
姓名	翟朝文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0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兼副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2 年 8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于上海光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07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职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海外市场经理；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20 年 8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5 月。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4
姓名	沈阳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2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兼副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4 年 3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职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20 年 8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5 月。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20 年 5 月 28 日至无

3、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 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刘平	6,801,502	33.017	自然人股东	否
2	夏震宇	5,999,132	29.122	自然人股东	否
3	翟朝文	2,796,656	13.576	自然人股东	否
4	沈阳	2,712,608	13.168	自然人股东	否
5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280	4.380	合伙企业	否
6	杨明	640,866	3.111	自然人股东	否
7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8,000	3.000	合伙企业	否
8	骆静	128,956	0.626	自然人股东	否

□适用 √不适用

2、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信测通信股东刘平与股东杨明系表兄弟关系，刘平系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名称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9 日
类型	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MA2CXWEQ0L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平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 128 号 2 号创业楼 2 楼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刘平	206,000.00	206,000.00	22.8311
2	顾文青	103,000.00	103,000.00	11.4155
3	张伟力	103,000.00	103,000.00	11.4155
4	徐连斌	103,000.00	103,000.00	11.4155
5	李佳辉	103,000.00	103,000.00	11.4155
6	吕巍	98,880.00	98,880.00	10.9589
7	潘家润	61,800.00	61,800.00	6.8493
8	沈江	61,800.00	61,800.00	6.8493
9	徐晨维	61,800.00	61,800.00	6.8493
合计	-	**902,280.00**	**902,280.00**	**100.00**

（2）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名称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4 年 9 月 30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307674560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 128 号科创大楼裙楼 2 楼 216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

2）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3.2258
2	海宁市科技创投服务中心（海宁市科技人才促进中心）	30,000,000.00	30,000,000.00	96.7742
合计	–	31,000,000.00	31,000,00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刘平	是	否	否	无
2	夏震宇	是	否	否	无
3	翟朝文	是	否	否	无
4	沈阳	是	否	否	无
5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	是	否	否	企业未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而设

	限合伙）				立，其资产并未由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其自身亦无专业的基金管理人员，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需要进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6	杨明	是	否	否	无
7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是	否	企业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而设立，其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号:P1011130）进行管理，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号 SJ3258。
8	骆静	是	否	否	无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有限公司设立及首次出资

2013 年 10 月 20 日，股东刘平、夏震宇、沈阳、翟朝文签署《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下同）；由刘平出资 32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2.50%；夏震宇出资 31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1.50%；沈阳出资 21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1.00%；翟朝文出资 15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5.00%。

同日，天创信测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上述公司章程。

2013 年 11 月 20 日，海宁正健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海正健会验字(2013)第 796 号《验资报告》，经验证，天创信测截至 2013 年 11 月 13 日，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00 万元整，其中刘平出资 65 万元，夏震宇出资 63 万元，沈阳出资 42 万元，翟朝文出资 3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剩余部分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二年内（即 2015 年 11 月 26 日之前）缴纳。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平	货币	325.00	65.00	32.50
夏震宇	货币	315.00	63.00	31.50
沈阳	货币	210.00	42.00	21.00
翟朝文	货币	150.00	30.00	15.00
合计		**1,000.00**	**200.00**	**100.00**

2013 年 11 月 27 日，有限公司在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事宜并领取营业执照。

（2）有限公司的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28 日，天创信测原股东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新股东，以货币资金 168 万元投入天创信测，其中 30.928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 137.072 万元纳入资本公积金，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

同日，天创信测召开股东会，决议：1、同意本次增资事项；2、同意修订并通过修订后公司章程。根据修订后公司章程约定，股东刘平、夏震宇、沈阳、翟朝文剩余出资变更为 2018 年 11 月 26 日前足额缴纳。

2016 年 1 月 27 日，浙江正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浙正健会验字（2016）第 006 号《验资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收到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注册资本 30.928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平	货币	325.000	65.000	31.525
夏震宇	货币	315.000	63.000	30.555
沈阳	货币	210.000	42.000	20.370
翟朝文	货币	150.000	30.000	14.550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0.928	30.928	3.000
合计		**1,030.928**	**230.928**	**100.000**

2016 年 1 月 19 日，信测有限向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备案），并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领取由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3）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补充出资

2016 年 11 月 28 日，有限公司股东刘平补充缴纳了出资 97.50 万元。2016 年 11 月 30 日，有限公司股东夏震宇、沈阳、翟朝文分别补充缴纳了出资 94.50 万元、63.00 万元、45.00 万元。连同前期出资，天创信测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 530.928 万元。

2017 年 2 月 4 日，有限公司股东刘平、夏震宇、沈阳、翟朝文分别补充缴纳了出资 65.00 万元、63.00 万元、42.00 万元、30.00 万元。连同前期出资，天创信测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 730.928 万元。

2018 年 8 月 13 日，有限公司股东刘平、沈阳、翟朝文分别补充缴纳出资 97.50 万元、63.00 万元、45.00 万元。2018 年 9 月 29 日，有限公司股东夏震宇补充缴纳出资 94.50 万元。连同前期出资，天创信测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 1,030.92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平	货币	325.000	325.000	31.525
夏震宇	货币	315.000	315.000	30.555
沈阳	货币	210.000	210.000	20.370
翟朝文	货币	150.000	150.000	14.550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0.928	30.928	3.000
合计		**1,030.928**	**1,030.928**	**100.000**

（4）有限公司的第二次增资

2019 年 11 月 30 日，天创信测召开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1029.072 万元，即公司注册资本由 1030.928 万元增加至 2060 万元。其中股东刘平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324.415 万元；夏震宇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314.433 万元；沈阳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209.622 万元；翟朝文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149.73 万元；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30.872 万元。

各自然人股东已通过天创信测代扣代缴的方式依法缴纳了本次增资所涉个人所得税，税款合计为人民币 199.64 万元。

201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向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此次增资完成后，天创信测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平	649.415	649.415	31.525
夏震宇	629.433	629.433	30.555
沈阳	419.622	419.622	20.370

翟朝文	299.730	299.730	14.550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800	61.800	3.000
合 计	**2,060.000**	**2,060.000**	**100.00**

（5）有限公司的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12 月 11 日，天创信测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沈阳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1.492%股权计 30.7352 万元出资额以 53.171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平；同意沈阳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3.111%股权计 64.0866 万元出资额以 110.869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明；同意沈阳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0.626%股权计 12.8956 万元出资额以 22.309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骆静；同意沈阳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1.973%股权计 40.6438 万元出资额以 70.313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夏震宇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1.433%股权计 29.5198 万元出资额以 51.069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翟朝文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0.974%股权计 20.0644 万元出资额以 34.711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以上股权转让，其他股东均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

同日，沈阳与刘平、杨明、骆静、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夏震宇与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翟朝文与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完成上述股权转让，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73 元/股。

201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向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天创信测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平	680.1502	680.1502	33.017
夏震宇	599.9132	599.9132	29.122
翟朝文	279.6656	279.6656	13.576
沈阳	271.2608	271.2608	13.168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280	90.2280	4.380
杨明	64.0866	64.0866	3.111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8000	61.8000	3.000
骆静	12.8956	12.8956	0.626
合计	**2060.0000**	**2060.0000**	**100.000**

（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20年2月28日，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1）同意将公司类型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同意将2019年12月31日定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和评估基准日。

2020年5月9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审[2020]6691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9,114,876.98元。

2020年5月9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坤元评报[2020]297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资产净额评估值为40,993,745.15元。

2020年5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1）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确认以2019年12月31日为股改基准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39,114,876.98元，经评估净资产为40,993,745.15元；（3）同意公司将审计净资产以1.8987804：1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折股后的股本规模为20,6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余18,514,876.98元人民币全部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20年5月25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5月28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认缴比例（%）
刘平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680.1502	33.017
夏震宇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599.9132	29.122
翟朝文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279.6656	13.576
沈阳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271.2608	13.168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合伙企业	90.2280	4.380
杨明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64.0866	3.111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合伙企业	61.8000	3.000
骆静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12.8956	0.626
合计			**2060.0000**	**100.000**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刘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中国	无	男	1977 年 7 月	高中	
2	夏震宇	董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中国	无	男	1977 年 12 月	本科	中级工程师
		副总经理	2020 年 8 月 15 日							
3	翟朝文	董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中国	无	男	1980 年 5 月	本科	
		副总经理	2020 年 8 月 15 日							
4	沈阳	董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中国	无	男	1978 年 2 月	高中	
		副总经理	2020 年 8 月 15 日							
5	杨明	董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中国	无	男	1987 年 4 月	本科	助理工程师
6	张伟力	监事会主席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中国	无	男	1989 年 10 月	本科	助理工程师
7	顾文青	监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中国	无	男	1989 年 12 月	大专	助理工程师
8	冯孝义	职工代表监事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中国	无	男	1979 年 11 月	大专	
9	骆静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中国	无	女	1974 年 11 月	本科	中级会计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刘平	2004 年 3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职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

		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2	夏震宇	2000 年 5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职于上海光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04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职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20 年 8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5 月。
3	翟朝文	2002 年 8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于上海光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07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职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海外市场经理；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20 年 8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5 月。
4	沈阳	2004 年 3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职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20 年 8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5 月。
5	杨明	2009 年 8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职于上海科技宇航有限公司；2014 年 4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维修工程师；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6	张伟力	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职于浙江无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7	顾文青	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职于杭州高电科技有限公司；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职于浙江前程照明有限公司；2016 年 7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8	冯孝义	2009 年 10 月至 2014 年，任职于浙江赛康太阳能有限公司；2014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9	骆静	2006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职于海宁涵辰纺织品有限公司；2015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

		技有限公司财务；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职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4,848.59	5,125.78	4,833.5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187.50	3,911.53	3,971.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187.50	3,911.53	3,971.82
每股净资产（元）	2.03	1.90	3.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3	1.90	3.8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67	23.17	17.97
流动比率（倍）	6.98	4.01	5.24
速动比率（倍）	3.98	2.33	3.44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50.97	4,548.39	3,546.43
净利润（万元）	275.97	539.71	631.9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5.97	539.71	63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5.54	405.74	491.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5.54	405.74	491.39
毛利率（%）	46.63	48.07	51.01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6.81	12.72	18.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06	11.14	17.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6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6	0.7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69	13.95	9.67
存货周转率（次）	0.49	1.31	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83	233.22	230.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11	0.28

注：计算公式

计算上述财务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注册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E0+NP÷2+Ei×Mi÷M0-Ej×Mj÷M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S

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财通证券
法定代表人	陆建强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联系电话	0571-87130373
传真	0571-87828141
项目负责人	孙凯
项目组成员	成恺、王升、方钟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功耘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层
联系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999
经办律师	甄灵宇、崔岩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苏阳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31 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804
传真	0571-88216889
经办注册会计师	盛伟明、汪珂琦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华开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联系电话	0571-87178826
传真	0571-88216860
经办注册评估师	章波、邱琳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和光时域反射仪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主营业务-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电磁测量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突出且未发生变更。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1、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

产品类型	产品展示	产品名称	简介
光时域反射仪（OTDR）		光纤综合测试仪 AOR300	针对现有市场，自主研发一款光纤综合测试仪，完成低成本的光纤测试解决方案。用于光缆线路的测试、维护、施工中，对光纤长度、传输损耗、接头损耗、熔接损耗的检测以及故障定位等作业。可自动一键式测试，并带有 OTDR 软件，可提供详细的测试报告。
		光时域反射仪 AOR550	专供电商版，用于光缆线路的测试、维护、施工中，对光纤长度、传输损耗、接头损耗、熔接损耗的检测以及故障定位等作业。可实时测量和平均测量，带有光功率计模块和可视故障探测仪模块。
		光时域反射仪 AOR500	用于光缆线路的测试、维护、施工中，对光纤长度、传输损耗、接头损耗、熔接损耗的检测以及故障定位等作业。可实时测量和平均测量，带有光功率计模块和可视故障探测仪模块。

光功率计测试仪		光功率计 APM50	专供电商版，可充电、高性价比的光功率计，具有红光笔及光功率计功能，可带电池可充电，小巧灵活，便于携带，且满足普通功率计功能需求。
		光功率计 AOP100	针对客户的需求并结合国外光仪表的特点自主研发的一款全新光功率测试仪表。独到的通用接口设计（FC/SC/ST 等接口通用），无需复杂转换,可连续工作 100 小时。
		功率计 EPN80N PON	用于 PON 网络测试，支持在线测量、通过式测量，可快速判断通过/失败功能，可同时测量和显示 3 个结果。广泛用于光纤网络领域的安装，运营和维护工作。
光纤熔接机		光纤熔接机 AFS-90	专供电商版，主要用于光通信项目中光缆的对接和维护。本产品熔接机提供的系统参数自检功能能够对系统进行自我诊断测试。
		光纤熔接机 LOMEN-3	主要用于光通信项目中光缆的对接和维护。主要是靠放出电弧将两头光纤熔化，同时运用准直原理平缓推进，以实现光纤模场的耦合。
光纤识别仪		光纤识别仪 EFI-50	在原有识别仪功能的基础上进行外观结构的升级改良，拓展功能，带有功率计和 VFL，带有照明灯，扳机结构使用更便捷。
		光纤识别仪 AFI400	用于光纤的无损识别测试工作，可在光纤线缆的任意位置，利用宏弯损耗识别技术从众多光纤中识别定位指定的一根光纤，并可测量在线光纤中的光功率、信号方向，避免误操作导致线路中断。

光纤测试平台		光纤测试平台 OTP-2	用于光缆线路的测试、维护、施工中，对光纤长度、传输损耗、接头损耗、熔接损耗的检测以及故障定位等作业。可快速准确的定位光纤中的故障，可计算光纤的长度，并以图像的方式显示。
可视故障探测仪		红光笔 BML210	利用控制可视的 650nm 红色光源，用于光纤的故障点定位及光纤识别，是对 OTDR 测试盲区的有力补充。
光纤稳定光源		光纤稳定光源 BOU350	主要用于输出固定功率的激光光源，经过待测光纤配合光功率计使用，用于测量光纤的传输中的各种损耗、故障状态等。广泛用于光纤网络领域的安装、运营和维护工作。
光缆普查仪		光缆普查仪 AFD600-B	为了能在光交箱或机房这类光纤密集的场所进行线路排查，需要一种既不影响正常业务通信，又能更快速的查找出光纤线路走向的方法。本产品基于上述难点采用了另一种方案，利用光纤特性在光纤外施加弯曲可以对光信号产生一定的衰减，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的情况下从大量光缆中识别出故障光缆。
误码率测试仪		E1c DEB101E	专为安装和维护设计的便捷式多功能、手持式线路测试仪表，具有自检和键盘测试、以及广泛的错误警告检测和直视功能。提供智能化彩蛋导航及直观全面的 LCD 显示，USB 输出至 PC 或内置软件直接打印测试结果，是快速解决问题、E1PCM 专线测试、维修和验收的理想设备。

2、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

产品类型	产品展示	产品名称	简介

电磁辐射监测仪		选频式电磁辐射监测仪 BC100	由测量主机、测量天线、便携式 5G 专用激发终端构成。针对第五代（5G）移动通信基站电磁辐射的测量，研发了专用的辐射测量业务终端，实现对业务终端待机状态下和业务终端正常执行下载业务时的自动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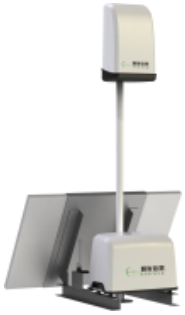	固定点电磁辐射分析仪（在线式） ST100	用于电磁辐射污染源检测，提供可靠的、准确的、连续 24h*365d 实时监测和数据记录。通过有线/无线方式将监测数据实时发回控制中心，控制中心将终端发回的数据进行收集存储并对数据进行管理，生成用户需要的各种报表。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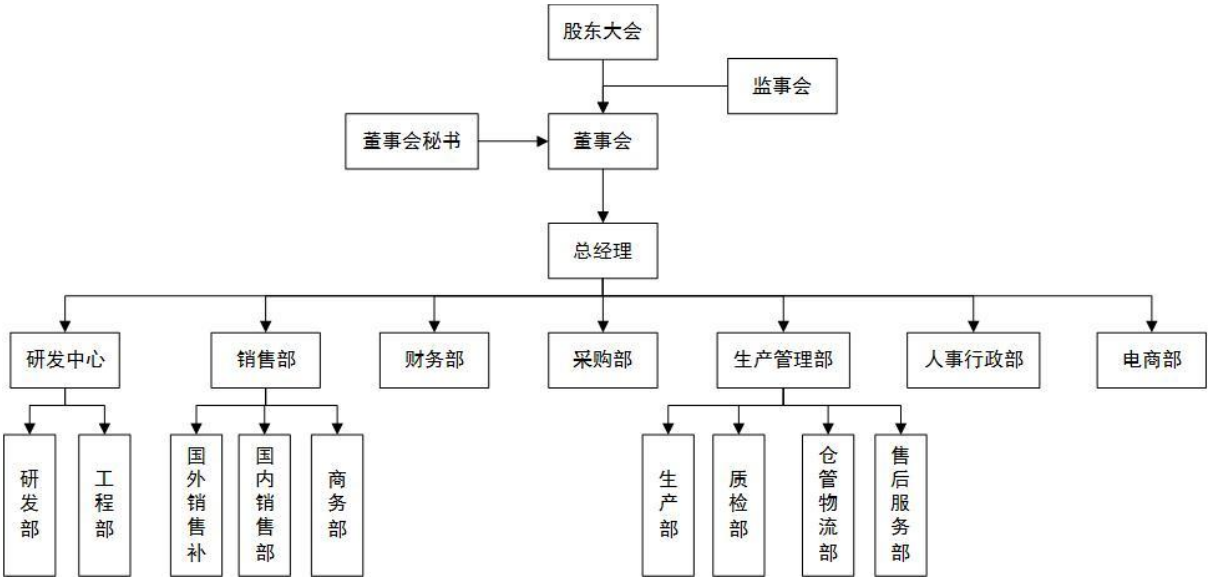

部门	职能职责
研发中心	1、负责公司新技术的开发、引进，技术的升级和改进以及产品开发工作的计划、立项及实施； 2、负责建立和完善新产品设计、开发和试制； 3、负责制定公司产品标准，对产品实行技术指导、规范工艺流程、制定技术标准、抓好技术管理、实施技术监督和协调；

	4、负责制定公司技术管理制度，负责建立和完善产品设计、新产品的试制、标准化技术规程、技术情报管理制度； 5、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负责组织修订、完善部门制度、工作程序、工作要求及实施细则； 6、负责向政府部门、其他机构申请研究项目资助，以及被资助项目的实施、验收、成果（技术鉴定、专利等）展现和成果推广工作； 7、制定研发中心工作目标，并积极组织部门执行； 8、编制研发费用预算，控制各项研发费用支出； 9、参与技术谈判和对外技术交流。
销售部	1、制订公司营销管理工作的有关的销售政策、规章制度、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 2、组织建立健全营销组织，建立并拓展公司营销网络，巩固开拓目标市场； 3、积极参与顾客投诉处理，营造良好客户关系；掌握重点大户的销售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4、根据市场需求状况报批新产品开发方案； 5、制订营销系统年度、季度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 6、开展对用户、市场、竞争对手的调查研究，针对市场和竞争对手的动向制定应对措施，巩固和完善原有市场，开发新市场； 7、与公司内部相关部门做好产销调研等协调工作； 8、主持和指导进行订货、发货、收款、退货、对账等日常业务作业； 9、负责向客户催讨货款。
财务部	1、建立公司会计核算体系和制度，遵守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会计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进行全面具体管理； 2、负责公司财务业绩的核查、考核和监督控制工作； 3、负责公司成本控制、经济情况分析工作，制订财务工作长远规划，跟踪实施情况； 4、督促检查各项预算、结算执行情况，对财务报表、财务报告编制工作严格把关； 5、负责公司资金管理调度工作，对公司现金库存、银行存款等进行安全性、效益性、流动性检查； 6、按时编制月、季、年度会计表，做到数字真实、计算准确、内容完整、说明清楚、报送及时； 7、负责重要财务资料档案的保管，做好调查记录； 8、加强往来账目的管理，能及时提供客户的货款资料，协助催收货款，加速

	资金回笼，及时与供应商核对账目，安排货款清偿，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采购部	1、负责供应商的管理，与供应商维持健康，良好的商业合作关系； 2、按时按量按质完成采购供应计划指标，积极开拓货源市场，货（价）比三家，选择物美价平的物资材料，完成降低采购成本的责任指标； 3、负责与客户签订采购合同，督促合同正常如期的履行，并催讨所欠、退货或索赔款项； 4、配合生产管理部监督、控制和管理原材料及成品仓库，随时掌握仓库物资的库存情况，确保安全库存及库存数量； 5、负责办理物料验收、运输入库、清点交接等手续； 6、收集一线商品供货信息，对公司采购策略、产品原料结构调整改进，对新产品开发提出参考意见。
生产管理部	1、认真贯彻执行各项生产、技术规程，检查执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试验汇报； 2、组织建立和完善生产指挥系统，根据生产调度编制生产计划，检查生产工作，确保生产任务的完成； 3、配合采购部监督、控制和管理原材料及成品仓库，随时掌握仓库物资的库存情况，确保安全库存及库存数量； 4、负责成品的组装、质检并入库； 5、按照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确保部门运作的规范化和科学化，保证管理和产品的质量； 6、负责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起草、意见收集、组织评审、考核；负责对生产车间总体卫生状况、应急救援设施、消防用具每月进行一次检查监督；对本公司作业范围内工人操作规程执行情况、规章制度执行情况每月检查一次；对生产车间警示标识、报警装置运行情况每月一次进行检查； 7、接收销售部的客户投诉信息，并对相应投诉进行反馈，及时配合销售部解决问题。
人事行政部	1、负责制定和完善公司内部的管理体系和各项管理制度，督促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负责评估和监督公司内部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2、负责公司档案和资料的收集、管理、查阅或借阅； 3、制订、修订办公室的工作程序和工作制度，并监控实施； 4、负责公司的行政后勤工作,消防管理工作； 5、负责公司的人事管理工作和行政管理工作；

	6、参加部门的相关工作会议，参与部门管理，提出改善工作的建议； 7、负责公司许可证的申报、年检和换证等工作。
电商部	1、负责团队的战略规划、运营实施、员工培训、管理部署、企业文化建设及新品需求调研等； 2、负责管理网店装修及产品图片拍摄、视频制作、文案编写、产品上架； 3、负责管理售前在线答复客户、销售商品的订单处理等； 4、负责接待售后客户，处理纠纷、退换货、评价处理、客户答疑等； 5、负责管理客户关系维护及二次开发；客户数据库建立、数据分析、决策支持等； 6、负责品牌宣传推广；网络软营销 广告；网店运营、网店促销等。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1）研发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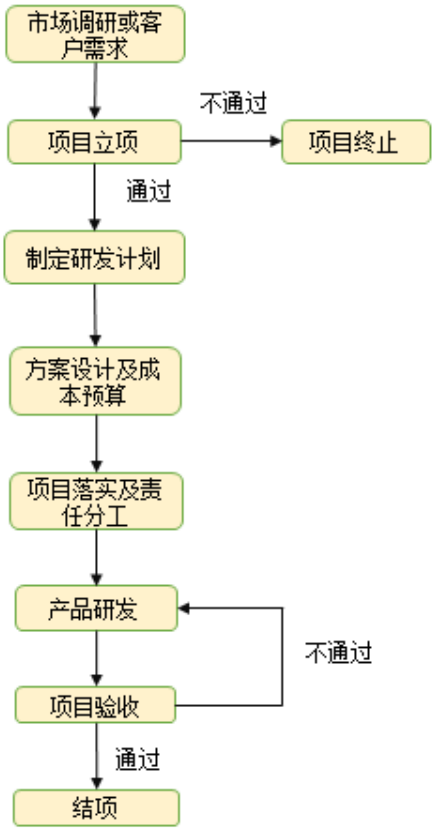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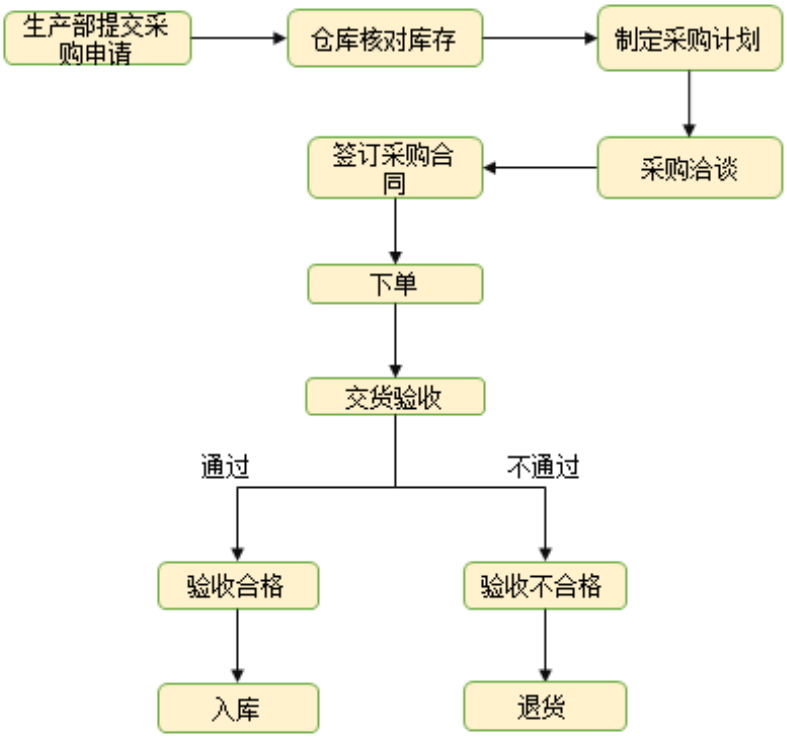
生产部提交采购申请
仓库核对库存
制定采购计划
采购洽谈
签订采购合同
下单
交货验收
通过
不通过
验收合格
验收不合格
入库
退货

（3）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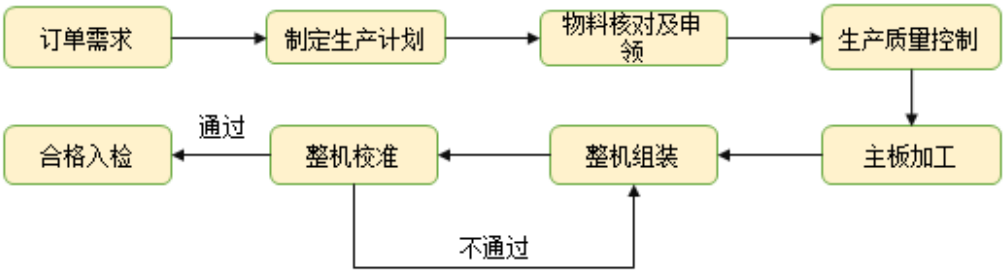
订单需求
制定生产计划
物料核对及申领
生产质量控制
主板加工
整机组装
整机校准
通过
合格入检
不通过

（4）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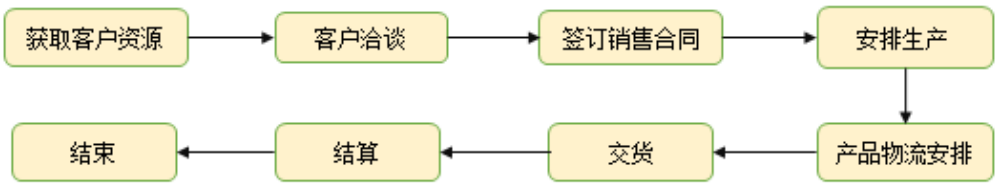
获取客户资源
客户洽谈
签订销售合同
安排生产
产品物流安排
交货
结算
结束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0 年 1 月—5 月（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9 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8 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上海和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按加工量结算加工费	-	-	38.20	1.62	85.37	4.91	质检部评审及入库验收环节控制	否
2	海宁宇新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按加工量结算加工费	1.25	0.13	8.30	0.35	-	-	质检部评审及入库验收环节控制	否
3	苏州标品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按加工量结算加工费	14.62	1.48	5.61	0.24	-	-	质检部评审及入库验收环节控制	否
合计	-	-	-	15.87	-	52.11	-	85.37	-	-	-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外协方式加工产品，主要是从降低成本、优化业务流程的角度来考虑。公司将产品生产环节中的非核心的电路板加工委托给外协厂商来实施，此环节仅为整个生产工艺流程中的一个步骤，技术含量不高，且公司外协产品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小。外协产品的设计和加工要求均是由公司提出，由外协厂商负责执行，外协在公司业务环节中不属于核心和重要环节，在与外协厂商的合作过程中，若外协产品质量不能满足公司要求或未能按期交货，公司可随时替换外协厂商，公司始终处于主导地位，且备选的外协厂商可替代性强，公司业务不

受外协厂商的影响。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光功率精密测量	高精度测量，宽范围的精度和线性度一致性，抗偏正测量等	自主研发	应用情况良好	是
2	光时域反射技术	利用瑞利散射和菲涅尔反射判别光纤特性，取得发明专利	自主研发	应用情况良好	是
3	光纤震动传感技术	利用 Sagnacg 干涉和 Mach-Zehnoder 干涉技术测量分布式光纤震动	自主研发	应用情况良好	是
4	在线式光纤普查技术	利用光纤跳线自身的信号并结合光纤特性设计出无损光纤和无断网风险、高效率的检测系统	自主研发	应用情况良好	是
5	光纤线缆快速定位方法	解决现有的光纤线缆在维护时，定位不便、影响维护工作的问题	自主研发	应用情况良好	是
6	一种自适应光纤识别仪的测量方法	利用对数放大特性设计的宽量程高精度无损光纤测试方法	自主研发	应用情况良好	是
7	全向工频电磁辐射测量技术	利用该技术测量 400Hz 以下电磁场辐射，取得发明专利受理	自主研发	应用情况良好	是
8	全向宽带射频电磁辐射测量技术	超宽范围电磁辐射测量技术，对手机基站，微波环境等测量	自主研发	应用情况良好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取的技术保护措施：

（1）公司研发的技术成果主要通过申请专利的形式进行保护，目前公司申请完成 2 项发明专利、16 项实用新型专利、2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公司与相关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以达到保护核心技术的目的。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710899467.8	一种各向同性电磁场传感器	发明专利	2018 年 1 月 17 日	实审阶段	
2	201810464146.X	FTTx 终端线路测试仪	发明专利	2018 年 8 月 8 日	实审阶段	
3	201910769259.5	光纤普查系统	发明专利	2020 年 3 月 17 日	实审阶段	
4	202021161061.3	一种防拆红光笔	实用新型	2020 年 6 月 22 日	审查阶段	
5	202030321209.4	笔式红光源	外观设计	2020 年 6 月 21 日	审查阶段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410124304.9	光时域反射仪动态扩展方法	发明专利	2016 年 6 月 1 日	夏震宇、刘平、翟朝文、沈阳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2	ZL201710869578.4	一种自适应光纤识别仪及其测量方法	发明专利	2019 年 8 月 20 日	夏震宇、杨明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3	ZL201420464008.9	一种可测试光纤与传统网线的网络检测设备	实用新型	2014 年 12 月 10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4	ZL201520278211.1	一种光纤识别仪	实用新型	2015 年 8 月 5 日	夏震宇、沈江、仝太朋、吴云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5	ZL201520276622.7	一种可视故障探测仪	实用新型	2015 年 8 月 12 日	夏震宇、李强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6	ZL201520275099.6	一种光万用表	实用新型	2015 年 8 月 26	夏震宇、张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日	伟力、潘家润、王俊			
7	ZL201520580717.8	一种手持式PON光功率计	实用新型	2016年1月20日	夏震宇、沈江	天创信测通	原始取得	
8	ZL201520580694.0	光纤切割刀	实用新型	2015年11月11日	夏震宇、李强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9	ZL201721262307.4	一种各向同性电磁场传感器	实用新型	2018年4月10日	夏震宇、杨明、沈江、上官云祺	天创信测、清华大学	原始取得	
10	ZL201721226324.2	一种自适应光纤识别仪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8日	夏震宇、徐连斌、关浩晟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11	ZL201721226336.5	一种可切割光纤与检测光纤的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25日	夏震宇、杨明、夏思远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12	ZL201820724817.7	FTTx终端线路测试仪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22日	夏震宇、沈江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13	ZL201821817039.2	一种光纤适配器	实用新型	2019年7月5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14	ZL201921353053.6	光纤普查系统	实用新型	2020年3月27日	夏震宇、杨明、曹文涛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15	ZL201921115397.3	嵌入式红光源模块及带有该红光源模块的光纤切割刀	实用新型	2020年2月18日	刘平、杨明、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16	ZL201921914767.X	一种光纤端口对应关系确定系统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9日	刘炎、陈鑫伟、张硕、夏震宇	江西山水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创信	原始取得	

						测		
17	ZL201921224994.X	一种红光笔	实用新型	2020 年 4 月 7 日	沈阳、杨明、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18	ZL201921335320.7	一种可充电红光笔	实用新型	2020 年 2 月 8 日	夏震宇、杨明、顾文青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19	ZL201530134648.3	光纤测试仪表	外观设计	2015 年 9 月 16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20	ZL201530134646.4	手持式通信仪表	外观设计	2015 年 9 月 16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21	ZL201530134649.8	可视故障探测仪	外观设计	2015 年 11 月 25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22	ZL201830725268.0	笔式红光源	外观设计	2019 年 5 月 3 日	夏震宇、徐连斌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23	ZL202030115407.5	通用仪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24	ZL202030115719.6	通用仪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25	ZL202030115709.2	通用仪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26	ZL202030140539.3	通用仪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27	ZL202030134056.2	通用仪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28	ZL202030118154.7	探头壳体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29	ZL202030118144.3	探头壳体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30	ZL202030123924.7	探头壳体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31	ZL202030121423.5	测试仪壳体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32	ZL202030123915.8	测试仪壳体	外观设计	2020 年 7 月 28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33	ZL202030127226.4	测试仪壳体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34	ZL202030134606.0	红光笔壳体	外观设计	2020 年 8 月 11 日	夏震宇	天创信测	原始取得	
35	ZL202030118439.0	通用仪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4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36	ZL202030121422.0	光纤识别仪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4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37	ZL202030126865.9	手柄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4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38	ZL202030135016.X	熔接机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4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39	ZL202030137173.4	通用仪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4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40	ZL202030137172.X	电磁辐射计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4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41	ZL202030137160.7	探头壳体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4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42	ZL202030141236.3	探头壳体	外观设计	2020 年 9 月 4 日	夏震宇	信测通信	原始取得	
43	ZL201330211584.3	光功率计	外观专利	2013 年 11 月 27 日	夏震宇、李强	上海信测	原始取得	
44	ZL201330211492.5	故障探测仪	外观专利	2013 年 11 月 6 日	夏震宇	上海信测	原始取得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天创信测通用光时域反射仪软件 V1.0	2014SR050542	2014 年 4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2	天创信测通用光纤识别仪软件 V1.0	2014SR050740	2014 年 4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3	天创信测通用光源软件 V1.0	2014SR050630	2014 年 4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4	天创信测通用	2014SR050539	2014 年 4 月 28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红光源软件 V1.0		日			
5	天创信测电磁辐射监测系统控制软件 V2.0	2014SR131961	2014 年 9 月 2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6	天创信测光插回损仪软件 V1.0	2015SR109406	2015 年 6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7	光表嵌入式软件 V1.0	2016SR158653	2015 年 6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8	天创信测电磁辐射后台管理分析软件 V1.0	2016SR332780	2016 年 11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9	天创信测电磁辐射分析仪嵌入式软件 V1.0	2016SR333620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0	信测通信通用光时域反射仪软件 V2.0	2017SR349034	2017 年 7 月 6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1	信测通信通用光纤识别仪软件 V2.0	2017SR372765	2017 年 7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2	信测通信通用红光源软件 V2.0	2017SR348864	2017 年 7 月 6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3	信测通信通用光源软件 V2.0	2017SR371121	2017 年 7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4	信测通信通用熔接机软件 V1.0	2017SR643635	2017 年 11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5	天创信测电磁场探头助手软件 V1.0	2018SR463516	2018 年 6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6	信测通信光表嵌入式软件 V2.0	2019SR0501170	2019 年 5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7	Tribrer 电商销售管理系统 V1.0	2019SR0543530	2019 年 5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8	信测通信光纤综合测试仪软件 V1.0	2019SR0910520	2019 年 9 月 2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19	信测通信光线路整治系统 V1.0	2019SR0910294	2019 年 9 月 2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20	智俊信测 5G 激发式选频电磁辐射业务终端控制传输软	2019SR1312505	2019 年 12 月 9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件 V6.0					
21	信测通信光时域反射仪助手软件 V1.0	2020SR0583347	2020 年 6 月 8 日	原始取得	天创信测	
22	光缆监测系统软件 V1.0	2020SR0700950	2020 年 6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信测通信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OFW	OFW	第 6011345 号	第 9 类	2030.2.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	OFW	OFW	第 6011344 号	第 7 类	2029.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	TriBrer	TriBrer	第 4095615 号	第 9 类	2026.7.27	继受取得	正在使用	【注 1】
4	TriBrer	TriBrer	第 12478524 号	第 35 类	2024.9.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	TriBrer	TriBrer	第 12478400 号	第 42 类	2024.9.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	SINGTEST	SINGTEST	第 19374034 号	第 9 类	2027.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	智俊信测	智俊信测	第 19374246 号	第 9 类	2027.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	智芮信测	智芮信测	第 19374474 号	第 9 类	2027.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	TriBrer	TriBrer(欧盟)	第 017948185 号	第 9 类	2028.8.29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	TriBrer	TriBrer(欧盟)	第 017948185 号	第 42 类	2028.8.29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	TriBrer	TriBrer(澳大利亚)	第 1951824 号	第 9 类	2028.8.28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	TriBrer	TriBrer(澳大利亚)	第 1951812 号	第 42 类	2028.8.28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	TriBrer	TriBrer	第 35538601 号	第 7 类	2029.9.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4	TriBrer	TriBrer	第35533372号	第 8 类	2029.9.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		图形商标信测鹿	第37122212号	第 7 类	2030.3.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注1：2020年5月29日，刘平、夏震宇、沈阳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商标转让合同》，协议约定刘平、夏震宇、沈阳将该商标无偿转让给信测通信，并同意本次商标转让前，信测通信独家、无偿使用该商标。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商标处于转让变更登记阶段。

4、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tribreros.cn	www.tribreros.cn	浙 ICP 备 19016515 号-1	2019 年 4 月 9 日	
2	zhijunxince.com	www.zhijunxince.com	浙 ICP 备 19016515 号-2	2019 年 3 月 13 日	
3	tribrer.com	www.tribrer.com	浙 ICP 备 17054034 号-1	2004 年 8 月 12 日	
4	tribrer.net	www.tribrer.net	沪 ICP 备 15003827 号-1	2015 年 1 月 13 日	
5	tribreros.com	www.tribreros.com	-	2019 年 4 月 9 日	国际域名，未在国内注册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6、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98,290.60	0.00	正常使用	购买取得
合计		**98,290.60**	**0.00**	-	-

8、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尾纤测试仪震动及光信号频率控制器	自主研发	606,682.79	1,209,147.90	
光纤资源普查仪	自主研发	739,084.16	855,284.25	
通用光纤切割刀嵌入式红光源模块	自主研发	259,513.22	956,393.69	
三轴全向电磁场探头	自主研发			1,044,439.05
面向 5G 场景的电磁辐射监测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电磁辐射上位机 PC 端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339,287.91	698,323.05	
FTTx 终端线路测试仪	自主研发		274,040.98	755,538.86
资源普查仪	自主研发		612,225.92	404,725.02
面向 5G 场景的电磁辐射监测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模块化电磁辐射广域网（WEB）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	323,946.23	680,126.47	
高精密光纤适配器	自主研发		545,092.40	303,771.03
便携手持笔式微型红光源	自主研发		589,783.02	219,664.69
多功能切割刀	自主研发			623,141.97
光纤衰减突变快速查找和定位方法	自主研发		170,698.81	391,506.74
信测通信研发项目信息化管理平台 V1.0	自主研发			562,183.15
光线路整治系统	自主研发		475,846.19	
天创信测电磁场探头助手软件 V1.0	自主研发			408,063.23
光功率/红光源二合一集成模块	自主研发		407,651.34	
升压恒流 LD/LED 驱动芯片的开发	自主研发		397,156.18	
光缆自动监测系统	自主研发	346,854.79		
单模光衰减器	自主研发	262,027.68		
精密识别仪	自主研发			236,452.88
单芯熔接机	自主研发			135,139.48

信测通信光纤综合测试仪软件V1.0	自主研发		99,245.63	
家用电磁辐射仪	自主研发	56,367.52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15.85	17.53	14.34
合计	-	**2,933,764.30**	**7,971,015.83**	**5,084,626.08**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2项合作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清华大学共有专利“一种各向同性电磁场传感器”的研发为公司研发项目“工频探头”，共有专利的形成原因系海宁市科创中心为清华大学研究生社会实践基地，清华大学研究生赴公司开展实践活动，故共同申报了该共有实用新型专利。

2、公司存在与江西山水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有专利“一种光纤端口对应关系确定系统”，相关研发项目为“尾纤测试仪震动及光信号频率控制器”，该专利产生原因系山水光电与中国移动研究院合作较为密切，为更好的开展与中国移动的合作业务，故共同申报该专利。

以上两个专利均为实用新型专利，创新点不多、非公司核心专利，相关研发费用、研发设备、条件均由公司提供，且均未签署合作研发协议等协议专利所涉及的研发费用均由公司全部承担，收益均归公司所有，不存在利益分配约定情况，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其他合作研发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平、夏震宇、沈阳及翟朝文已共同出具承诺，承诺以上两项专利均未签署合作研发协议等协议，不存在利益分配约定情况，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若将来两项专利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共同承担缴纳义务，保证不因该事项致使信测通信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9、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轻工）	嘉AQBQGIII201901856	天创信测	嘉兴市应急管理局	2019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
2	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KCN-0006-QC	信测通信	G-CERTI SYSTEM SERVICE	2020年6月3日	2021年5月14日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证书	15/20S5794R01	信测通信	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 日	2022 年 8 月 21 日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833004236	天创信测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392769	信测通信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浙江海宁）	2020 年 5 月 29 日	长期
6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307610571	信测通信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2014 年 3 月 4 日	长期
7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30481084294850N001X	信测通信	全国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信息平台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5 年 6 月 11 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运输设备	808,313.62	429,652.00	378,661.62	46.85
机器设备	3,575,394.68	1,823,086.26	1,752,308.42	49.0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182,634.74	1,111,449.65	71,185.09	6.02
合计	**5,566,343.04**	**3,364,187.91**	**2,202,155.13**	**39.56**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立式加工中心	6	1,553,728.28	848,376.17	705,352.11	45.40	否
模具	35	1,529,094.14	656,665.24	872,428.90	57.06	否
熔接机	16	309,387.16	200,845.31	108,541.85	35.08	否
合计	-	**3,392,209.58**	**1,705,886.72**	**1,686,322.86**	**49.71**	-

2020 年 5 月，光电测量基础仪表设计产能为 2.46 万件/月，实际产能为 2.44 万件，产能利用率约为 99.36%；光时域反射仪设计产能为 417 件/月，实际产能为 326 件，产能利用率约为 78.24%；电磁测量设备设计产能 250 件/月，实际产能为 32 件/月，产能利用率约为 12.80%，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产能利用率较低原因：该产品为公司 2019 年新产品，目前仍处于市场推广阶段，客户并不多，因此生产订单较少。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海宁市科创中心投资有限公司	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 128 号 2 号创业楼 1-2 楼	2,143.76	2016.04.06-2021.12.15	生产办公
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海宁市科创中心投资有限公司【注 1】	海宁经济开发区双富路 28 号 D 座 16 楼	889.30	2018.04.10-2021.05.10	科研办公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银矽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顾戴路 2568 号银石科技商务园 3 号大楼 7 楼 701、703	214.25	2017.11.10-2020.11.09	办公

【注 1】租赁合同中原出租房为海宁市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被海宁市科创中心投资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出租方海宁市科创中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房屋所有权证》（编号：海宁市房权证海房字第 00266872 号）记载，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 128 号 2 号创业楼 1-2 楼房产的规划用途为商业、办公、科研。公司将该处租赁房产实际用于办公、研发及小规模生产，存在超出规划用途使用租赁房屋的情况。

1、公司使用该处房屋租赁用途符合租赁合同约定

根据公司（承租方）与海宁市科创中心投资有限公司（出租方）签署的租赁合同约定，该处房屋租赁用途为用于科研、办公、生产经营。该等租赁房产用途符合租赁合同约定用途。

2、公司使用该处租赁房产开展小规模生产，符合海宁市各主管部门要求及当地政策规定，报告期内未受到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行政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1）海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15 年 2 月出具的《备忘录》规定：“（1）市科创中心（包括一期、二期、三期）建设用地性质虽为科研与商办，但其用房均按小规模试生产要求设计建造，为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市科创中心科研孵化场所内的科创企业在工商注册登记时允许小规模生产经营；（2）市科创中心科研孵化场所内的创业企业涉及环评的，在环评审批中符合其他条件

的前提下，允许进行小规模的生产经营。”

（2）2020 年 10 月 23 日，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分局五部门就上述房屋租赁事宜联合出具《说明》如下：“认可海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15 年 2 月出具的《备忘录》所记载内容：（1）市科创中心（包括一期、二期、三期）建设用地性质虽为科研与商办，但其用房均按小规模试生产要求设计建造，为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市科创中心科研孵化场所内的科创企业在工商注册登记时允许小规模生产经营；（2）市科创中心科研孵化场所内的创业企业涉及环评的，在环评审批中符合其他条件的前提下，允许进行小规模的生产经营。”

（3）根据《浙江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七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城乡规划管理工作。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在市辖区、开发区（园区）、乡（镇）依法设立的派出机构按照规定职责承担有关城乡规划管理工作。”经核查，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海宁市承担城乡规划管理工作的主管部门，2019 年 1 月 14 日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成立后，承继了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乡规划管理工作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所在地城乡规划的主管部门为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两家单位。

2020 年 10 月 23 日，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为我市辖区内企业，该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证明函出具日止，不存在因违反建设及房地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情形。”

2020 年 10 月 23 日，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证明》：“兹证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未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使用该处租赁房产开展小规模生产，符合海宁市各主管部门要求及当地政策规定，报告期内未受到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行政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3、公司使用该处租赁房产开展小规模生产符合环境保护、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使用该处租赁房产开展小规模生产符合环境保护、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经营合规情况”。

4、公司使用该处租赁房产开展小规模生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公司生产经营场地并无特殊要求，在市场上找到替代性房屋较为容易，变更地址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平、夏震宇、沈阳及翟朝文已共同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因上述租赁房屋用途问题给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予以全额补偿。公司使用该处租赁房产开展小规模生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综上所述，公司该处租赁房产用途符合租赁合同约定，符合海宁市各主管部门要求及当地政策规定、符合环评要求及消防安全要求，报告期内未受到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行政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	-
41-50 岁	18	14.88
31-40 岁	71	58.68
21-30 岁	32	26.45
21 岁以下	-	-
合计	**121**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1	0.83
本科	40	33.06
专科及以下	80	66.12
合计	**121**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5	4.13
研发及技术人员	45	37.19
财务人员	4	3.31
生产人员	49	40.50
销售人员	9	7.44
采购人员	3	2.48
人事行政人员	3	2.48
电商人员	3	2.48
合计	**121**	**100.00**

2、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夏震宇	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5 月	中国	无	男	43	本科	中级工程师	专利的设计者与发明人
2	沈江	硬件部主管	中国	无	男	33	大专	助理工程师	专利研发、生产工艺改进

3	张伟力	监事会主席，任期至2023年5月	中国	无	男	31	本科	助理工程师	专利研发、生产工艺改进
4	顾文青	监事，任期至2023年5月	中国	无	男	31	大专	助理工程师	专利研发、生产工艺改进
5	杨明	董事，任期至2023年5月	中国	无	男	33	本科	助理工程师	专利研发、生产工艺改进
6	李佳辉	硬件部副主管	中国	无	男	32	本科	助理工程师	专利研发、生产工艺改进
7	潘家润	研发工程师	中国	无	男	30	本科	助理工程师	专利研发、生产工艺改进
8	徐晨维	软件部副主管	中国	无	男	30	本科	助理工程师	专利研发、生产工艺改进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夏震宇	2000年5月至2004年3月，任职于上海光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04年3月至2014年1月，任职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4年1月至2020年5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20年5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20年8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2023年5月。
2	沈江	2009年9月至2012年10月，任职于浙江威奇电气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3月至2020年5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硬件部主管；2020年5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
3	张伟力	2012年5月至2014年5月，任职于浙江无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5月至2020年5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20年5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4	顾文青	2010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职于杭州高电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4月至2016年6月，任职于浙江前程照明有限公司；2016年7月至2020年5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20年5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5	杨明	2009年8月至2014年3月，任职于上海科技宇航有限公司；2014年4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维修工程师；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6	李佳辉	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职于浙江铭洋照明科技有限公司；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职于杭州奥博瑞光通信有限公司；2014 年 4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研究员；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硬件部副主管。
7	潘家润	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职于浙江力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
8	徐晨维	2014 年 3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职于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职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20 年 5 月起，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软件部副主管。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夏震宇	董事兼副总经理	5,999,132	29.12
沈江	硬件部主管	61,800	0.30
张伟力	监事会主席	103,000	0.50
顾文青	监事	103,000	0.50
杨明	董事	640,866	3.11
李佳辉	硬件部副主管	103,000	0.50
潘家润	研发工程师	61,800	0.30
徐晨维	软件部副主管	61,800	0.30
合计		**7,134,398**	**34.63**

沈江、张伟力、顾文青、李佳辉、潘家润、徐晨维分别通过信测管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共有121名员工，并为其中的118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其余3名未缴纳社保的员工为新入职的员工，公司及子公司将于次月起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及子公司为66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2020年8月13日，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自2018年1月1日以来无重大劳资纠纷，未受到劳动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依法参加社会保险。

2020年8月13日，嘉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中心海宁分中心出具《关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证明》：兹证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经本中心确认，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已经为本单位66名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缴交手续，未发生过因违反国家或地方有关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法律、法规而被本中心处罚的情形。

2020年8月10日，信测通信实际控制人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作出《关于公司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承诺》：本人将督促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测通信”）及其子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若信测通信所在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因社保、公积金事宜对信测通信进行处罚或要求补缴，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信测通信支付，并承担相关费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光时域反射仪表	3,797,217.11	20.52	13,566,003.23	29.83	13,393,876.95	37.77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12,425,664.30	67.13	26,028,610.51	57.23	18,881,216.23	53.24
电磁测量设备	1,003,755.86	5.42	1,720,692.86	3.78		
其他	333,254.16	1.80	3,075,013.08	6.76	2,288,601.19	6.45
其他业务收入	949,857.22	5.13	1,093,563.32	2.40	900,617.65	2.54
合计	**18,509,748.65**	**100.00**	**45,483,883.00**	**100.00**	**35,464,312.02**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适用于光纤的建设和维护以及环评监测、安全评估等，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主要集中在三大运营商、广电、铁路、电力等。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0 年 1 月—5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北京维新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否	光时域反射仪、红光源、光功率计等	674,451.33	3.64
2	SITPAKARN TECHNOLOGY AND SUPPLY CO	否	PON 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等	646,920.48	3.50
3	苏州优逸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609,665.49	3.29
4	湖南懋军宝工电子有限公司	否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506,014.77	2.73
5	EURASIA TELECOM SPOLKA	否	PON 功率计、光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等	498,308.54	2.69
合计		-	-	**2,935,360.61**	**15.86**

2019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否	工频电磁场组件	1,663,262.27	3.66
2	深圳畅联贸易有限公司	否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1,635,292.58	3.60
3	上海欣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否	PON 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等	1,543,848.00	3.39
4	湖南懋军宝工电子有限公司	否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1,522,243.44	3.35
5	SITPAKARN TECHNOLOGY AND SUPPLY CO	否	PON 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等	1,324,051.66	2.91

合计	-	-	**7,688,697.95**	**16.91**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SITPAKARN TECHNOLOGY AND SUPPLY CO	否	PON 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等	1,871,518.13	5.28
2	深圳畅联贸易有限公司	否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1,538,600.34	4.34
3	深圳市标迪赛思科技有限公司	否	光时域反射仪	1,527,504.05	4.31
4	深圳市宇轩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否	高功率可视故障探测仪、光时域反射仪等	1,379,206.90	3.89
5	澳妥威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否	光时域反射仪	1,165,558.39	3.29
合计		-	-	**7,482,387.81**	**21.1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新客户合作模式

公司与新客户业务开展方式主要分为两种，一种为老客户推荐，由于公司的产品一直以来得到老客户的认可，且与老客户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老客户会引荐共同需求的新客户；另一种为展会方式，公司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参加由行业协会组织的展会，通过推广公司产品的同时，拓展新客户资源；获取新业务履行的程序：接触新客户-了解新客户需求-签订合同。

客户名称	期间	销售内容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占客户采购的同类产品的比例（%）
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1-5 月	工频电磁场组件	263,415.92	1.42	60-70
	2019 年度	工频电磁场组件	1,663,262.27	3.66	
	2018 年度	工频电磁场组件	-	-	
澳妥威通信科	2020 年 1-5 月	光时域反射仪	247,893.81	1.34	3-5

技（上海）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光时域反射仪	913,043.32	2.01	
	2018 年度	光时域反射仪	1,165,558.39	3.29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1-5 月	光功率计、红光笔、光时域反射仪	461,575.21	2.49	3-5
	2019 年度	光功率计、红光笔、光时域反射仪	322,559.29	0.71	
	2018 年度	光功率计、红光笔、光时域反射仪	452,689.66	1.28	

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诺德”）通过展会方式与公司开始合作。青岛诺德成为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原因系其认为公司的新产品电磁测量设备具有较大的市场竞争力，且其负责人拥有一定的终端客户资源，能够较好的完成销售并帮助公司推广新产品。

澳妥威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妥威”）通过展会方式与公司开始合作。澳妥威成立于 2017 年，2018 年成为公司前五大客户的主要原因系澳妥威负责人从事该行业较久，对公司的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和光时域反射仪较为认可，因此成立以来与公司始终保持紧密的合作。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福维”）系通过老客户推荐。欧福维成为公司主要客户的原因系欧福维负责人从事该行业较久，虽然欧福维成立较晚，但是对公司的产品一直较为认可，并且市场上公司的终端客户较多，因此成立以来与公司始终保持紧密的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代理商客户，较为分散，且每家销售占比较小，因此代理商欧福维和澳妥威每年采购量存在的波动较为合理。代理商青岛诺德 2019 年成为公司新客户，主要代理公司新产品电磁测量设备，2020 年青岛诺德采购量下降原因系 2020 年开始主要终端客户对供应商资质要求变高，通过代理商采购金额减少，选择向生产厂家直接采购。

公司产品供应较为稳定，产品质量、服务高，公司的主要客户对公司较为认可，合作期间回款及时、稳定，将持续保持与公司长期的业务合作。报告期内，新客户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付款，公司与其交易具有可持续性，不存在不确定性。青岛诺德系公司电磁测量设备产品的较大代理商，公司与其合作，能够迅速进入市场，故给予其较长的信用期。

（2）客户分散情况分析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专业领域，行业壁垒较高，直接下游客户主要为三大运营商、广电、铁路等国企、央企，国企、央企有自己的采购体系，公司规模较小，直接产生合作的难度较大，因此，市场上普遍通过代理商向下游客户进行销售。代理模式为公司主要的销售模式，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代理销售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72.50%、84.86%、94.93%，公司每年合作代理商约 600 家左右，因此，公司客户分散较为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较分散，但业务稳定性和持续性较好，原因如下：第一，从公司客户列表来看，公司的企业客户大部分已合作多年，与公司有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第二，公司作为行业知名的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生产商，具有产品丰富、质量可靠等优势，对客户的控制力较强；第三，公司每年投入较大的费用在研发新产品上，将保持新产品的更新迭代，更

多元化的满足客户的需要。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客户较为分散的现象，这与公司采取的销售方式有关，符合行业的特征，但公司的业务稳定性和持续性较好。

（3）代理客户情况

1）报告期各期直销和代理模式下实现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收入	508.94	27.50	688.85	15.14	179.66	5.07
代理收入	1,342.03	72.50	3,859.54	84.86	3,366.77	94.93
合　计	1,850.97	100.00	4,548.39	100.00	3,546.43	100.00

2）与代理商的合作模式、产品定价原则、交易结算方式、相关退货政策及销售退回的情形如下：

对于代理模式，公司与代理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销售模式，代理商购买公司产品后即取得产品的所有权。

公司目前有代理商约 503 家，公司对代理商的管理无准入门槛，也无数量限制，只要有销路都可以代理公司产品。公司所产的高端产品对代理商的对外销售价格有要求，其他产品无要求，代理商自主定价。

公司对于代理商的信用政策主要为先款后货，对于个别长期合作的代理商，公司一般会给予 1-6 个月左右的信用期。

公司与代理商签订的合同不约定退货条款（商品质量问题、合理损耗除外），出库商品如非质量问题，公司不接受退换货。

公司建立了合格代理商名录，并根据每年业务情况进行动态维护和监督，对代理商每年业务开展情况进行考核，对完成情况较好的代理商进行续约。

3）报告期内代理商家数、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家

地区	省份	2020 年代理商家数	2019 年代理商家数	2018 年代理商家数
东北地区	黑龙江省	2	4	2
	吉林省	1	5	4
	辽宁省	8	8	5
华北地区	北京	55	85	77
	河北省	3	14	9
	山西省	2	11	7
	天津	6	8	12

华东地区	安徽省	11	15	11
	福建省	6	11	10
	江苏省	53	62	56
	山东省	38	41	37
	上海	40	62	55
	浙江省	20	29	27
华南地区	广东省	63	69	70
	广西省	13	14	10
	海南省	2	2	1
华中地区	河南省	13	19	21
	湖北省	11	19	19
	湖南省	12	15	11
	江西省	6	6	6
西北地区	甘肃省	2	10	2
	内蒙古	6	3	5
	宁夏		1	1
	青海省		1	1
	陕西省	22	28	27
	新疆	3	11	4
西南地区	四川省	16	24	29
	西藏	1	1	1
	云南省	6	7	11
	重庆	12	15	20
	贵州省	1	4	
国外	国外	69	109	110
合 计		503	713	661

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代理商名称、各期销售内容、金额、关联关系等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前十大代理商	2020 年 1-5 月			是否为关联方	获取客户方式	合作起始日期	合作终止日期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	占代理收入比例（%）				
北京维新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红光源、光功率计等	67.45	5.03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4 年 3 月	-
SITPAKARN TECHNOLOGY AND SUPPLY CO	PON 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等	64.69	4.82	否	公司参展期间、洽谈	2015 年 12 月	-

苏州优逸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60.97	4.54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4 年 5 月	-
湖南懋军宝工电子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50.60	3.77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9 年 5 月	-
EURASIA TELECOM SPOLKA	PON 功率计、光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等	49.83	3.71	否	公司参展期间、洽谈	2019 年 7 月	-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光纤综合测试仪	46.16	3.44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8 年 6 月	-
APATEL COMERCIO DE FERRAMENTAS LTDR	光功率计、红光源、光纤识别仪	36.37	2.71	否	公司参展期间、洽谈	2018 年 4 月	-
深圳市世纪云图科技有限公司	光功率计、红光源、光时域反射仪	35.65	2.66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5 年 11 月	-
深圳市宇轩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激光光源、光万用表	34.95	2.60	否	客户电话来询	2016 年 7 月	-
LLC KIWITECHKIEVSKOE SHOSSE	光功率计、光纤识别仪、光衰减器	31.48	2.35	否	公司参展期间、洽谈	2019 年 4 月	-
合　计		478.15	35.63				

续上表

前十大代理商	2019 年度			是否为关联方	获取客户方式	合作起始日期	合作终止日期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	占代理收入比例（%）				
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频电磁场组件	166.33	4.31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8 年 12 月	-
深圳畅联贸易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163.53	4.24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6 年 2 月	-
湖南懋军宝工电子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	152.22	3.94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	2019 年 5 月	-

	源等				谈		
SITPAKARN TECHNOLOGY AND SUPPLY CO	PON 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等	132.41	3.43	否	公司参展期间	2015 年 12 月	-
深圳市世纪云图科技有限公司	光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探测仪等	131.08	3.40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5 年 11 月	-
深圳市标迪赛思科技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缆普查仪、光线路整治系统	127.59	3.31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5 年 8 月	-
深圳市宇轩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纤识别仪、探测仪	120.74	3.13	否	客户电话来询	2016 年 7 月	-
北京维新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激光光源	92.56	2.40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4 年 3 月	-
澳妥威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适配器	91.30	2.37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7 年 9 月	-
LLC KIWITECHKIEVSKOE SHOSSE	光功率计、光纤识别仪、光衰减器	88.44	2.29	否	公司参展期间、洽谈	2019 年 4 月	-
合　计		1,266.20	32.81				

续上表

前十大代理商	2018 年度			是否为关联方	获取客户方式	合作起始日期	合作终止日期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	占代理收入比例（%）				
SITPAKARN TECHNOLOGY AND SUPPLY CO	PON 功率计、光时域反射仪等	187.15	5.56	否	公司参展期间、洽谈	2015 年 12 月	-
深圳畅联贸易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153.86	4.57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6 年 2 月	-
深圳市标迪赛思科技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	152.75	4.54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	2015 年 8 月	-

					谈		
深圳市宇轩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高功率可视故障探测仪、光时域反射仪等	137.92	4.10	否	客户电话来询	2016年7月	-
澳妥威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	116.56	3.46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7年9月	-
深圳市世纪云图科技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探测仪	114.18	3.39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5年11月	-
西安光谷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万用表、光功率计	96.39	2.86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5年11月	-
长沙安比迅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光时域反射仪、光纤识别仪、激光光源	73.84	2.19	否	客户网络搜索、洽谈	2014年10月	-
GLOBALCOM UNITED PTE.LTD	光万用表、光纤识别仪、探测仪	72.80	2.16	否	公司参展期间、洽谈	2017年11月	2019年2月
NORDI TELEKOMMUNKATSIOONI OYTOOMPU	光时域反射仪、光纤识别仪、光万用表	64.89	1.93	否	公司参展期间、洽谈	2016年12月	2019年9月
合 计		1,170.33	34.76				

5）公司代理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及具体原则

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和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公司的国内线下代理销售产品运输方式基本采用快递，公司均以代理商收到产品，验收合格并签收快递单后，认定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实现转移，可以确认收入。公司的国外线下代理销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可以确认收入。

6）报告期内公司代理商进入、退出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商数量增减变动情况以及对应的代理商销售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年 度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代理商数量(家)	503	713	661
当期代理商新增数量(家)	176	368	282
当期代理商新增比例	24.68%	55.67%	40.63%
当期代理商减少数量(家)	386	316	315
当期代理商减少比例	54.14%	47.81%	45.39%
公司代理收入	1,342.03	3,859.54	3,366.77
当期新增的代理商销售金额	291.72	732.53	547.50

当期新增的代理商销售金额占代理收入的比例	21.74%	18.98%	16.26%
当期减少的代理商销售金额	453.75	424.82	214.65
当期减少的代理商销售金额占代理收入的比例	33.81%	11.01%	6.38%
当期代理商数量变动对代理收入的影响金额	-162.03	307.71	332.85

注 1：减少的判断标准为上一年度发生销售业务，本年度未发生销售业务

注 2：新增的判断标准为上一年度未发生销售业务，本年度发生销售业务

注 3：当期减少的代理商销售金额为减少的代理商在上一年度的销售金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代理商数量变动较大，但代理商数量变动引起的代理收入增减变动占当期代理收入的比例相对较小，主要原因为：(1)公司产品主要用于专业领域，行业壁垒较高，直接下游客户主要为三大运营商、广电、铁路等国企、央企，国企、央企有自己的采购体系，公司规模较小，直接产生合作的难度较大，市场上普遍通过代理商向下游客户进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代理销售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72.50%、84.86%、94.93%；(2)公司采用准入门槛较低、定价相对灵活的代理商管理制度，代理商数量众多，销售较为分散，公司每年合作代理商约 600 家左右；(3)销售规模较小的代理商更容易受外部市场需求变动及自身销售政策调整的影响，而减少的代理商大部分为零星业务且偶尔发生。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代理商数量变动对当期代理收入的影响净额分别为-162.03 万元、307.71 万元、332.85 万元。2018 年度与 2019 年度，当期新增的代理商销售金额明显高于当期减少的代理商销售金额，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口碑和知名度逐渐扩大，销售业务拓展所致；而 2020 年 1-5 月，当期新增的代理商销售金额低于当期减少的代理商销售金额，主要受疫情影响，国外代理商大幅减少所致。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较分散，但业务稳定性和持续性较好，主要原因为：(1)公司的企业客户大部分已合作多年，与公司有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2)公司作为行业知名的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生产商，具有产品丰富、质量可靠等优势；(3)公司每年投入较大的费用在研发新产品上，能够保持新产品的更新迭代，更多元化的满足客户需要。

7）公司对新成立代理商遴选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商遴选标准如下：

代理商遴选标准	具体内容
代理商资质	代理商应有一定的办公场所，经营范围含盖代理销售的相应产品，具有自已的销售渠道或平台
代理范围	销售部根据代理商的规模、经营实力、优势区域/渠道、人员配置等因素，确定合格代理商的销售区域、授权产品
代理模式	买断销售模式，代理商购买公司产品后即取得产品的所有权，风险报酬已经转移
代理价格	公司根据产品成本核算、工艺技术的先进性、产品品质及在行业内的定位、区域范围内的中标价格、同类竞品价格等综合因素制定各区域代理价格，并根据市场反馈及销售情况在必要时进行调整。除公司特殊高端

	产品对代理商的对外销售价格有要求，其他产品无要求，代理商可自主定价
代理商的付款账期	一般是先款后货；对于个别长期合作的代理商，公司一般会给予 1-6 个月左右的信用期
退货约定	除商品质量问题、合理损耗除外，公司不接受退换货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销路，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根据每年业务情况对代理商进行动态维护和监督，对信用程度较好的代理商进行续约和升级，以及对代理商队伍进行新增和淘汰，调整方式包括：

①只要符合代理商遴选标准的企业，都可以成为公司代理商；

②公司对违反公司管理要求的代理商进行淘汰；

③代理商可自行退出公司代理商名录。

8）报告期后应收代理商款项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代理商款项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期间	期末应收代理商余额	期后代理商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20 年 1-5 月	266.54	196.61	73.77%
2019 年度	285.96	230.94	80.76%
2018 年度	198.36	198.36	100.00%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代理商款项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73.77%、80.76%和 100.00%，公司应收代理商款项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均能大幅覆盖各期末的应收代理商款项余额，表明公司的应收代理商账款回款管理良好。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5月主要向供应商采购外壳、电子元器件、各类芯片、线路板等原材料。市场上相关原材料供应商较多，竞争较充分，价格较稳定，公司新增、更换供应商难度较小。

2020 年 1 月—5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否	光通信器件	3,006,581.78	30.43
2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否	切割刀组件、外壳等	899,389.39	9.10
3	天津艾洛克通讯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否	熔接机组件	258,254.65	2.61
4	上海钰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光通信器件	220,132.74	2.23

5	昆山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否	模具、外壳	209,617.64	2.12
合计		-	-	**4,593,976.20**	**46.50**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否	光通信器件	6,817,460.75	28.86
2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否	切割刀组件、外壳等	2,283,097.91	9.67
3	EXCELPOINT SYSTEMS (H.K.)LIMITED	否	光通信器件	1,403,886.30	5.94
4	上海石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芯片	1,228,109.63	5.20
5	深圳市八歌电子有限公司	否	芯片	1,177,454.17	4.98
合计		-	-	**12,910,008.76**	**54.66**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否	光通信器件	4,756,119.32	27.37
2	浙江利尔达园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否	定制线路板	1,332,413.79	7.67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否	芯片	1,163,486.65	6.70
3	深圳市八歌电子有限公司	否	芯片	1,997,803.67	11.50
4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否	切割刀组件、外壳等	1,574,190.04	9.06
5	南通康威机械有限公司	否	模具、外壳等	1,408,014.33	8.10
合计		-	-	**12,232,027.80**	**70.40%**

注：浙江利尔达园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前为浙江利尔达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与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同受杭州利尔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主要供应商情况：

序号	主要供应商	主要采购内容	与公司主要产品相关性
1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	激光器、法兰、OTDR 组件、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

	有限公司	光器件	表所需原材料
2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外壳、模具、配件工具类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所需原材料
3	EXCELPOINT SYSTEMS (H.K.)LIMITED	ADI 芯片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所需原材料
4	上海石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TI 集成电路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所需原材料
5	深圳市八歌电子有限公司	芯片、三极管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所需原材料

2018 年度主要供应商情况：

序号	主要供应商	主要采购内容	与公司主要产品相关性
1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激光器、法兰、OTDR 组件、光器件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所需原材料
2	浙江利尔达园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利尔达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TI 芯片、定制核心板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所需原材料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TI 芯片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所需原材料
3	深圳市八歌电子有限公司	芯片、三极管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所需原材料
4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外壳、模具、配件工具类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所需原材料
5	南通康威机械有限公司	外壳，模具、配件工具类	光时域反射仪、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所需原材料

主要供应商与公司业务合作的具体模式为：公司选择质量优异、稳定的供应商为主要供应商，与主要供应商通常会先签署一份采购框架协议保障双方的长期合作，并约定定价方式、质量要求、合作期限、结算方式等协议条款。公司根据原材料库存量确定采购需求后，与主要供应商再签订一份采购合同，产品价格根据采购时的市场行情，双方协商确定；结算方式：公司根据不同的原材料种类、不同的供应商，灵活约定了多种信用账期和付款模式，没有统一的结算时间周期，大部分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账期在 90 天以内，货款主要通过银行转账结算；定价依据：根据产品采购成本及市场行情，双方协商定价。

2019 年度、2018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12,910,008.76 元、12,232,027.80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4.66%、70.40%。整体来看，公司供应商较为集中，系公司与该部分供应商保持长期的业务往来，建立了比较稳定的业务关系，且大额采购更具议价优势。

公司 2019 年度、2018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采购主要包括外壳、模具、芯片、光器件等，与业务开展具有直接相关性，具体分析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芯片具有通用性，市场上提供相应产品的供应商较多，采购产品的替代性较强，属于较为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的芯片属于按需采购，按次签订采购合同，无明确的合同签订周期及续签约定等关键条款设置，公司对于芯片的采购具有持续性、稳定性，对供应商不存在较大依赖性。

2）报告期内，公司所采购的外壳、模具、光器件市场上可选择的供应商较多，采购的替代性较强，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外壳、模具、光器件属于按需采购，按次签订采购合同，无明确的合同签订周期及续签约定等关键条款设置，公司对外壳、模具、光器件的采购具有持续性、稳定性，对供应商不存在较大的依赖性。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时间较长，双方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预期未来将持续稳定合作。公司的供应商资源较为丰富，可选供应商较多，采购渠道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综上所述，公司的采购具有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为降低供应商集中度所采取的措施：一方面积极开发新的产品，不断拓展产品线，降低单一产品及供应商的集中度；另一方面，积极开发新的供应商，完善供应商甄选及考核体系，形成多层次的供应商网络，以避免因市场竞争加剧及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变化给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不存在依赖个别供应商的情况。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欧福维”）既是公司的客户也是供应商，存在该情况的主要原因是：作为客户，主要是公司向其销售光功率计、红光笔、光时域反射仪等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南通欧福维的主营业务为提供光纤施工类产品，一部分产品自行生产，另一部分通过市场上直接采购，由于公司产品的品牌效应、性价比高以及外观新颖等原因，南通欧福维采购公司产品后进行销售，获取差价；作为供应商，主要是公司向其采购切割刀组件、外壳等，均用于公司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除此之外，公司还存在向昆山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友辉”）采购外壳产品、向浙江光速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光速”）采购切割刀组件。

报告期内，公司与南通欧福维的销售和采购的情况，具体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与南通欧福维的销售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期间	交易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南通欧福维	光功率计、红光笔、光时域反射仪	2020 年 1-5 月	461,575.21	2.49
南通欧福维	光功率计、红光笔、光时域反射仪	2019 年度	322,559.29	0.71
南通欧福维	光功率计、红光笔、光时域反射仪	2018 年度	452,689.66	1.28

（2）报告期内，公司与南通欧福维的采购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期间	交易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

				的比例（%）
南通欧福维	切割刀组件、外壳等	2020 年 1-5 月	899,389.39	9.10
南通欧福维	切割刀组件、外壳等	2019 年度	2,283,097.91	9.67
南通欧福维	切割刀组件、外壳等	2018 年度	1,574,190.04	8.10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5月公司向南通欧福维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10%、9.67%和9.10%，采购金额占比较低；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5月公司向南通欧福维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28%、0.71%和2.49%，销售金额占比不大。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向南通欧福维采购和销售的金额均较低，对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影响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向南通欧福维采购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与向其他供应商采购相关原材料的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外壳	切割刀组件	外壳	切割刀组件	外壳	切割刀组件
南通欧福维	0.42	7-220	0.51	122.26	1.08	130.53
昆山友辉	0.58	-	0.77	-	0.82	-
浙江光速	-	-	-	151.33	-	129.13

通过对比分析，由于公司向各供应商采购的外壳、切割刀组件种类、型号差异较大，因此在价格上会有一定的波动，但均为市场价格；公司向南通欧福维采购的切割刀组件与向浙江光速采购的价格基本一致。南通欧福维早先为公司的客户，基于合作时间较长、相互信任，且南通欧福维的产品价格在市场上具有一定的优势以及交货稳定，逐步发展为了公司的供应商。

综上，公司与南通欧福维之间定价依据均为市场价格，双方合同签订按照公司合同签订流程进行，且采购和销售均为分开核算、分开结算。因此，南通欧福维既是公司的客户也是供应商是合理的。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236,958.75	1.19	2,146,469.00	4.33	2,053,824.73	5.02
个人卡收款						
合计	**236,958.75**	**1.19**	**2,146,469.00**	**4.33**	**2,053,824.73**	**5.0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现金方式收款的情形。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现金收

款分别为 2,053,824.73 元、2,146,469.00 元、236,958.75 元，金额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比例分别为 5.02%、4.33%、1.19%，逐年下降。公司现金收款主要系业务人员收取金额较小的零星销售货款及个人客户货款后上交给公司。受对公账户结算滞后、手续繁琐等影响，上述客户更倾向于通过业务人员向公司订货及结算款项，再由其将款项上交公司。

为了加强对公司资金的管控，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同时公司申请了银行收款码，收款后自动转入公司银行账户。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比例逐渐降低，不存在坐支情形。公司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管控现金收支，同时公司一直在积极引导客户使用银行转账或银行收款码结算，未来公司现金收款的比例会进一步降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体外循环。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19,485.00	0.16	153,832.40	0.52	311,416.44	1.19
个人卡付款						
合计	**19,485.00**	**0.16**	**153,832.40**	**0.52**	**311,416.44**	**1.1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现金采购付款的情形。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现金采购付款分别为 311,416.44 元、153,832.40 元、19,485.00 元，金额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比例分别为 1.19%、0.52%、0.16%，逐年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现金采购付款情况，主要系小额零星采购或辅助材料、配件等采购。公司现金采购付款额占比较低，且报告期内逐渐减小，未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目前已建立了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管控现金收支，未来公司现金付款比例会进一步降低。

3. 公司现金收付款必要性

公司线下销售客户群体多样，多种支付方式并存，包括现金、支付宝、微信、银行转账等，为方便客户交易，提高业务流程的效率，同时提高收款的及时性，部分采取现金收款方式。公司线下销售由业务员在系统录入订单，经部门经理审批后系统自动生成送货单，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不定期与客户对账，控制线下销售业务的完整性、准确性。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使用逐渐改善。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 23.70 万元、214.65 万元、205.38 万元，现金收款大幅减少，目前除零星个人零售现金收款外，没有大额现金收款，同时能保证及时收回，存在的现金收款符合零售业务特点。

现金付款系对零星物资的采购，金额较小且发生少，为提高业务流程的效率，由采购人员根据经部门主管审批后的请购单进行采购并先垫付，货到验收后根据采购申请单、发票等在财务部用现金报销，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金额分别为 1.95 万元、31.14 万元、15.38 万元，现金采购金额小，未

来公司也将减少用现金报销采购款。

4. 公司针对个人客户及供应商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对于个人客户：业务员在ERP系统里录入销售订单，订单内容包括客户名称地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等信息，经部门经理审核无误后，系统根据销售订单自动制作送货单，送货单内容包括客户名称地址、销售订单单号、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及数量、快递公司名称及快递单号等信息。若是标准产品：仓管人员根据送货单发货，当客户要求个人转账时，为提高回款效率和交易效率由业务员代收款，财务部门根据系统订单金额及时向销售员对账和收款，防止款项占用，公司已于2019年12月申请银行收款码，2020年1月起，个人客户通过公司收款码扫码付款，直接打入公司银行账户，整改后能有效避免销售人员代收款。业务员根据客户要求通知公司财务人员根据发货单及订单开票，其中不要求开票的作为无票收入入账；若是特殊产品：详细要求备注在订单中，生产部主管根据订单要求进行定制产品生产，生产完工后质检部对产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入库后，仓库部收到产品后进行发货。因现金销售单笔金额较小且发生频繁，故现金收款一般一个月汇总一次交给公司出纳，再由公司出纳存入公司银行账户。

对于个人供应商：物资需求部门根据生产需要和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或请购单，经部门主管签字批准后，统一由采购部门负责办理，安排采购人员在现有供应商或者在淘宝等线上平台采购，部分金额小的业务由采购员先垫付，到货验收后根据订购单、发票在财务部报销。

采购循环的内控制度：物资需求部门根据生产需要和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或请购单，经部门主管签字批准后，统一由采购部门负责办理，采购分为现有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对于现有供应商不进行重新议价，根据已有价格安排采购；对于潜在供应商，安排采购人员确定若干家供应商作为询价对象，进行询价议价，提出采购意见，报采购主管核批。请购单经批准后，由采购人员填制订购单，大额采购项目须与供应商订立采购合同，并及时存档。采购到货，由质检部验收，仓库依据收货单办理入库手续。财务部门根据发票，合同及入库单进行结算。申请付款报财务部审核，经分管副总审批后送交出纳员，同时交付财务做账，并定期与供应商进行对账。

生产循环的内控制度：公司根据订单需求以及市场预测制定生产计划和物料供应计划并安排生产。生产部根据销售合同与安全库存，下达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各生产班组根据生产任务单编制领料单领取材料。生产部完工后，编制生产入库单，由质检部审核验收，经质检部检测合格后，入库单与产品一起交由仓管，财务根据生产部门归集的人工费用、制造费用，领料单和验收单计算并记录产品成本。

销售循环的内控制度：销售员接受客户订购单，同时在系统里录入销售订单，由审批人员对销售订单进行审批。根据销售单系统自动制作送货单，将产品装箱，由快递公司收货承运。业务员根据客户要求通知公司据此开票，其中不要求开票的作为无票收入入账，公司制定的《销售管理制度》对销售计划管理、销售定价、产品巡展与试用、销售推广、合同签订、产品出库流程、退换货流程和维修流程等都做了明确规定。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澳妥威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提供子模块等	43.60	履行完毕
2	销售合同	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提供电磁场探头等	27.00	正在履行
3	采购合同	深圳市宇轩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提供功率可视故障探测仪等	21.04	履行完毕
4	销售合同	APATEL COMERCIO DE FERRAMENTAS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提供高功率可视故障探测仪等	4.81 万美元	正在履行
5	销售合同	EURASIA TELECOM SPOLKA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提供光纤识别仪等	20.00 万美元	正在履行
6	购销合同	北京维新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提供电磁辐射监测系统	21.42	履行完毕
7	购销合同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提供电磁辐射监测系统	20.80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中移铁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提供电磁辐射分析仪等	129.68	正在履行
9	销售合同	SITPAKARN TECHNOLOGY AND SUPPLY Co.,Ltd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提供光纤识别仪等	4.35 万美元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合作协议	吉安市颜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工业测试仪、触摸液晶屏	46.50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Excelpoint Systems（H.K.）Limited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光器件	11.49 万美元	履行完毕
3	采购合同	南通欧福维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	48.21	正在履行

		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购外壳等		
4	采购合同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切割刀等	84.18	正在履行
5	订购合同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切割刀等	51.88	正在履行
6	采购合同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激光器等	54.32	正在履行
7	购销合同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激光器等	253.51	正在履行
8	产品供销合同	上海石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配件	100.84	履行完毕
9	购售合同	天津艾洛克通讯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光纤熔接机	40.00	履行完毕
10	购售合同	天津艾洛克通讯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光纤熔接机	45.18	履行完毕
11	采购合同	宁波月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公司向其采购配件	49.04	正在履行

3、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关于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的认定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C3921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通信系统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92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8111010 通信设备”。

参考《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 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公司的环保情况

（1）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审批情况

2015 年 5 月，浙江天创信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3000 台低功率长测距光时域反射仪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登记表》。

2015 年 5 月 28 日，海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环评批复函海环经审【2015】13 号，同意该项目在浙江省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 128 号科创大楼 9 楼实施建设年产 3000 台低功率长测距光时域反射仪项目。

2015 年 6 月 15 日，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编号为浙 FC2015B0552 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2020 年 1 月，浙江天创信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杭州旭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年新增 500000 台检测光纤用仪表、1500 台检测电磁辐射仪表技改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20 年 1 月，嘉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改 20203304810001 的环备案受理书，同意浙江信测股份有限公司在浙江省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 128 号 2 号创业楼 1-2 楼已建厂房实施年新增 500000 台检测光纤用仪表、1500 台检测电磁辐射仪表技改项目。

2020 年 3 月 5 日，浙江天创信测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杭州旭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竣工验收检测单位。杭州旭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依据相关文件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2020 年 3 月 5 日至 2020 年 3 月 15 日，杭州旭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方案对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和检查，检测期间该项目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020 年 3 月 17 日，杭州旭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HZXFHJ200097《验收监测检测报告》。

2020 年 3 月 25 日，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飞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旭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验收工作组出具了《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年新增 500000 台检测光纤用仪表、1500 台检测电磁辐射仪表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函审意见》，原则上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2）公司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

2019 年 12 月 20 日，生态环境部颁布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1 号），第二条规定：

“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

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或者对环境的影响程度较大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较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很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登记管理。

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公司排污情形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1 号）列示的登记管理，公司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2020 年 6 月 12 日，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于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取得编号为 91330481084294850N001X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3）公司环保解决措施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生活污水、废气、固废及噪声，针对污染物的主要环保处理措施具体如下：

1）废水处理：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丁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处理：焊锡烟尘产生量较少，在焊接机位上方设置集气罩，焊锡烟尘经集气装置引至二楼东侧排放。

3）噪声处理：在设备选型上年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尽可能避免就靠门窗处设置；对设备进行定期维修，保持设备良好的运转状态，降低噪声。

4）固废处理：边角料和次品，外售废品回收商；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报告期内，有限公司与有废弃物处理资质的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处置服务协议》，将收集后的废矿物油、废乳化液、废油桶（壶）等委托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4）公司环保守法情况

2020 年 8 月 13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分局出具了《环保证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原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能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没有因环境违法而受到环保行政处罚。”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安全生产许可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工业产品及其细则目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2 年第 181 号公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信测通信经营范围为：电子芯片产品、数控机床、仪器仪表研发、生产、销售；仪器仪表租赁；通信设备（不含大功率无绳电话、地面卫星接收设备）、计算机硬件销售；计算机及智能数控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及系统测试；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产品不属于上述条例或目录列示的情形，因此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手续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公司不属于前述应办理安全设施验收的企业范围，不存在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需要验收的情形。

3、安全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规定，为此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汇编》、《操作规则汇编》、《安全生产责任制清单》等制度，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生产管理部负责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起草、意见收集、组织评审、考核；对生产车间总体卫生状况、应急救援设施、

消防用具每月进行一次检查监督；对本公司作业范围内工人操作规程执行情况、规章制度执行情况每月检查一次；对生产车间警示标识、报警装置运行情况每月一次进行检查。同时，公司不定期组织相应层级的人员进行培训学习之相关层级的安全生产知识。

4、安全生产守法情况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生产经营场所安全措施执行情况有效，未发生安全生产相关事故，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纠纷、处罚等。

2019 年 12 月 30 日，信测通信取得了嘉兴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证书编号为嘉 AQBQGIII 201901856 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2020 年 8 月 13 日，海宁市市应急管理局出具了《证明》：“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及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行为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执行下列行业标准：

序号	编号	标准类型	名称
1	GT/T 15515-2008	国家标准	光功率计技术条件
2	GB/T20001.10-2014	国家标准	标准编写规则第 10 部分：产品标准
3	GB/T 33779.2-2017	国家标准	光纤特性测试导则第 2 部分：OTDR 后向散射曲线解析
4	YD/T 1068-2000	行业标准	手持式光功率计技术条件
5	Q/XCTX 001-2018 代替 Q/XCTX 001-2017	企业标准	电磁辐射测量仪(近区电场测量仪)
6	JJG959-2001	检定规程	光时域反射计
7	JJG561-2016	检定规程	近区电场测量仪
8	JJF 1198-2008	技术规范	通信用可调谐激光光源校准规范
9	ANSITIA-568-C.0-2009	国际标准	Generic Telecommunications Cabling for Customer Premises

10	ANSITIA-568-C.1-2009	国际标准	Commercial Building Telecommunications Cabling Standard
11	ANSITIA-568-C.2-2009	国际标准	Balanced Twisted-Pair Telecommunications Cabling and Components Standards
12	ANSITIA-568-C.3-2008	国际标准	Optical Fiber Cabling Components Standard

2、质量控制体系

依据该标准，公司已通过 G-CERTI 的“ISO9001:2015 的光纤测试用仪器及电磁辐射测试用一起的研发和生产”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万泰认证的“ISO45001:2018 的光纤测试用仪器、仪表及电磁辐射测试用仪器、仪表的研发和生产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生产管理部针对具体产品制定了详细而明确的检验操作规程，内容包括原材料、产成品的质量检测、生产操作步骤等生产过程环节，并由各工段的人员严格按照各自岗位规程进行操作，标准化的操作流程有效的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

3、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为确保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公司从供应商选择、原料采购、生产过程、组装验收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的质量控制措施。公司制定了《质量手册》，保证产品设计和开发过程，确保后续的产品和服务的提供。为保障、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各部门都严格执行各项质量控制制度。公司质检部负责质量管理体系过程的监视和测量，对原材料、产成品进行监视和测量。

4、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不存在因为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的纠纷，也不存在因为产品质量问题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2020 年 8 月 13 日，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481084294850N），经查询，该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证明出具日，在本局无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物、质量技术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消防安全措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在经营场所内设置灭火器、消防栓、应急照明灯等符合消防法规规定的消防、通风设备，在楼道及其他关键位置设置安全标识指引，明确应急通道标识并保持其畅通，并定期对消防用品进行检查。公司已建立具有与日常经营业务相匹配的安全生产、消防预防措施。公司会不定期组织员工学习消防相关法规知识并组织消防演练，提高员工消防安全意识。

2、消防验收、备案、消防安全检查以及日常消防监督检查的情况

（1）消防验收、备案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 119 号《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二十四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之规定："建设单位应当进行消防设计、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在已经备案的消防设计、竣工验收工程中，随机确定检查对象并向社会公告。对确定为检查对象的，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在二十日内按照消防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完成图纸检查，或者按照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标准完成工程检查，制作检查记录。检查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检查不合格的，还应当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2012 年 3 月 13 日，海宁市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取得嘉兴市公安局消防支队出具的《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嘉公消验 [2012]第 0103 号）："经资料审查、现场抽样检查和功能测试，海宁市科创中心一期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2012 年 10 月 22 日，银矽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闵行区公安局消防支队出具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备案号：31Q000WYS120024785）：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的规定，该工程未被确定为抽查对象。

2017 年 1 月 22 日，海宁市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取得嘉兴市公安局消防支队出具的《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嘉公消验字[2017]第 0018 号）："经资料审查、现场抽样检查和功能测试，新建科创中心三期建设工程及内部装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2020 年 4 月 28 日，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收到了海宁市住房和城建局出具的海建消备字[2020]第 076 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受理凭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申报了室内装修建设工程的竣工验收消防备案，该工程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经你单位自行组织消防验收合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备案材料齐全，依法核发备案凭证。"

（2）消防安全检查情况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八条、第十五条以及《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六条之规定，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前，或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前，应当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公司经营场所不属于前述应当进行消防安全检查的范围。

（3）日常消防监督检查情况

根据《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三条相关规定，公司经营场所不属于接受日常消防监督检查的单位。

3、消防守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措施执行情况有效，未发生消防安全相关事故。

2020 年 8 月 11 日，海宁市消防救援大队出具《证明》：兹证明，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1084294850N）严格遵守国家关于消防安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重大消防安全事故，没有因违反消防安全法律、法规而受到本单位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包括光功率计、光纤熔接机、光时域反射仪、电磁辐射检测仪等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44 项专利技术；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具备对外贸易经营及海关报关单位资质。公司通过销售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以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获得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一）研发模式

公司专注于光网络建设维护设备以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设备的自主研发。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高度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设有独立研发中心。公司的研发分为项目研发和基础技术研发，研发中心以项目研发为主线，实行研发人员与项目的匹配及捆绑制度，辅以日常各类产品升级、维护及新技术的研究等基础技术研发工作。此外，公司注重产学研的结合，与嘉兴学院、清华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多种形式的合作关系，并注重与国内外同行企业的交流与合作，保证公司及时追踪最新技术发展方向，持续保持技术的先进性。

（二）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外壳、电子元器件、各类芯片、线路板等，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备存的采购模式。生产管理部每隔一段时间与仓库人员清点原材料库存，当达到一定储备下限，生产部与仓库将采购清单提交给采购部，经采购部核实后向长期合作供应商进行下单采购，对部分定制原材料会先取得样品，质检部对样品进行质量检测，待确认质量合格后再进行量采。研发部通过自研系统上传采购清单，采购部接收后在市场上进行多方询价，找到合适的供应商后将价格反馈给研发总监，经审核同意后进行下单采购。

（三）生产模式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生产流程体系，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进行适量生产备货以供市场需求。生产计划下达生产管理部后，生产管理部根据生产计划领取物料，经过基板组装、整机组装、调试等环节后，交由质检部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开具入库单，完成成品入库。同时，公司提供材料及线路板，由外协加工商根据公司要求进行少量外协贴片加工，并按要求生产供货。

（四）销售模式

公司建立了覆盖国内、国外的销售网络，采取以直销和代理为主的销售模式，且两种销售模式均为买断方式的销售。

直销模式主要分为线上直销和线下直销，线上主要通过天猫、京东、拼多多、阿里巴巴等平台进行销售，公司单独成立的电商部和子公司上海信测，主要负责线上产品的销售方案设计和维护。

1、线上销售的具体流程如下：

（1）京东 POP 店（三方店铺）：1）客户通过京东 POP 店下单付款；2）商家后台显示订单；3）商家安排发货；4）客户确认收货（如客户不确认收货，自动收货确认时间为 20 天）；5）货款支付到京东平台结算账户；6）商家提现至公司账户。

（2）京东自营店：1）客户通过京东自营店下单付款；2）商家后台显示订单；3）商家安排发货；4）客户确认收货（如客户不确认收货，自动收货确认时间为 20 天）；5）货款支付到京东平台结算账户；6）客户付款 60 天后，开始为商家结算；7）发出对账单并在 15 天内核对完毕；8）商家确认结算单后开发票给京东；9）京东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付款给商家。

（3）天猫店：1）客户通过天猫店下单付款；2）商家后台显示订单；3）商家安排发货；4）客户确认收货（如客户不确认收货，自动收货确认时间为 10 天）；5）货款结算到支付宝；6）商家提现至公司账户。

（4）拼多多：1）客户通过拼多多下单付款；2）商家后台显示订单；3）商家安排发货；4）客户确认收货（如客户不确认收货，自动收货确认时间为 15 天）；5）货款结算到拼多多结算账户；6）商家提现至公司账户。

（5）退货流程：1）客户申请退货；2）商家同意，并给出邮寄回地址；3）客户填写寄回快递单号；4）商家收到快递对商品进行检测确认；5）通知销售退货；6）商家退款给客户（系统确认）。

2、公司及子公司线上销售的店铺统计如下：

平台	店铺名称	店铺所有主体	网址	主要产品类别	店铺名称
淘宝、天猫	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https://shop147981215.taobao.com/index.htm?spm=2013.1.w5002-13616037864.2.1a94402fHfHqbN	超精准免校准光功率计、微型红光源、光纤切割刀，PON 光功率计、单模光时域反射仪、光纤综合测试仪	否
	tribrer 旗舰店	上海信测	https://tribrer.tmall.com/index.htm?spm=a220o.1000855.w5002-21187322256.2.62c32510VmEEhP	超精准免校准光功率计、微型红光源、光纤切割刀，PON 光功率计、单模光时域反射仪、光纤综合测试仪	否
阿里巴巴国际站	Zhejiang Tribrer Communication Limited	公司	https://tribrer.en.alibaba.com/	超精准免校准光功率计、微型红光源、光纤切割刀，PON 光功率计、单模光时域反射仪、光纤综合测试仪	否
京东	Tribrer 信测	公司	https://mall.jd.com/in	超精准免校准光	否

	专卖店		dex-212349.html	功率计、微型红光源、光纤切割刀，PON 光功率计、单模光时域反射仪、光纤综合测试仪	
	Tribrer 官方旗舰店	上海信测	https://shxince.jd.com/、https://mall.jd.com/index-89497.html	超精准免校准光功率计、微型红光源、光纤切割刀，PON 光功率计、单模光时域反射仪、光纤综合测试仪	否
	Tribrer 信测京东自营旗舰店	上海信测	https://mall.jd.com/index-1000295900.html	超精准免校准光功率计、微型红光源、光纤切割刀，PON 光功率计、单模光时域反射仪、光纤综合测试仪	否
拼多多	tribrer 旗舰店	上海信测	http://yangkeduo.com/mall_page.html?mall_id=418462442&msn=vsbx2iwltuurdvivxebwd6ie7q_axbuy&mall_type=0&refer_page_el_sn=524348&refer_page_name=search_result&refer_page_id=10015_1603255197010_7wyq9yuzjg&refer_page_sn=10015&page_id=10039_1603255215291_lbue85hhsz&is_back=1	超精准免校准光功率计、微型红光源、光纤切割刀，PON 光功率计、单模光时域反射仪、光纤综合测试仪	否

线下直销包括招投标方式和商业谈判方式，公司报告期内招投标方式主要客户包括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移铁通有限公司等；商业谈判方式主要客户包括万聚国际（杭州）供应链有限公司以及上海欣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订单通过招投标形式取得的具体情况如下：

（1）招投标获得主要订单数量、金额及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情况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招投标获得订单	数量（笔）	金额（万元）	占比（%）	数量（笔）	金额（万元）	占比（%）	数量（笔）	金额（万元）	占比（%）
	34	13.42	3.19%	19	39.00	0.86%	35	112.97	0.73%

（2）标的来源、招标模式、招投标流程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有 88 笔生产订单通过招投标形式取得，公司所投标的属于向不特定法人发布

的公开招标。

公司首先通过线下渠道了解客户近期有招投标意向，待客户官方网站发布公开招标信息后，结合招标文件披露的标的情况、招标要求，对自身资质和业务能力进行评估，在符合招标要求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有关规定组织标书制作、报价，中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

（3）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招投标程序，持有的相关资质均符合招标单位的招标要求，并按照招标方要求提供了相关资料。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及销售订单有效、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代理模式，为公司核心的销售方式，代理商一般以买断式合作取得公司产品，再进行销售。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代理客户包括澳妥威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维新华通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以及深圳畅联贸易有限公司等。

（五）盈利模式

公司致力于从事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关键资源要素在于自主研发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以及稳定及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通过多年产品开发的经验、技术积累，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根据行业发展的方向和趋势，针对客户和市场的需求进行不同特征的系列化产品自主开发，并伴随持续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从而持续获取收入和利润，实现公司盈利的最大化。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主要职责包括：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高新技术与传统工业改造结合，推进军民结合、寓军于民，促进工业由大变强，加快推进国家信息化建设。

2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是由以通信运营企业为主体，信息服务、通信设备制造、通信建设等通信产业相关的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自愿参加组成，经工业和信息产业部批准、民政部注册的全国性、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是中国通信业的行业性协会。
3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的主要任务是为了更好地开展通信标准研究工作，把通信运营企业、制造企业、研究单位、大学等关心标准的企事业单位组织起来，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制定标准，进行标准的协调、把关，把高技术、高水平、高质量的标准推荐给政府，把具有我国自主知识产权的标准推向世界，支撑我国的通信产业，为世界通信作出贡献。
4	环境保护部	负责环境监测管理和环境质量、生态状况等环境信息发布，拟订环境监测的政策、规划、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制度、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环境监测质量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环境监测分析方法和技术规范。
5	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现已整合并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负责全国制造、修理计量器具的许可、监督管理工作。
6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环境监测仪器委员会	根据国家的方针政策、法规、法令为会员提供联络、指导、咨询等服务，反映会员的愿望和要求，在会员与政府之间起桥梁和纽带作用，推动环境监测仪器行业健康发展。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环境监测管理办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39号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7年7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负责依法制定统一的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省级环境保护部门对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未作规定的项目,可以制定地方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并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备案。县级以上环境保护部门应当按照数据准确、代表性强、方法科学、传输及时的要求，建设先进的环境监测体系，为全面反映环境质量状况和变化趋势，及时跟踪污染源变化情况，准确预警各类环境突发事件等环境管理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2	《“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	国发〔2013〕31号	国务院	2013年8月	到2020年，宽带网络全面覆盖城乡，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达到70%，3G/LTE用户普及率达到85%，行政村通宽带比例超过98%；城市和农村家庭宽带接入能力分别达到50Mbps和12Mbps，发达城市部分家庭用户可达1吉比特每秒（Gbps）；宽带应用深度融入生产生活，移动互联网全面普及；技术创新和产业竞争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形成较为健全的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主席令12届第9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年4月	国家建立、健全环境监测制度。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制定监测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监测网络，统一规划环境质量监测站（点）的设置，建立监测数据共享机制，加强对环境监测的管理。有关行业、专业等各类环境质量监测站（点）的设置应当符合法律法规规

					定和监测规范要求。监测机构应当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监测设备，遵守监测规范。监测机构及其负责人对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4	《关于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推进网络提速降费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5〕41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5年5月	到2017年底，全国所有设区市城区和大部分非设区市城区家庭具备100Mbps光纤接入能力，直辖市、省会城市等主要城市宽带用户平均接入速率超过30Mbps，基本达到2015年发达国家平均水平，其他设区市城区和非设区市城区宽带用户平均接入速率达到20Mbps；80%以上的行政村实现光纤到村，农村宽带家庭普及率大幅提升；4G网络全面覆盖城市和农村，移动宽带人口普及率接近中等发达国家水平。
5	《关于实施“宽带中国”2015专项行动的意见》	-	工信部	2015年5月	加快光纤到户建设，推进打造“全光网城市”，完成4.5万个以上的老旧小区光纤改造，深入推进贯彻落实光纤到户国家标准，进一步完善光纤到户验收备案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城市宽带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引导基础电信企业在具备一定经济基础和网络条件的农村加大投资改造力度，逐步推进光纤到村。
6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国发〔2015〕40号	国务院	2015年7月	顺应世界“互联网+”发展趋势，充分发挥我国互联网的规模优势和应用优势，推动互联网由消费领域向生产领域拓展，加速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增强各行业创新能力，构筑经济社会发展新优势和新动

					能。坚持改革创新和市场需求导向，突出企业的主体作用，大力拓展互联网与经济社会各领域融合的广度和深度。着力深化体制机制改革，释放发展潜力和活力；着力做优存量，推动经济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着力做大增量，培育新兴业态，打造新的增长点；着力创新政府服务模式，夯实网络发展基础，营造安全网络环境，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	国家发改委	2016年3月	拓展网络经济空间、构建泛在高效的信息网络、完善新一代高速光纤网络、构建先进泛在的无线宽带网、加快信息网络新技术开发应用、推进宽带网络提速降费。
8	《“十三五”环境监测质量管理工作办法》	国办发〔2015〕56号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2016年11月	2016 年底前，上收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事权，建立气态污染物量值溯源体系和颗粒物比对体系，完善空气质量监测质量管理制度和技术规范，建立远程在线质控系统、数据及仪器参数变化评估及预警体系，保障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2017 年，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地表水和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技术体系，组织开展质量管理和监督检查活动，保障国家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准确可靠；建立土壤样品采集、制备、分析、数据审核全过程质量控制的有效机制。2020 年,全面建成环境空气、地表水和土壤等环境监测质量控制体系，深化信息技术在

					环境监测质量管理中的应用，进一步推进监测信息公开和公众监督，保障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评价及考核数据客观真实、准确权威。
9	《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规[2016]424号	工信部	2016年12月	“十三五”末，光网和4G全面覆盖城乡，宽带接入能力大幅提升，5G启动商用服务。
10	《关于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节〔2017〕250号	工信部	2017年10月	贯彻落实《中国制造2025》和《“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全面推行绿色制造，提升环保装备制造业水平，促进环保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实现有效供给。
11	《工业互联网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工信部信管函〔2018〕188号	工信部	2018年5月	2020年底，初步建成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和产业体系。
12	《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工信部联信软〔2018〕140号	工信部	2018年8月	推动信息基础设施提速降费。深入落实“宽带中国战略”，组织实施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推进光纤定带和第四代移动通信网络4G，深度覆盖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5G)标准研究、技术试验，推进5G规模组网建设及应用示范工程。
13	《“5G+工业互联网”512工程推进方案》	工信厅信管（2019）78号	工信部	2019年11月	到2022年，突破一批面向工业互联网特定需求的5G关键技术，“5G+工业互联网”的产业支撑能力显著提升；打造5个产业公共服务平台，构建创新载体和公共服务能力；加快垂直领域“5G+工业互联网”的先导应用，内网建设改造覆盖10

					个重点行业；打造一批“5G+工业互联网”内网建设改造标杆、样板工程，形成至少 20 大典型工业应用场景；培育形成 5G 与工业互联网融合叠加、互促共进、倍增发展的创新态势，促进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14	《关于推动 5G 加快发展的通知》	工信部通信〔2020〕49 号	工信部	2020 年 3 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 5G 网络加快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力推进 5G 网络建设、应用推广、技术发展和安全保障，充分发挥 5G 新型基础设施的规模效应和带动作用，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

3、 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公司主要产品为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和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其原材料主要有外壳、电子元器件、各类芯片、线路板等，均属于充分竞争市场，来源充足。公司产品主要运用于光网络的建设和维护以及电磁环境的监测，属于光通信行业及环境保护设备行业。公司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与其下游光通信行业市场需求息息相关，这意味着该产品的发展状况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光通信行业发展的情况，因此通过以光通信产业发展状况为研究视角，对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发展状况加以行业分析。

（1）光通信行业

光通信（Optical Communication）是以光波为载波的通信方式。光通信因为传输频带宽、通信容量大、传输损耗低、中继距离长等优点被广泛应用。

1880 年，美国电话发明家贝尔成功的研发出了光电话。他利用太阳光作光源，将弧光灯的恒定光束投射在话筒的音膜上，随声音的振动而得到强弱变化的反射光束，这个过程就是调制。然后以大气为传输媒质，用硒晶体作为光接收器件，对接收端收到调制后的光信号，进行解调制，还原成原始信号，这样就实现了通信，通话距离最远达到了 213 米，是真正意义光通信历史上的第一步，是现代光通信的雏型。贝尔发明了光电话，但是在空气中传播的光不会拐弯，这是大气光通信的一个致命的缺陷，后来先后出现反射波导和透镜波导等地下通信实验。用专门的光反射/投射的光学玻

璃通道来传送光信号，这样虽然解决了光的拐弯问题，但光通的建设成本太高，光传输损耗太大，到 60 年代中期，优质光学玻璃的损耗仍高达 1000dB/km，还是没有办法大规模使用。当时没有可靠的光源，稳定的传输介质，所以未能发展到实用阶段。

从 1960 年，美国科学家希奥多·哈罗德·梅曼（Theodore Harold Maiman）发明了第一个红宝石激光器，解决了光源问题开始，人类也逐步揭开了光通信的神秘面纱。到华裔科学家高锟（Kao K. C.）提出光纤作为传输介质的可行性，再到 1970 年，美国康宁拉出了第一根衰减为 20dB/km 的低损耗石英光纤，标志着世界光通信进入新篇章。同时，美国贝尔实验室、日本电气公司 NEC 和苏联先后研制成功室温下连续工作的双异质结半导体激光器。光纤和激光器的结合促使通信技术从实验室研究跃入到光纤通信实用化。因此，1970 年被称为光通信的“元年”。

此后数十年中，是光通信着重提高传输速率和增加传输距离为目标和大力推广应用的大发展时期。随着光纤损耗的降低及新的激光器件和光检测器等光通信器件的不断研制成功，光纤通信得到爆炸式的发展，各种实用的光纤通信系统陆续出现。光纤通信系统的传输容量呈百万倍提升，发展速度前所未有。

我国光通信从 1973 年武汉邮科院研究第一根光纤开始，发展历程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七八十年代，武汉邮科院为主的科研院所研究发展阶段；第二阶段是 20 世纪九十年代后的产业积累阶段，以华为、中兴、长飞、烽火为代表的自主品牌光通信企业快速崛起；第三阶段是 2006 年以来国家大力推进新一轮光通信网络建设，光通信进入全面迅速的发展建设阶段。随着成本的不断降低，光纤光缆由原先的通信线路干线应用发展到光纤入户。

目前，我国光纤到户（FTTH）的占比已达到新的高度，光纤也被越来越多的家庭所接受。据工信部数据显示，2014-2019 年我国光纤接入(FTTH/O)用户占比持续上升。自 2017 年起维持在 80%以上水平，2019 年中国市场 4G 网络建设及光纤入户(FTTH)已达高峰，2020 年 4 月底光纤接入(FTTH/O)用户 4.27 亿户，占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的 9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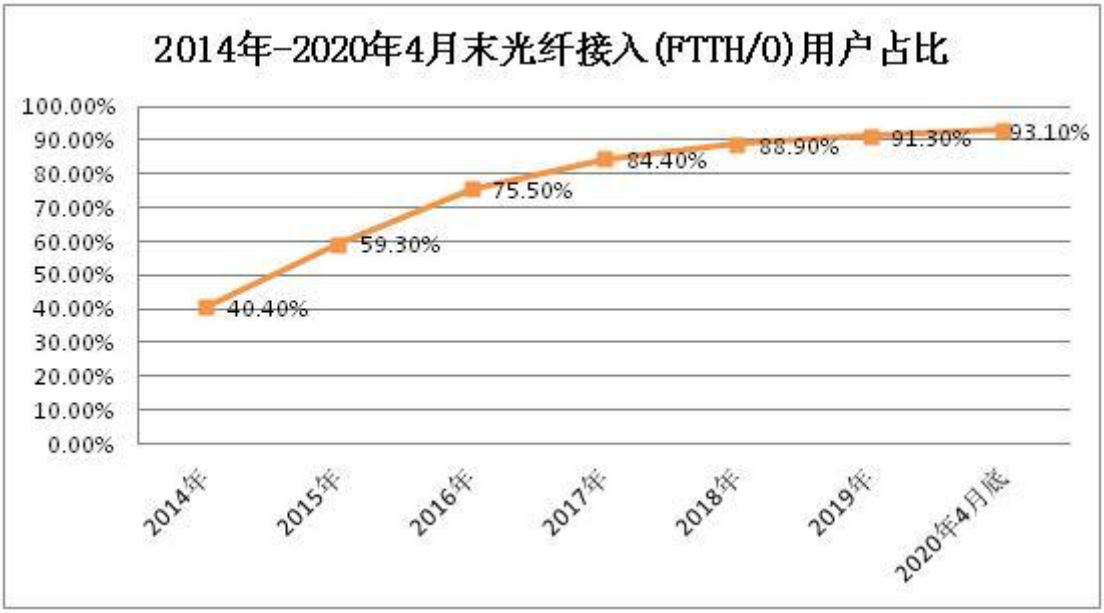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工信部

经历过 3G 到 4G 网络的发展及 5G 建设新周期的到来，我国光通信行业迅速发展。在 2019 年光通信行业的市场产值中，光器件占比约 20%，光设备占比约 40%，光纤光缆占比约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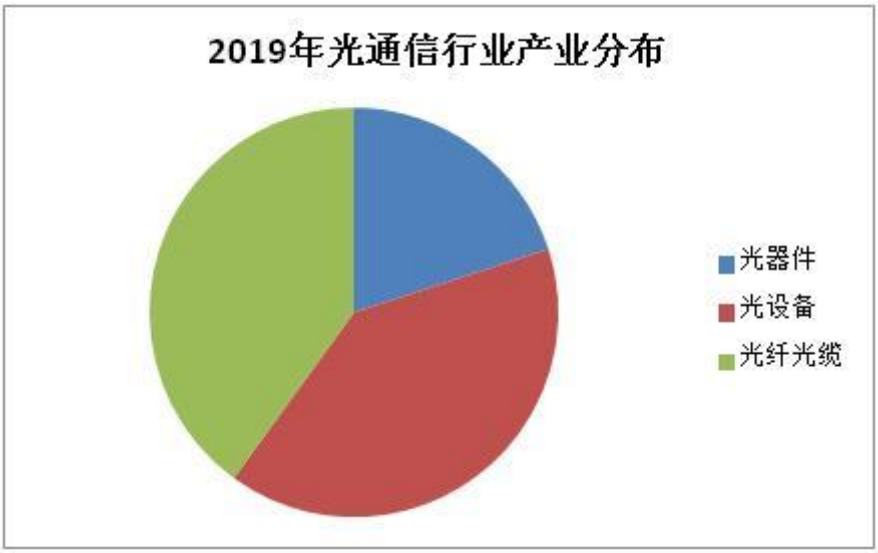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光纤光缆是传统通信制造业，利用光的全反射原理，在由塑料或者玻璃制成的纤维之中传输信号，是当代社会信息传输的基础。每一代通信设施的建设会拉动光纤光缆的需求，推动产业繁荣。

3G 到 4G 时期网络的迭代、基站的升级推动了光纤光缆需求量，行业迎来黄金十年。CRU 显示，2015 年到 2017 年，我国光纤需求量分别为 2 亿芯公里、2.4 亿芯公里、3 亿芯公里。国内光缆需求从 2009 年的 0.6 亿芯公里持续高速增长至 2017 年的将近 3 亿芯公里，**年复合增长率达 19.58%**，2018 年则已超过 3 亿芯公里的需求量。

国内光纤需求量（亿芯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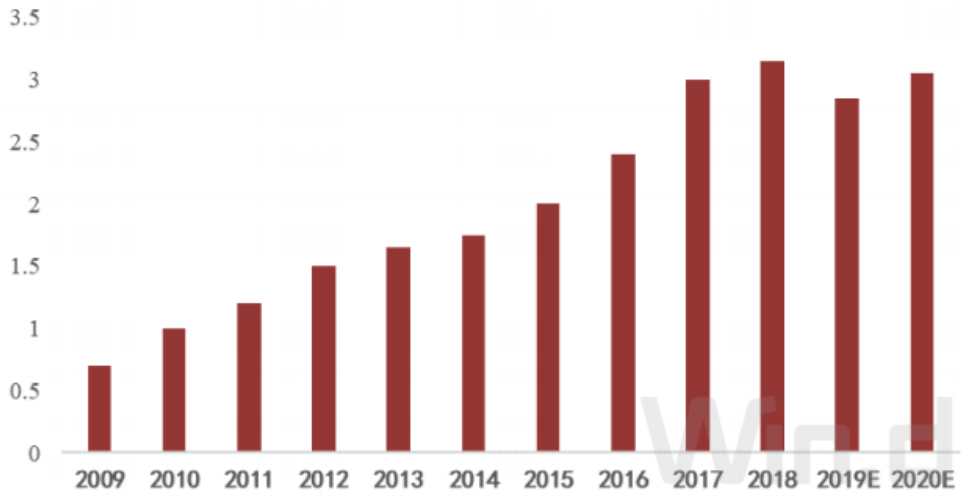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RU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9 年至 2013 年的 3G 建设周期内光纤产量大幅度增加，由 2009 年 8,428.8 万芯增加到 2013 年 22,726.6 万芯公里，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1.85%；2013 年步入 4G 时代，新的周期到来，光缆产量持续增长，于 2015 年达到顶点 34,947.2 万芯公里，年复合增长率为 24%。随后三年光纤产量始终维持高位，2017 年同样达到了 34,211.1 万芯公里，2019 年光纤产量为 26,515.6 万芯公里，同比下降 16.4%。

光纤光缆产量走势（万芯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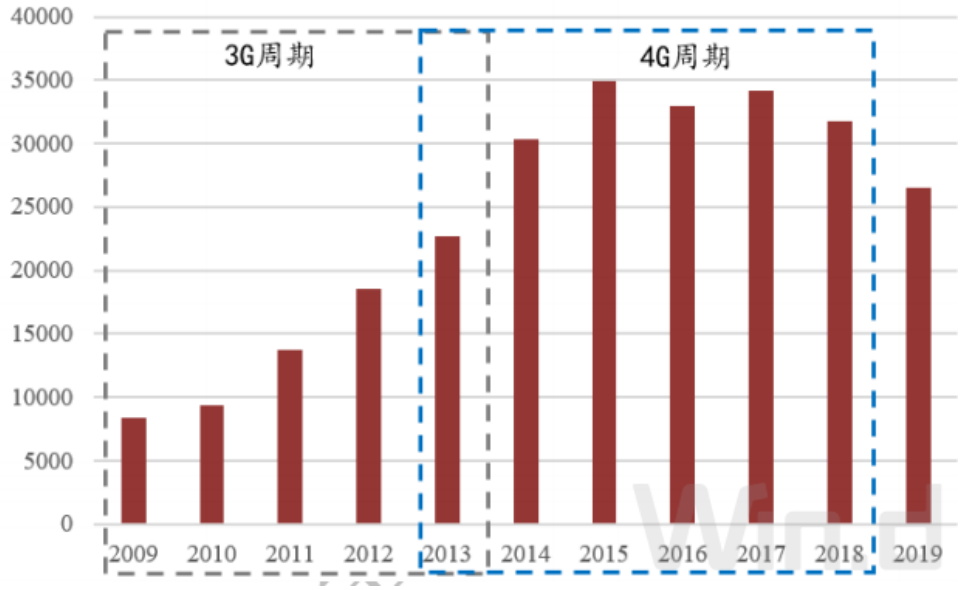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4G 建设周期中，2018 年光纤光缆需求达到最高，2019 年光纤光缆需求出现下滑，宣布 4G 建设进入尾声，而彼时 5G 建设尚未开启，行业发展逐步进入空窗期。受前期 3G、4G 建设刺激，**光纤光缆企业不断增加产能**，而实际市场需求低迷，导致供过于求，光纤光缆的价格出现急剧下降。

国内光纤产能和需求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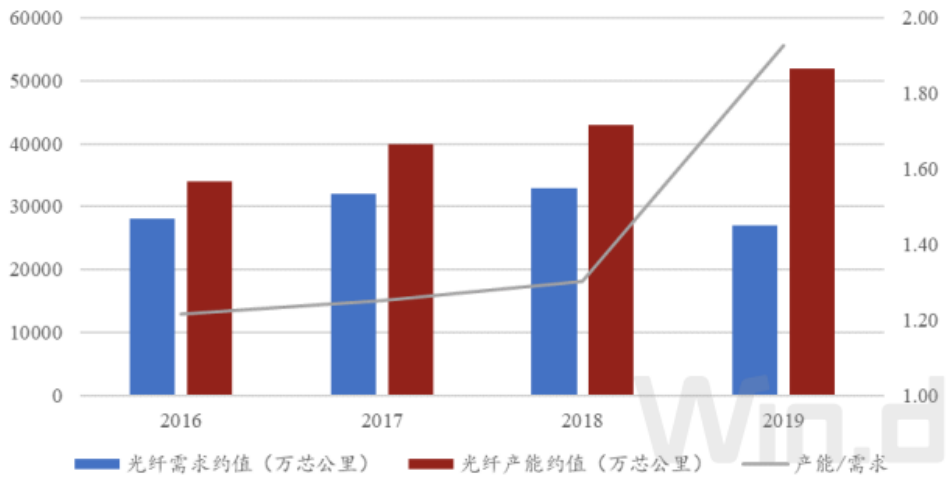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光通信平台

2020 年，由于新冠疫情影响，国内经济经历短暂停滞，随着疫情逐渐控制，经济活动重新走向正轨。为能够有效提振经济，满足群众生活日渐数字化、网络化的需求，同时应对国际对华科技限制从而提高我国国际影响力，以发展高科技产业为主要目标的新基建在近期得到了顶层多部门的推进。2020 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提出：重点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节**后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包括新基建、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及交通水利重大工程建设。其中新基建作为“两新一重”的代表，成为今后相关产业发展的关键政策基础。

新基建覆盖范围

资料来源：公开信息

根据工信部赛迪智库《“新基建”发展白皮书》预测，新基建将对多涵盖的 7 个行业带来巨额资本投入，到 2025 年直接投资总计 9.96 万亿元，带动投资 17.07 万亿元。其中 5G 在总投资位居第二，为 7.5 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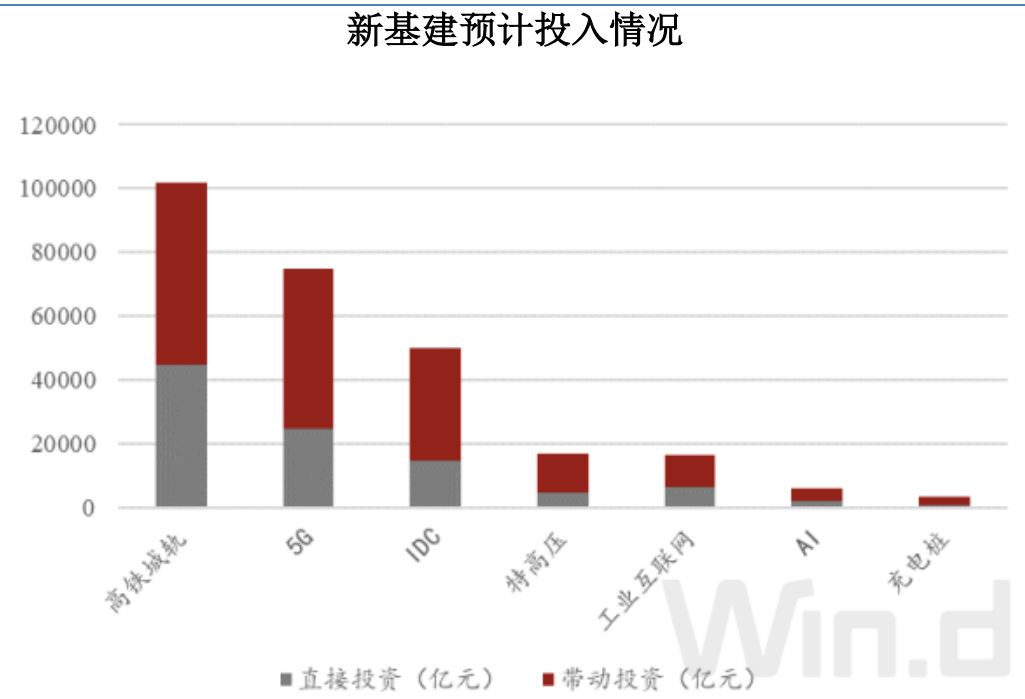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赛迪智库

受益于 5G 建设步伐的加快、新基建政策的加码，基站建设数量激增，预计 1000 万站宏基站和**近 1200 万站微基站**将在 5G 周期内建成，结合国际市场需求，光纤光缆的需求有望再创新高。

从最近两年 CRU 预测光缆需求数据来看，2020 年全球和中国光缆需求量分别为 5.06 亿芯公里和 2.50 亿芯公里；到 2021 年，全球及中国光缆需求量将分别达到 5.58 亿芯公里和 2.90 亿芯公里。表明未来光通信行业市场需求依旧很大，将带动产业链加速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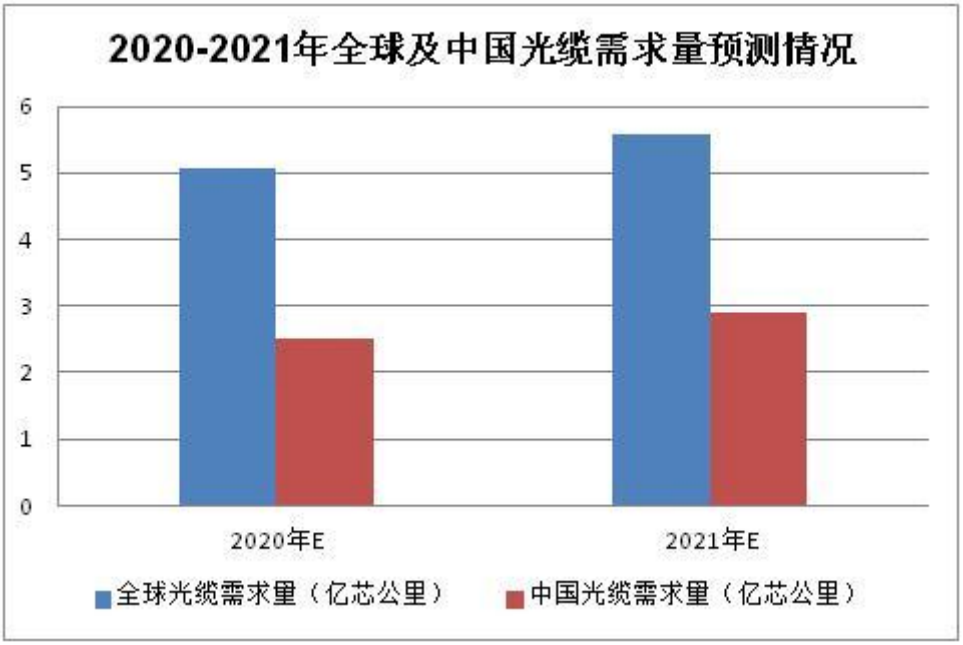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RU

（2）环境保护设备行业

我国环保产业是随着环境保护事业的发展而逐步发展起来的,环保设备是环保产业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环境保护设备是指用于控制环境污染、改善环境质量而由生产单位或建筑安装单位制造和建造出来的机械产品、构筑物及系统，包括废水处理设备、废弃物管理和循环利用设备、大气污染控制设备、消除噪声设备、监测仪器和设备、科研和实验室设备、用于自然保护以及提高城市环境质量的设备等。

近年来，在相关政策的带动下，我国环保设备市场需求量再次得以增长，除尘设备、燃煤烟气脱硫设备、城市污水处理设备、生活垃圾处理设备、脱销设备都随之高速增长。

2012 年《环保装备“十二五”规划》提出目标：“十二五”期间环保装备产业总产值年均增长 20%，2015 年达到 5,000 亿元；环保装备出口额年均增长 30%以上，2015 年突破 100 亿元；形成 10 个以上区位优势突出、集中度高的环保装备产业基地，10-20 个在行业具有领军作用的大型龙头环保装备企业集团，培育一批拥有著名品牌的优势环保装备企业。

2014 年《重大环保技术装备与产品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要求：环保装备制造业年均增速保持在 20%以上，到 2016 年实现环保装备工业生产总值 7,000 亿元，重大环保装备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加强环保装备领域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究机构和产学研用联盟建设，有效提高先进技术的产业转化率，突破一批关键共性环保技术，获得 200 个以上专利授权，大幅提升关键零部件和原材料的国产化水平。

2017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定工作目标：到 2020 年，行业创新能力明显提升，关键核心技术取得新突破，创新驱动的行业发展体系基本建成；先进环保技术装备的有效供给能力显著提高，市场占有率大幅提升；主要技术装备基本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际竞争力明显增强；环保装备制造业产值达到 10,000 亿元。

我国环境保护设备制造行业可以分为 3 类，即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

中国环境保护设备制造行业分类情况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三级分类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环保设备行业专用设备	大气污染防治设备、水质污染防治设备、固体废弃物处理设备、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电磁波和放射性污染防治设备等。
	废旧物品加工机械	废鞋起掌机、定显影液提银机等。
	工业材料回收专用设备	酸、碱回收设备、汞回收设备等。
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	水污染监测仪器	采水器、污水流量和液位计、沉淀物采样器、水质测试仪器、水质污染监测系统、水质污染遥测

		系统。
	空气污染监测仪器	空气环境采样器、污染源采样器、空气环境质量测定仪、污染源污染物测定仪、空气环境质量监测系统、空气环境质量遥测装量等。
	噪声与振动监测仪器	噪声监测仪器、振动监测仪器等。
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	污水处理药剂	絮凝剂、污泥脱水剂、防垢剂等
	污水处理材料	填料、生物滤池用滤料、膜材料(反渗透漠、超滤膜、中空纤维膜)。
	空气污染治理材料	玻纤滤料、合成纤维滤料覆膜滤料、脱硫剂等。

中国环保产业链的结构，主要包括上游市场即工业“三废”的排放，以及在生活中产生的废品，废水等。环保设备制造是中国环保产业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上游主要是生产设备所需的钢材、有色金属、PP 塑料等原材料，下游主要包括电力热力行业、钢铁、煤炭行业、造纸行业等。

2019 年中国固体废弃物处理设备产量为 8.38 万台，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36.36 万台，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为 528.42 万台，大气污染防治设备为 43.89 万台，均较上年出现不同程度的增长，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增长尤为迅速，同比增长 160.10%。电磁安全环境监测设备属于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为公司新的主营业务，未来将带给公司更多的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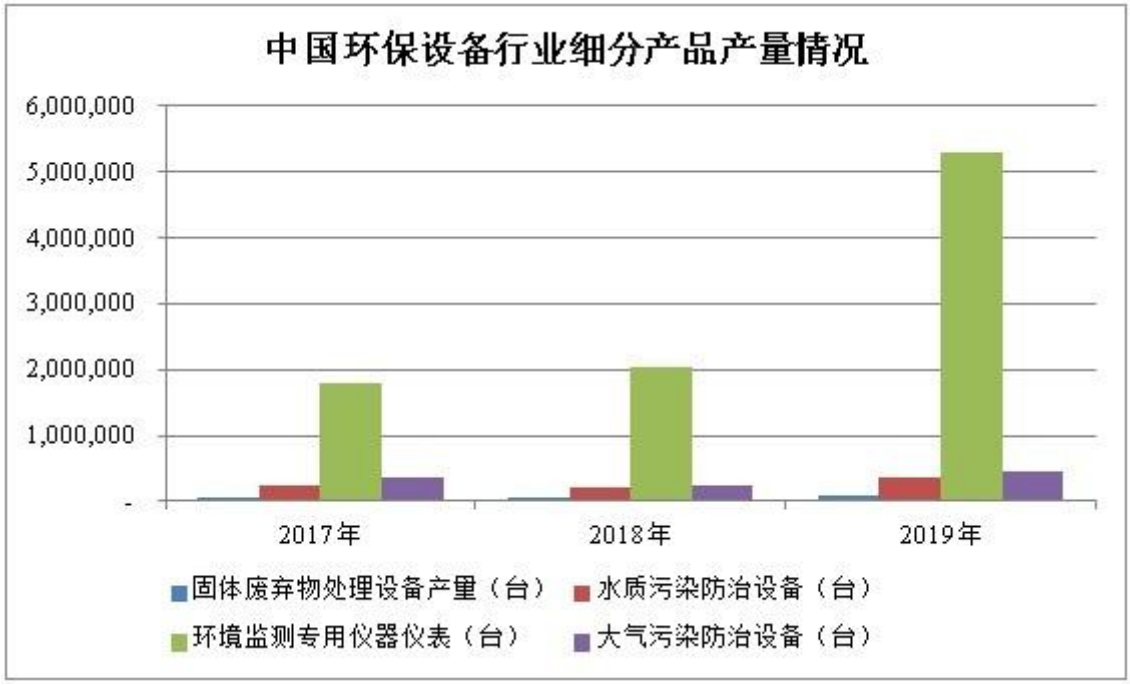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4、 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和人才优势

作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多项专利技术。通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在多个领域拥有自主核心技术，并且通过对产品和技术进行升级，近年来不断推出新产品，持续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并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内部培养了一批电子、光学和机械结构方面经验丰富的骨干技术人才，其中包括多名具备十年以上研发经验的资深工程师。他们对光通信领域和电磁环境监测领域有着丰富经验和深入理解，熟悉市场上诸多设备的性能和品质，并紧密跟踪相关的技术和市场发展。公司与嘉兴学院、清华大学等多家高等院校进行多方面的技术合作，共同研发新技术以及新产品，未来在高精尖技术上会有更大的突破。

2）销售及服务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建立起一支专业、高效的营销团队，负责线上的服务平台和线下的各大客户群体，并且建立了完善的销售和售后服务体系。公司的许多销售人才均有较长的从业时间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并且伴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与遍布全球的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在全国有几百家代理商，终端客户覆盖了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三大运营商以及广电、铁路等其他领域系统。在海外，公司的产品已经遍及美国、欧洲、东南亚、拉美等地区，覆盖包括泰国、韩国、乌克兰、英国、越南、俄罗斯、巴西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

市场上公司积极听取客户和合作伙伴的意见和建议，预测和甄别需求，并在制造技术、研发及设计工程等方面不断进行投资和创新，使产品更贴近市场需求。

3）行业经验优势

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以及电磁环境监测产品的厂家之一，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积累了较好的用户基础。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在与同类型企业的竞争中取得了经验优势。公司持续跟踪行业技术的发展，在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下，公司的技术和产品已经过多次升级换代，赢得了市场上良好的声誉。

4）管理优势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十余年的光通信行业经验，对行业技术发展和经营模式有着深刻的认识和独到的见解。高素质的专业管理团队，对公司的快速发展和管理创新起到了重要作用，使公司在客户营销、市场开发、技术研发以及内部管理等方面，能够适应行业的发展不断完善，并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通过核心员工持股以及其他业绩考核与奖励机制实施有效激励，有利于公司员工和管理层的稳定，并有利于进一步吸引优秀管理人才加入公司。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少

公司目前未使用融资渠道，资金规模相对较小。在 5G 网络的快速推动下，我国的光通信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公司应抓住机会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因此，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和完善营销和技术服务网络、扩充产能并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仅仅依靠公司自身积累、股东投入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

2）高端技术由国外品牌掌握

由于我国光通信行业以及环保行业起步较晚，多数高端产品的核心技术都由日本、美国等少数几家大型公司所掌握。目前，对于高端应用场景中使用的仪器仪表，国外品牌产品的认可度明显高于国内品牌。

5、 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公司目前所处的光通信行业和环境保护设备行业均为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不断研发新技术以保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地位，尤其是目前是 5G 网络部署的初始阶段，对各公司来说技术需要更新迭代。而目前行业创新体系尚不健全，科研力量多集中于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率较低，一般公司很难全面掌握本行业所需技术，即使依靠技术引进也需要较长的时间和技术人才进行转化和吸收。因此，研发投入高、产品更新快、核心研发人员缺乏，将成为新公司进入此领域的主要障碍。

2、人才壁垒

光通信行业和环境保护设备行业从研发到生产都需要一定的专业技能，并且需要熟练技术员工以保障企业产品的可靠性，而这些熟练的专业技能培养需要较长的时间，需要积累丰富的实践经验。而一般公司的人才储备不足，培训体系也并不完善，新进入者的人才培训和经验积累也需要一段时间，因此形成了人才壁垒。

3、资质认定壁垒

光通信行业和环境保护设备行业客户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非常高，他们会对供应商的管理体系、技术服务能力和配套生产能力进行全方位调查，并倾向于要求供应商通过 ISO9001 认证；此外，具体到解决方案中的配套产品，还可能需要通过相关的专业认证，如国内邮电通信行业唯一的权威认证—泰尔认证，以及进入国际市场所需的欧盟 CE 认证、ROHS/WEEE 测试，美国的 FCC 认证等，而这些资质认定将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壁垒。

（二） 市场规模

1、光通信行业

光通信行业的发展能够给予未来海量数据以及高速运算要求更好的环境，因此光通信行业有望保持持续增长。据数据显示，2015 年至 2019 年我国光通信市场规模逐步增长，2019 年达到 1,118 亿元的市场规模。中商产业研究院预测，2020 年我国光通信市场规模将达 1,200 亿元。

资料来源：中商情报网

随着 5G 建设的正式展开、光纤接入的持续普及升级改造，光通信行业在电信市场领域也将保持强劲的需求。光通信是建设新一代通信网络 5G 的必然选择，**5G 基础设施**的布局带动了光纤光缆的需求，而建设光纤光缆需要的相关设备也尤为重要。未来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光纤熔接机等产品需求将随着 5G 网络建设需求的增加而增加，根据市场调研公司 lectroniCast Consultants 预测，2021 年全球光时域反射仪（OTDR）市场将达到 2.31 亿美元，光纤熔接机市场将达到 7.28 亿美元。

2、环境保护设备行业

环保设备行业总产值数据显示，2016 年环保设备行业实现产值 6,200 亿元，相比 2011 年增加了一倍；2017 年环保设备行业实现产值约为 6,800 亿元，同比增长约为 9.68%。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环保是当今世界的主题，是所有工业的核心发展问题，虽然国内对于环保生产的关注和执行力度比不上发达国家，但防止盲目扩张之风盛行、杜绝重复建设、减少生产能耗大、**效率低等问题依旧是当下全局之重**。面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逐渐凸显的环境矛盾，切实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努力改善环境质量，积极探索代价小、效益好、排放低、可持续的环境保护新道路，已经成为我国环境产业发展的主要目标。在国家政策刺激下，预计 2020 年，环保装备制造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10,000 亿元，202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5,028 亿元。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风险

光通信行业和环境保护设备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随着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可能会不断出现新的竞争者加入该行业，导致服务和产品价格下降，继续保持较高市场份额的难度增大。随着运营商相互之间市场竞争的加剧，其对光通信行业的服务质量和产品性能的要求不断提高，行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导致行业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2、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光网络的建设维护以及对电磁环境的监测，主要消费群体为国内三大运营商、广电、铁路、电力等。三大运营商作为公司主要终端客户，其用于网络建设的资本支出规模及周期安排会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规模，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此外，通信运营商的投资规模及节奏会受到宏观政策、经济环境、产业规划、行业发展格局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投资规模增速减缓，影响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长，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光通信设备领域	北京信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是为研发、生产和销售光网络测试与维护的仪器仪表，生产经营产品包括掌上型 OTDR、光纤传输网络综合测试仪、掌上型光功率计系列、掌上型稳定光源系列等。
	西安光谷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光纤工程施工与维护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电源系统的维护服务，产品包括光时域反射仪、光纤熔接机等光纤通信仪器仪表。
	上海光维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光通信网络部署及检测解决方案的综合供应商，产品包括光时域反射仪、光纤切割刀、双波长可调/稳定光源、手持式光功率计、红光源等。
环境监测设备领域	北京森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代理销售电磁辐射检测等仪器仪表，自主研发、生产、销售电磁辐射检测产品及系统。

2、公司在行业内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在国内较早从事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从成立以来，公司重视技术的研发革新，使得公司产品不断升级换代，具有丰富的技术能力及客户资源积累，并且努力研发出具有满足用户差异化需求的产品，从产品的特征、工作性能、耐用性、可靠性、样式设计等方面体现与竞争对手的差异。目前，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三大运营商、电力、铁路、广电等通信系统领

域，得到客户的普遍认可。

（五） 其他情况

无。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另外，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合计为8,094.82万元，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2,060.00万元，不少于500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2.02元/股，不低于1元/股。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2017年9月最新修订）的相关要求。

公司致力于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和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客户的需求安排生产和销售，通过提升自身研发能力、产品质量和品牌认知度，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实现战略发展和价值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报告》，公司2020年1-5月、2019年度、2018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7,559,891.43元、44,390,319.68元和34,563,694.37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4.87%、97.60%和97.46%，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公司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全部资质，独立对外面向市场经营。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市场开发、售后服务体系，具有完全独立、完整的业务运作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公司能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的业务独立，最近两年及一期收入规模逐步扩大、盈利能力逐步增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1、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相关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未成立董事会、监事会，但设执行董事、监事、经理，未建立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制度。

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刘平、夏震宇、沈阳、翟朝文、杨明及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张伟力、顾文青，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设立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的议案》、《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刘平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聘任骆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并选举冯孝义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并选举张伟力为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成立后，依据相关规定，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2020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选举夏震宇、沈阳、翟朝文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2、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能够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包括创立大会）、2 次董事会及 2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通知、会议记录等文件齐备，三会运作规范。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

能按规定出席三会会议，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制度》、《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按照规范治理要求，形成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的治理制度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公司虽然逐步建立并完善了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		

	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强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才能保证公司的治理机制长期有效的运行。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18 年 4 月 11 日	上海市金山区税务局第十税务所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未按照规定期限申报办理税务登记	行政处罚	200.00 元
2018 年 5 月 31 日	上海市金山区税务局第十税务所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和报送纳税资料	行政处罚	50.00 元
2020 年 1 月 6 日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金山区税务局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和报送纳税资料	行政处罚	50.00 元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8 月 25 日，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金山区税务局开具《纳税情况证明》，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存在 3 次因未按照规定期限申报办理税务登记的行政处罚，共计 300 元。该处罚金额较小，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一致行动人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就个人合法合规情况出具了承诺函：“本人为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承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销售系统，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渠道，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并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的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在业务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
资产	是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完全继承了原有限公司的资产与业务体系，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包括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不存在产权争议。公司资产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产权界定清晰。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等，并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公司在资产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
人员	是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公司在人员方面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

		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并办理了分开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税务登记证，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纳税。公司在财务方面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
机构	是	公司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设立研发中心、生产管理部、财务部、销售部、采购部、人事行政部等多个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的机构独立。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管理	22.8311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1、公司治理制度对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文件中作出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规定：“董事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当其自身的利益与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相冲突时，应当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并保证：（一）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二）不得挪用公司资金;（三）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四）不得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五）不得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六）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七）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八）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忠实义务。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五条规定：“公司章程第一百〇四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一百〇五条根据法律规定可适用高级管理人员的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2、相关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目前除持有信测通信或在信测通信任职外，未投资其它与信测通信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它与信测通信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在与信测通信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信测通信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当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与信测通信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信测通信的业务竞争；

4、本人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信测通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和在公司任职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刘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资金	-	298,656.00	33,878.00	否	是
沈阳	董事兼副总经理	资金	-	-	450,000.00	否	是
总计	-	-	-	**298,656.00**	**483,878.00**	-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待本次挂牌后适用。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1、公司股东不得滥用公司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股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2、公司董事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不得挪用公司资金；不得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不得违反公司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等。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就公司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批准等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公司对外担保的审批流程、审批权限、合同管理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刘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董事长兼总经理	7,007,502	33.017	1.000
2	夏震宇	董事兼副总经理	董事兼副总经理	5,999,132	29.122	
3	翟朝文	董事兼副总经理	董事兼副总经理	2,796,656	13.576	
4	沈阳	董事兼副总经理	董事兼副总经理	2,712,608	13.168	
5	杨明	董事	董事	640,866	3.111	
6	张伟力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103,000		0.500
7	顾文青	监事	监事	103,000		0.500
8	冯孝义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			
9	骆静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128,956	0.626	

张伟力、顾文青分别通过信测管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信测通信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平与董事杨明系表兄弟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受雇于信测通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协议等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2）竞业禁止声明；（3）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声明；（4）关于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承诺函；（5）关于严格履行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方面制度的承诺；（6）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7）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书面声明；（8）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书面声明；（9）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与其他重大或有事项情况及其影响的声明；（10）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1）未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的声明等。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刘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沈阳	董事兼副总经理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刘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311	企业管理	否	否
张伟力	监事会主席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155	企业管理	否	否
顾文青	监事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155	企业管理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刘平	执行董事兼经理	新任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发展需要
夏震宇	-	新任	董事兼副总经理	公司发展需要
翟朝文	-	新任	董事兼副总经理	公司发展需要
沈阳	监事	新任	董事兼副总经理	公司发展需要
杨明	-	新任	董事	公司发展需要
张伟力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公司发展需要
顾文青	-	新任	监事	公司发展需要
冯孝义	-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发展需要
骆静	-	新任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公司发展需要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 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735,885.94	10,710,334.77	8,204,355.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00.00	12,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6,100.00
应收账款	3,896,081.79	3,581,929.80	2,595,711.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68,002.35	342,986.12	555,907.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08,614.67	867,030.58	1,660,975.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851,460.66	20,435,218.94	15,559,871.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6,578.11	238,881.28	16,383,370.21
流动资产合计	**46,146,623.52**	**48,676,381.49**	**45,186,292.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02,155.13	2,402,302.19	2,831,474.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5,050.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385.13	151,456.33	252,427.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11.14	27,626.10	20,093.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9,251.40**	**2,581,384.62**	**3,149,045.04**
资产总计	**48,485,874.92**	**51,257,766.11**	**48,335,33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54,293.31	5,387,324.17	4,457,370.76
预收款项		1,784,012.90	1,297,893.54
合同负债	1,522,116.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73,921.25	1,872,329.62	1,571,773.11
应交税费	191,692.22	290,510.12	202,690.07
其他应付款	368,804.58	2,808,250.56	1,087,360.3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10,828.02**	**12,142,427.37**	**8,617,087.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610,828.02**	**12,142,427.37**	**8,617,087.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0,600,000.00	20,600,000.00	10,309,2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48,011.69	870,720.00	6,870,72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735.17	2,782,928.06	2,278,795.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68,300.04	14,861,690.68	20,259,45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75,046.90	39,115,338.74	39,718,249.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75,046.90**	**39,115,338.74**	**39,718,24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485,874.92**	**51,257,766.11**	**48,335,337.39**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509,748.65**	**45,483,883.00**	**35,464,312.02**
其中：营业收入	18,509,748.65	45,483,883.00	35,464,312.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613,302.51**	**42,030,797.78**	**31,854,434.03**
其中：营业成本	9,879,287.01	23,620,502.83	17,374,021.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5,096.06	310,980.68	248,758.36
销售费用	1,585,097.58	3,408,973.87	2,157,713.06
管理费用	2,085,803.98	6,745,645.20	6,968,169.50
研发费用	2,933,764.30	7,971,015.83	5,084,626.08
财务费用	-25,746.42	-26,320.63	21,145.58
其中：利息收入	-5,394.40	-16,783.38	-17,396.94
利息费用			
加：其他收益	629,218.75	1,448,720.51	1,563,920.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236.98	653,080.64	1,069,082.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4,980.22	18,449.44	

资产减值损失			192,198.4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6,882.09**	**5,573,335.81**	**6,435,079.11**
加：营业外收入	666.68	1,758.96	17,371.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	649.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7,548.77**	**5,574,944.77**	**6,451,801.30**
减：所得税费用	27,840.61	177,855.64	132,270.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9,708.16**	**5,397,089.13**	**6,319,530.3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759,708.16	5,397,089.13	6,319,530.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9,708.16	5,397,089.13	6,319,530.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9,708.16**	**5,397,089.13**	**6,319,53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9,708.16	5,397,089.13	6,319,530.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79,066.59	49,570,418.11	40,905,451.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7,497.88	1,896,103.75	2,030,195.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420.86	1,467,507.16	3,338,63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30,985.33**	**52,934,029.02**	**46,274,277.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67,479.73	29,388,798.25	26,090,394.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17,932.89	11,783,989.45	10,709,24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2,284.05	1,908,158.09	2,217,960.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1,630.37	7,520,862.71	4,954,79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9,327.04**	**50,601,808.50**	**43,972,39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41.71**	**2,332,220.52**	**2,301,886.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6,236.98	27,753,080.64	30,269,082.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6,236.98**	**27,753,080.64**	**30,269,082.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499.00	579,322.31	1,645,10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00,000.00	3,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23,500,000.00	30,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2,499.00**	**27,579,322.31**	**32,245,10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3,737.98**	**173,758.33**	**-1,976,026.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5,396.27**	**2,505,978.85**	**2,325,859.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6,226.77	8,180,247.92	5,854,38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11,623.04**	**10,686,226.77**	**8,180,247.92**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 月—5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600,000.00				870,720.00				2,782,928.06		14,861,690.68		39,115,33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600,000.00				870,720.00				2,782,928.06		14,861,690.68		39,115,33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77,291.69				-2,724,192.89		-11,493,390.64		2,759,708.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9,708.16		2,759,708.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977,291.69				-2,724,192.89		-14,253,098.8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16,977,291.69				-2,724,192.89		-14,253,098.80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600,000.00**				**17,848,011.69**				**58,735.17**		**3,368,300.04**		**41,875,046.90**

2019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09,280.00**				**6,870,720.00**				**2,278,795.26**		**20,259,454.35**		**39,718,24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09,280.00**				**6,870,720.00**				**2,278,795.26**		**20,259,454.35**		**39,718,249.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90,720.00**				**-6,000,000.00**				**504,132.80**		**-5,397,763.67**		**-602,910.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97,089.13		5,397,089.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4,132.80		-504,132.80		
1．提取盈余公积									504,132.80		-504,132.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290,720.00										-10,290,72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290,720.00										-10,290,72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6,000,000.00								-6,000,0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600,000.00**				**870,720.00**				**2,782,928.06**		**14,861,690.68**		**39,115,338.74**

2018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09,280.00**				**6,870,720.00**				**1,636,291.69**		**15,582,427.61**		**31,398,719.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09,280.00**				**6,870,720.00**				**1,636,291.69**		**15,582,427.61**		**31,398,719.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642,503.57**		**4,677,026.74**		**8,319,530.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19,530.31		6,319,530.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2,503.57		-1,642,503.57		-1,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42,503.57		-642,503.5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											-1,000,000.00		-1,000,000.00

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309,280.00				6,870,720.00				2,278,795.26		20,259,454.35		39,718,249.61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48,930.72	5,635,471.68	3,006,57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00.00	12,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6,100.00
应收账款	4,003,812.52	2,816,145.63	2,072,919.22
应收账款融资			
预付款项	699,002.35	268,755.98	555,907.50
其他应收款	265,991.49	683,104.65	381,865.56
存货	19,521,746.38	20,107,913.65	15,559,871.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9,650.77	158,099.34	16,383,370.21
流动资产合计	**39,399,134.23**	**42,169,490.93**	**38,186,610.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66,865.29	6,166,865.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02,155.13	2,402,302.19	2,831,474.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5,050.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385.13	151,456.33	252,427.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76.94	22,978.84	16,78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10,082.49**	**8,743,602.65**	**3,145,741.50**
资产总计	**47,909,216.72**	**50,913,093.58**	**41,332,35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54,293.31	5,239,659.37	4,262,924.17
预收款项		1,768,096.90	1,222,033.54
合同负债	1,451,567.66		
应付职工薪酬	1,257,986.25	1,855,864.62	1,507,910.31
应交税费	163,028.16	167,475.39	195,439.78
其他应付款	420,504.13	2,767,120.32	237,360.3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47,379.51**	**11,798,216.60**	**7,425,668.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547,379.51**	**11,798,216.60**	**7,425,668.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600,000.00	20,600,000.00	10,309,2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14,876.98	1,537,585.29	1,370,72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24,192.89	2,220,060.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46,960.23	14,253,098.80	20,006,623.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61,837.21**	**39,114,876.98**	**33,906,683.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7,909,216.72**	**50,913,093.58**	**41,332,351.7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281,034.15	40,657,338.57	33,139,935.63

减：营业成本	9,893,877.36	21,252,029.45	16,005,139.90
税金及附加	147,824.12	299,641.92	241,878.27
销售费用	1,066,080.43	2,464,193.68	2,004,222.78
管理费用	1,813,243.80	5,530,094.01	5,918,540.16
研发费用	2,933,764.30	7,971,015.83	5,084,626.08
财务费用	-25,096.72	-21,857.52	24,621.70
其中：利息收入	2,343.70	9,188.27	10,834.32
利息费用			
加：其他收益	588,935.15	1,406,256.61	1,540,274.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236.98	653,080.64	1,050,342.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36,251.23	-22,851.41	
资产减值损失			77,619.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0,261.76**	**5,198,707.04**	**6,529,143.65**
加：营业外收入	666.68	1,758.96	17,371.36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	649.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0,928.44**	**5,200,316.00**	**6,545,865.84**
减：所得税费用	13,968.21	158,987.97	120,830.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6,960.23**	**5,041,328.03**	**6,425,035.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246,960.23	5,041,328.03	6,425,035.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46,960.23**	**5,041,328.03**	**6,425,035.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60,785.47	44,437,824.11	38,486,151.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7,497.88	1,896,103.75	2,030,195.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387.14	544,098.84	879,43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26,670.49**	**46,878,026.70**	**41,395,779.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27,378.37	26,174,101.97	24,677,732.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2,218.11	10,985,840.75	10,057,902.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0,816.43	1,767,604.15	2,056,37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6,536.52	5,495,342.40	3,820,27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66,949.43**	**44,422,889.27**	**40,612,29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278.94**	**2,455,137.43**	**783,48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6,236.98	27,753,080.64	30,250,342.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6,236.98**	**27,753,080.64**	**30,250,342.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499.00	579,322.31	1,645,109.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	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23,500,000.00	30,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2,499.00**	**27,579,322.31**	**32,245,10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3,737.98**	**173,758.33**	**-1,994,766.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3,459.04	2,628,895.76	788,721.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5,471.68	3,006,575.92	2,217,854.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48,930.72	5,635,471.68	3,006,575.92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 月—5 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600,000.00**				**1,537,585.29**				**2,724,192.89**		**14,253,098.80**	**39,114,876.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600,000.00**				**1,537,585.29**				**2,724,192.89**		**14,253,098.80**	**39,114,876.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77,291.69**				**-2,724,192.89**		**-12,006,138.57**	**2,246,960.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6,960.23	2,246,960.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977,291.69				-2,724,192.89		-14,253,098.8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6,977,291.69				-2,724,192.89		-14,253,098.8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600,000.00**				**18,514,876.98**						**2,246,960.23**	**41,361,837.21**

2019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09,280.00**				**1,370,720.00**				**2,220,060.09**		**20,006,623.57**	**33,906,68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09,280.00**				**1,370,720.00**				**2,220,060.09**		**20,006,623.57**	**33,906,68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90,720.00**				**166,865.29**				**504,132.80**		**-5,753,524.77**	**5,208,193.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41,328.03	5,041,32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4,132.80		-504,132.80	
1. 提取盈余公积									504,132.80		-504,132.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290,720.00										-10,290,72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290,720.00										-10,290,72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66,865.29							166,865.29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600,000.00**				**1,537,585.29**				**2,724,192.89**		**14,253,098.80**	**39,114,876.98**

2018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09,280.00**				**1,370,720.00**				**1,577,556.52**		**15,224,091.43**	**25,481,64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09,280.00**				**1,370,720.00**				**1,577,556.52**		**15,224,091.43**	**25,481,64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642,503.57**		**4,782,532.14**	**8,425,035.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25,035.71	6,425,035.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2,503.57		-1,642,503.57	-1,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42,503.57		-642,503.5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	-1,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309,280.00				1,370,720.00				2,220,060.09		20,006,623.57	33,906,683.66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00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现金购买股权

根据本公司与刘平、沈阳于 2019 年 12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 360 万元、240 万元分别受让刘平、沈阳持有的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0%和 40%股权。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9467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

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

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

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

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

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A.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C.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详见本节三(八)(5)之说明。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金额虽然不重大，但是已经有确凿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已经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年限平均法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10	3	9.70-16.17
电子设备	5	3	19.40
运输设备	4	3	24.25
其他设备	5	3	19.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2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1 年以上（不含 1 年）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

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

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电磁测量设备、光时域反射仪表和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电磁测量设备、光时域反射仪表和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1,784,012.90	-1,784,012.90	
合同负债		1,784,012.90	1,784,012.90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

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8,509,748.65	45,483,883.00	35,464,312.02
净利润（元）	2,759,708.16	5,397,089.13	6,319,530.31
毛利率（%）	46.63	48.07	51.01
期间费用率（%）	35.54	39.79	40.13
净利率（%）	14.91	11.87	17.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1	12.72	1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6	11.14	17.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6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6	0.77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5,464,312.02 元、45,483,883.00 元、18,509,748.65 元，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28.25%，主要原因为：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已形成完善的产品系列、广泛的销售渠道以及良好的业界口碑，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客户源不断增加，从而使得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而净利润和净利率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8 年、2019 年公司主要利润项目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变化金额	变化率	金额
毛利金额	2,186.34	377.31	20.86%	1,809.03
期间费用	1,809.93	386.77	27.18%	1,423.17
投资收益	65.31	-41.60	-38.91%	106.91
营业利润	557.33	-86.17	-13.39%	643.51
净利润	539.71	-92.24	-14.60%	631.95

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化
毛利率	48.07%	51.01%	-2.94%
期间费用率	39.79%	40.13%	-0.34%
净利润率	11.87%	13.89%	-2.03%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19 年收入上涨但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毛利率及投资收益的下降，2019 年毛利率较 2018 年下降 2.94%，主要系毛利率较高的光时域反射仪销售占比从 2018 年度的 38.75%下降到 2019 年度的 30.56%，毛利率较低的光电测量基础仪表销售占比从 2018 年度的 54.63%上升到 2019 年度的 58.64%；此外，主要产品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的毛利率 2019 年较 2018 年下降 2.78%，主要系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市场比较成熟，竞争激烈，公司通过适当降低销售价格以增加销售收入，2019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8 年有所下降。此外，公司提高了生产效率，实现规模经济，单位成本有所下降，但单位成本降幅小于平均售价降幅，导致 2019 年毛利率下降。投资收益的下降主要系 2019 年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毛利率分析参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毛利率分析”。

期间费用率分析参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原因为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下降。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2019 年公司实收资本大于 2018 年，而净利润小于 2018 年。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13.63	23.69	17.83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13.67	23.17	17.97
流动比率（倍）	6.98	4.01	5.24

速动比率（倍）	3.98	2.33	3.44

2. 波动原因分析

资产负债率和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2019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升，2020 年 5 月 31 日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下降，主要原因为负债总额变动所致，2019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主要为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之股权转让款）高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5 月 31 日负债总额。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2019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下降，2020 年 5 月 31 日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升，主要原因为流动负债变动所致，2019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之股权转让款）高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5 月 31 日流动负债。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69	13.95	9.67
存货周转率（次/年）	0.49	1.31	1.5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37	0.91	0.81

注：2020 年 1-5 月指标系根据 2020 年 1-5 月数据计算所得，非全年数据，故相关指标小于 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增加，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扩大，但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小于营业收入增长率，公司注重应收账款管理，应收账款回款良好。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存货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公司备货量增加，2019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8 年末增长 31.33%。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总资产周转率略有上升，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扩大，资产的整体运营效率提升。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341.71	2,332,220.52	2,301,88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53,737.98	173,758.33	-1,976,02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3,025,396.27	2,505,978.85	2,325,859.30

2.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补充资料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59,708.16	5,397,089.13	6,319,530.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80.22	-18,449.44	-192,198.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0,854.15	940,081.81	628,027.27
无形资产摊销		45,050.10	49,145.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071.20	100,970.87	100,970.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236.98	-653,080.64	-1,069,082.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04	-7,532.93	14,14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3,758.28	-4,875,347.09	-8,509,904.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3,623.82	309,686.24	3,932,396.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19,807.44	1,093,752.47	1,028,856.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41.71	2,332,220.52	2,301,886.09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由购买或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及利息和收购上海信测股权形成。

2018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收到的股东增资款和支付分红款。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2020 年 1-5 月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主要销售电磁测量设备、光时域反射仪表和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

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

公司主要销售电磁测量设备、光时域反射仪表和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光时域反射仪表	3,797,217.11	20.52	13,566,003.23	29.83	13,393,876.95	37.77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12,425,664.30	67.13	26,028,610.51	57.23	18,881,216.23	53.24
电磁测量设备	1,003,755.86	5.42	1,720,692.86	3.78		
其他	333,254.16	1.80	3,075,013.08	6.76	2,288,601.19	6.45
其他业务收入	949,857.22	5.13	1,093,563.32	2.40	900,617.65	2.54
合计	**18,509,748.65**	**100.00**	**45,483,883.00**	**100.00**	**35,464,312.02**	**100.00**
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系销售光时域反射仪表、光电测量基础仪表、电磁测量设备等产品。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46%、97.60%、94.87%，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分类中“其他”包含的主要内容系因无统一编码无法划分至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光时域反射仪、电磁测量设备的外购设备，“其他业务收入”包含的主要内容系配件销售收入、维修收入及设备租赁收入。**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5,464,312.02 元、45,483,883.00 元、18,509,748.65 元，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28.25%，主要原因为：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已形成完善的产品系列、广泛的销售渠道以及良好的业界口碑，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客户源不断增加，从而使得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基础仪表的销售额和占比逐年增加，主要系基础仪表的规格型号较多，报告期内新增较多型号的基础仪表，导致报告期内基础仪表的销售量和销售收入增加。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14,198,844.69	76.71	34,569,362.28	76.00	24,934,995.74	70.31
国外	4,310,903.96	23.29	10,914,520.72	24.00	10,529,316.28	29.69
合计	18,509,748.65	100.00	45,483,883.00	100.00	35,464,312.0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国内、国外收入。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国内收入占比略有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国内客户开发力度，不断丰富产品系列，营收规模上升。2020 年 1-5 月较 2019 年度国内、国外收入占比无重大变化。					

1）外销业务的开展情况

2020 年 1-5 月，公司主要外销客户基本情况：

客户名称（英文）	客户名称（中文）	国家	主要客户获取情况	定价原则	信用政策	结算方式	交易时间
SITPAKARN TECHNOLOGY AND SUPPLY CO	斯泰克技术有限公司	泰国	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 OTDR 等产品	依据生产原材料市场价格，订单批量的大小和供需双方的实际情况给予定价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
EURASIA TELECOM SPOLKA	欧亚通信有限公司	乌克兰	欧洲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 OTDR、光功率计等产品		货到 60 天内付款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
APATEL COMERCIO DE FERRAMENTAS LTDR	阿普泰尔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 OTDR、红光笔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
LLC KIWITECHKIEVSKOE SHOSSE	凯威技术有限公司	俄罗斯	国内通信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光功率计、光源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
Mills Limited	米尔斯有限公司	英国	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红光笔、光功率计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
INTERLINK COMMUNICATION PUBLIC COLT	因特林克通信有限公司	泰国	展会期间与该公司亚广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 OTDR、工具包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
AYRINTI Teknolojileri	爱瑞特有限公司	土耳其	展会期间与该公司境内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 PON 光功率计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
RG SOLUCOES LTDA EPPRUA DOUTOR GAST	阿吉斯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 OTDR、红光笔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
Kamide	卡米帝有限	巴	巴西展会期间与该		先付	电汇	2020 年 1-5 月、

LTDA CNPJ	公司	西	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光纤用钳子、光纤识别仪等产品		款后发货		2019 年度、2018 年度
C3 CABLES Y COMPONENTES PARA COMU	西三线缆有限公司	西班牙	境内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光功率计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
TERZIAN LTDA	特赞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 OTDR、红光笔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
NORDI TELEKOMMUNKATSIOONI OYTOOMPU	诺迪通信有限公司	乌克兰	欧洲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 OTDR、光功率计产品		货到 60 天内付款	电汇	2019 年度、2018 年度
COMSADIMTELCO SARUBEN DAVILA OE2229	康斯迪米特有限公司	厄瓜多尔	通过网站宣传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红光笔、光纤切割刀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19 年度、2018 年度
GLOBALCOM UNITED PTE.LTD	格罗康有些公司	俄罗斯	国内通信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光功率计、光源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19 年度、2018 年度
COMMUNICATION AND TECHNOLOGYCO LTD	通信与技术有限公司	越南	亚广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红光笔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19 年度、2018 年度
GREAT WAVES TECHNOLOGY CO.,LTD.6F N	建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	通过网站宣传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 OTDR、光功率计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
PROFIBER TELECOMUNICACOES E ELETRIC	普罗费有限公司	巴西	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红光笔、光纤切割刀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
EVOLUSOM COMERCIAL LTDAAV PARANAVAI	艾弗森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展会期间与该公司达成合作，该公司销售光纤用钳子、光纤识别仪等产品		先付款后发货	电汇	2019 年度

公司订单获取方式：直接开发，主要通过参加国外的行业展销会、国外网站宣传及客户的推介等方式拓展海外市场。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

2）报告期内，内、外销售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毛利率(%)	占比(%)	收入	毛利率(%)	占比(%)	收入	毛利率(%)	占比(%)
内	1,419.88	43.37	76.71	3,456.94	47.63	76.00	2,493.50	48.45	70.31

销									
外销	431.09	57.34	23.29	1,091.45	49.46	24.00	1,052.93	57.08	29.69
小计	1,850.97	46.63	100.00	4,548.39	48.07	100.00	3,546.43	51.01	100.00

在内、外销产品的单位成本接近的情况下，内、外销售毛利率的差异主要系外销定价策略不同即外销单位售价较高及境内市场价格相对于境外的敏感度较高引起，具体情况如下：

① 外销定价策略不同导致差异

公司在外销定价策略方面与内销定价不一致，由于光时域反射仪及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对技术要求、产品稳定性等要求较高，国内市场的价格透明度较高，国外客户对本公司的产品较为认可。故公司的光时域反射仪及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单位售价普遍高于内销单位售价。

②境内市场价格敏感度较高

在境内市场，公司的光时域反射仪及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具有一定的优势。但境内市场仍然存在较多的其他反射仪及基础仪表的供应商参与竞争，在国内市场竞争中，国内客户的整体价格敏感度较高压低了国内的市场价格。

3）汇率变动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具体影响的披露如下：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汇兑损益	-3.73	-3.43	1.68
营业收入	1,850.97	4,548.39	3,546.43
汇兑损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20	-0.08	0.05

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业绩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出口地区的政治经济政策、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的具体影响

公司产品出口国家主要是巴西、泰国、俄罗斯、欧洲等，这些国家的政治、经济政策形势相对稳定，并与我国建立良好的贸易合作关系。公司外销客户中存在乌克兰客户，乌克兰政治局势虽不稳定，但目前双方合作不存在影响订单交付情形，为避免因政治因素影响公司的境外销售情况，公司将积极拓展较为稳定地区客户为主要境外客户。

出口货物的结算方式，采用美元结算的方式，运用美元结算方式受美元政策影响，导致汇兑损益变动，汇兑损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美元汇率变动对公司持续经营影响较小。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各电商平台的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时点
淘宝店	公司发出商品，消费者确认收货或系统默认收货，收到客户款项(达到可提取状态)确认收入。
天猫旗舰店	
拼多多	
京东 POP 店	
阿里巴巴店	
京东自营店	公司发出商品，消费者确认收货或系统默认收货时确认收入，待收到京东对账单时，与京东进行结算。

淘宝店、天猫旗舰店、拼多多、京东 POP 店、京东自营店及阿里巴巴店均存在七天无理由退货期，即消费者在收到货物 7 天内，在符合货物的退货条件前提下，可向公司申请 7 天无理由退货或换货。其中，淘宝店、天猫旗舰店及阿里巴巴店在客户端点击确认收货或达到 10 天收货期满系统自动确认收货；拼多多在客户端点击确认收货或达到 15 天收货期满系统自动确认收货；京东 POP 店及京东自营店在客户端点击确认收货或达到 20 天收货期满系统自动确认收货。根据消费者习惯，客户主动点击确认收货后基本不会发生退货行为，且大多数消费者是等待 10 天、15 天或 20 天收货期满后系统自动确认收货，此时已经过了 7 天无理由退货期。公司目前的收入确认时点已涵盖了七天无理由退货期限，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公司对货物不再拥有控制权。因此，公司的线上收入确认时点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客户通过公司淘宝、天猫、拼多多、京东 POP 店及阿里巴巴电商平台咨询相关产品信息，然后客户在平台上的店铺下单，客服人员收到客户下单提醒后安排仓库发货，待客户确认收货或系统默认收货后，支付宝、拼多多及京东旗舰店等平台会在客户确认后将客户货款转入公司的平台账户中。上述电商平台销售模式为非买断式。公司仅利用上述平台作为其销售渠道。

客户通过京东自营店咨询相关产品信息，然后客户在该自营店上下单，客服人员收到客户下单提醒后安排仓库发货，待客户确认收货或系统默认收货后，公司确认收入，京东自营店与公司为账期结算，结算周期为 60 天，公司核对完对账单后开具发票给京东，京东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款。上述电商平台销售模式为非买断式。京东自营店为京东经营的电商平台厂家直送模式销售，即公司将商品直接发往客户，由电商平台负责产品推广、品牌宣传、货款收取，由公司负责订单管理、物流配送和后续的退货事项等，该模式与京东 POP 店销售存在明显区别，具体如下：

项目	京东自营店	京东 POP 店
销售模式	直销	直销
经营主体	京东	公司
是否为买断式	非买断式	非买断式
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发出商品，消费者确认收货或系统默认收货时确认收入，待收到京东对账单时，与京东进行结算	公司发出商品，消费者确认收货或系统默认收货时确认收入
物流配送	公司自主选择物流公司	公司自主选择物流公司

综上，公司与淘宝、天猫、拼多多、京东 POP 店、阿里巴巴电商平台及京东直营店的销售模式均为非买断式。收入确认时点（存在七天无理由退货情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对于线上销售收入，公司在相关收入实现时，申报缴纳增值税等税费，不存在漏交或延后缴纳税款的情形。根据线上销售收入测算销项税额，与公司账面销项税额、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中的销项

税额进行核对，基本一致。根据税务部门的相关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按时申报纳税，无欠税，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户情况如下：

电商平台	账户	户名	转入银行	账号
阿里巴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TriBrer@163.com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33001636165052502670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sales@tribrer.com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营业部	33014021500220505877
北京京东叁佰陆拾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0625515001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33001636165052502670
浙江天猫网络有限公司	m17317788086@163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沙江路支行	1001247209016216296
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757339710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沙江路支行	1001247209016216296
北京京东叁佰陆拾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0621590001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沙江路支行	1001247209016216296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11001079900053009921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沙江路支行	1001247209016216296

公司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的销售收入均通过第三方支付账户支付宝、京东、拼多多及阿里巴巴收取，第三方支付账户均以公司唯一名义设立，相关收付行为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规定。

报告期内第三方支付账户与公司银行账户之间存在对应关系且具备唯一性。公司电商平台的资金支付行为合理、安全且真实。公司根据第三方支付账户上的余额大小至少在每月月底提现一次至公司对公账户。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产品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公司产品成本核算采用品种法，具体核算方法为：公司制定每种产品的原材料定额成本，根据实际领用原材料的总成本按各产品的定额成本占比分摊原材料成本；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照每月实际发生统计，根据不用产品的定额工时占

比进行分摊。公司根据当月确认收入的产品数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与此收入有关的产品销售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光时域反射仪表	1,652,173.18	16.72	4,879,533.35	20.66	4,651,312.93	26.77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7,304,528.96	73.94	15,364,316.12	65.05	10,620,932.27	61.13
电磁测量设备	82,921.22	0.84	333,980.71	1.41		
其他	233,513.14	2.36	2,128,535.89	9.01	1,554,216.10	8.95
其他业务成本	606,150.51	6.14	914,136.76	3.87	547,560.15	3.15
合计	**9,879,287.01**	**100.00**	**23,620,502.83**	**100.00**	**17,374,021.45**	**100.00**
原因分析	上述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一致，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长 35.95%，主要系产销规模增长所致。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8,454,693.82	85.58	20,339,614.99	86.11	14,368,315.74	82.70
直接人工	865,425.54	8.76	2,135,293.46	9.04	2,024,073.50	11.65
制造费用	559,167.65	5.66	1,145,594.38	4.85	981,632.21	5.65
合计	**9,879,287.01**	**100.00**	**23,620,502.83**	**100.00**	**17,374,021.45**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成本按性质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各分类成本占成本的比例较为稳定，无重大变化。随着产销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显现，直接材料占比呈上升趋势，直接人工占比呈下降趋势。公司成本构成及其变动情况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0 年 1 月—5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光时域反射仪表	3,797,217.11	1,652,173.18	56.49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12,425,664.30	7,304,528.96	41.21
电磁测量设备	1,003,755.86	82,921.22	91.74
其他	333,254.16	233,513.14	29.93
其他业务收入	949,857.22	606,150.51	36.19
合计	**18,509,748.65**	**9,879,287.01**	**46.63**
原因分析	详见表格下分析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光时域反射仪表	13,566,003.23	4,879,533.35	64.03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26,028,610.51	15,364,316.12	40.97
电磁测量设备	1,720,692.86	333,980.71	80.59
其他	3,075,013.08	2,128,535.89	30.78
其他业务收入	1,093,563.32	914,136.76	16.41
合计	**45,483,883.00**	**23,620,502.83**	**48.07**
原因分析	详见表格下分析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光时域反射仪表	13,393,876.95	4,651,312.93	65.27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18,881,216.23	10,620,932.27	43.75
电磁测量设备			
其他	2,288,601.19	1,554,216.10	32.09
其他业务收入	900,617.65	547,560.15	39.20
合计	**35,464,312.02**	**17,374,021.45**	**51.01**
原因分析	详见表格下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1.01%、48.07%、46.63%，整体呈下降趋势，但每年降幅小于 3%，各产品类别毛利率略有波动。逐项分析如下：

2019 年度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下降 2.94%，主要系毛利率较高的光时域反射仪表销售占比从 2018 年度的 38.75%下降到 2019 年度的 30.56%，毛利率较低的光电测量基础仪表销售占比从 2018 年度的 54.63%上升到 2019 年度的 58.64%；除此之外，2019 年度光电测量基础仪表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下降 2.78%。

2020 年 1-5 月毛利率较 2019 年度毛利率下降 1.44%，主要系毛利率较高的光时域反射仪表销售占比从 2019 年度的 30.56%下降到 2020 年 1-5 月的 21.62%，毛利率较低的光电测量基础仪表销售占比从 2019 年度的 58.64%上升 2020 年 1-5 月的 70.76%；除此之外，2020 年 1-5 月光时域反射

仪表毛利率较 2019 年度下降 7.54%。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光时域反射仪表的销售占比逐年下降，基础仪表的销售占比逐年增加，主要系基础仪表的规格型号较多，报告期内新增较多型号的基础仪表，导致报告期内基础仪表的销售量和销售收入增加，进而引起结构的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光时域反射仪、电磁测量设备销售占比在 90%以上，其中电磁测量设备为公司 2019 年新产品，目前仍处于市场推广阶段，销售占比较少，因此，主要对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和光时域反射仪两大产品进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平均售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据	变动率	数据	变动率	数据
平均售价	102.81	-9.13%	113.15	-7.73%	122.63
单位成本	60.44	-9.51%	66.79	-3.18%	68.98
毛利率（%）	41.21		40.97		43.75
销售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70.76		58.64		54.63

报告期内，公司光电测量基础仪表销售占比在 54%以上，且逐年增加，毛利率分别为 43.75%、40.97%和 41.21%，毛利率水平相对稳定。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2019 年度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下降 2.78%，主要系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市场比较成熟，竞争激烈，公司通过适当降低销售价格以增加销售收入，2019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8 年有所下降。此外，公司提高了生产效率，实现规模经济，单位成本有所下降，但单位成本降幅小于平均售价降幅，导致 2019 年毛利率下降；2020 年 1-5 月毛利率较 2019 年度增加 0.24%，变动较小，主要系部分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利润空间增加，公司为增加销售收入，继续调减销售价格，两者降幅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光时域反射仪平均售价、单位成本、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据	变动率	数据	变动率	数据
平均售价	2,905.29	-4.01%	3,026.77	-6.04%	3,221.23
单位成本	1,164.10	6.93%	1,088.70	-2.68%	1,118.64
毛利率（%）	56.49		64.03		65.27
销售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1.62		30.56		38.75

报告期内，公司光时域反射仪毛利率分别为 65.27%、64.03%和 56.49%，整体处于较高水平。公司 2018 年-2019 年度光时域反射仪毛利率水平相对稳定，小幅波动主要受销售单价下降所致。2020 年 1-5 月毛利率水平较报告期内其他期间偏低主要系：一方面，2020 年 1-5 月公司新增多种定制规格型号的光时域反射仪，其单位成本高于原先的单位成本，且其销售占比较高，导致光时域反射仪整体单位成本增加；另一方面，光时域反射仪产品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随着技术逐渐成熟，为提高产品竞争力，销售价格有所下降；此外，受春节假期及“新冠肺炎”疫情在全国范围内爆发之影响，国内物流受限，公司产品销售及发货频率有所放缓，公司为维系客户提供适当价格优

惠。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46.63%	48.07%	51.01%
信维科技（430038.OC）	47.82%	38.36%	39.43%
光维通信（430742.OC）	32.53%	29.99%	29.91%
光谷防务（870113.OC）	-	-	47.24%
原因分析	详见表格下分析		

注：光谷防务于 2019 年终止挂牌，此处为 2018 半年报毛利率。信维科技和光维通信 2020 年 1-5 月毛利率系 2020 半年报毛利率。

整体来看，公司报告期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20 年 1-5 月毛利率与信维科技接近，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在产品类别、业务规模、核心竞争优势、产品单价、成本归集等方面存在差异。

（1）产品类别分析

信测通信在国内较早从事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和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面向三大运营商、电力、铁路、广电等通信系统领域提供光时域反射仪、光功率计、光纤识别仪、红光笔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电磁测量设备	100.38	5.42%	172.07	3.78%		
光时域反射仪	379.72	20.51%	1,356.60	29.83%	1,339.39	37.77%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1,242.57	67.13%	2,602.86	57.23%	1,888.12	53.24%
其他主营业务	33.33	1.80%	307.50	6.76%	228.86	6.45%
其他业务	94.99	5.13%	109.36	2.40%	90.06	2.54%
合计	1,850.97	100.00%	4,548.39	100.00%	3,546.43	100.00%

信维科技主营业务为面向电信、广电、电力等行业提供测试维护设备、光纤传感仪器、运维管理系统等产品和解决方案，业务范围涵盖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与系统集成，收入来源为产品销售、设备租赁、技术开发及服务、系统集成等。

信维科技主要产品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硬件软件收入	1,908.52	84.45%	4,536.45	87.52%	7,428.68	88.91%
配件收入	210.50	9.31%	406.80	7.85%	642.73	7.69%
房租收入	127.82	5.66%	124.08	2.39%	81.65	0.98%
技术收入	13.21	0.58%	115.95	2.24%	201.94	2.42%
合计	2,260.05	100.00%	5,183.28	100.00%	8,355.00	100.00%

信维科技与信测通信公司产品相近，但其毛利率偏低的配件收入占比年均约 8%，明显比信测通信公司配件收入占比高，导致信维科技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毛利率比公司毛利率低。

光维通信主营业务为光通信网络部署及检测解决方案及服务，主营产品可分为四大类：光网络测试仪表，如：光时域反射仪、光源、光功率计、光纤识别器等）；光网络施工维护仪表及相关工具/耗材，如：光纤熔接机、光纤切割刀、电极棒、施工工具箱、光纤端面检查仪、光接口清洁器等；无线网络测试仪表，如：天馈线测试仪、频谱分析仪等及各类定制化的光纤配线网络产品，如：光交箱、配线箱、分纤盒、子框等，光维通信在光纤熔接机业务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光维通信主要产品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光通讯信息业	8,931.25	99.25%	28,918.32	94.29%	27,996.32	89.99%
跨境贸易服务			598.08	1.95%	1,838.53	5.91%
其他业务	67.81	0.75%	1,153.77	3.76%	1,274.49	4.10%
合计	8,999.06	100.00%	30,670.17	100.00%	31,109.33	100.00%

光维通信主要以代理日本藤仓株式会社生产的光纤熔接机销售为主，而信测通信主要以销售自产的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和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其中光纤熔接机销售收入比例不大，两者重叠业务较少，因此，公司整体毛利率比光维通信公司毛利率高。

光谷防务主营业务为光纤工程施工与维护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用于国内电信运营商和军队的光纤通信网络的建设及维护以保障光纤通信网络安全通畅运行，在军队相关业务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

综上，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类别不同，在细分领域中占据一定竞争优势。

（2）业务规模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内部管理效率较高，成本控制相对较好，公司基于自身情况并未盲目扩张，而是专注于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和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细分市场中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和较强的竞争力，为企业持续发展建立了优质的客户资源。

（3）核心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进入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以及电磁环境监测产品的厂家之一，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积累了较好的用户基础。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在与同类型企业的竞争中取得了经验优势。公司持续跟踪行业技术的发展，在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下，公司的技术和产品已经过多次升级换代，赢得了市场上良好的声誉。目前，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6 项，在申报专利 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22 项，商标权 15 项。

（4）产品单价分析

公司从产品单价来看，公司具备灵活的定价机制及较高的自主定价权限，能够根据市场需求、产品特性、销售模式及客户特征对销售价格进行适度调控。

（5）成本归集分析

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成熟、流程完善、生产人员操作熟练。公司生产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其中，报告期各期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2.70%、86.11%和 85.58%，占比较高。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逐步扩大，原材料采购规模随之提高，公司通过规模采购具备了一定的议价能力，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产品的生产成本，从而进一步提升产品利润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主要系信测通信专业生产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以及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公司内部管理效率较高，成本控制相对较好，产品市场竞争力强，以及市场开发积极等原因所致。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毛利率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说明

从营销及客户角度看，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建立了专业、高效的营销团队和完善的销售和售后服务体系。公司的许多销售人员均有较长的从业时间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并且伴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与遍布全球的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在全国有几百家代理商，终端客户覆盖了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三大运营商以及广电、铁路等其他领域系统。在海外，公司的产品已经遍及美国、欧洲、东南亚、拉美等地区，覆盖包括泰国、韩国、乌克兰、英国、越南、俄罗斯、巴西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市场上公司积极听取客户和合作伙伴的意见和建议，持续升级改进产品性能，使产品更贴近市场需求。

从技术角度看，公司研发投入较大，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508.46 万元、797.10 万元、293.38 万元，研发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年均比例在 15%左右。目前，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6 项，在申报专利 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22 项，商标权 15 项。公司将不断推出新产品，持续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并提升盈利能力。

从人员角度看，公司内部培养了一批电子、光学和机械结构方面经验丰富的骨干技术人才，其中包括多名具备十年以上研发经验的资深工程师。公司与清华大学等多家高等院校进行多方面的技术合作，未来在高精尖技术上会有更大的突破。

基于上述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有能力维持产品毛利率的相对稳定，并在此基础上实现持续发展。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8,509,748.65	45,483,883.00	35,464,312.02
销售费用（元）	1,585,097.58	3,408,973.87	2,157,713.06
管理费用（元）	2,085,803.98	6,745,645.20	6,968,169.50

研发费用（元）	2,933,764.30	7,971,015.83	5,084,626.08
财务费用（元）	-25,746.42	-26,320.63	21,145.58
期间费用总计（元）	**6,578,919.44**	**18,099,314.27**	**14,231,654.2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56	7.49	6.0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27	14.83	19.6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85	17.53	14.3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4	-0.06	0.0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35.54**	**39.79**	**40.13**
原因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5 月公司期间费用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13%、39.79%、35.54%，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整体而言，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为稳定。2019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高于 2018 年度，主要系研发费用和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566,195.75	1,315,227.93	1,338,170.25
运费	280,457.55	495,880.96	264,689.79
业务招待费	22,058.69	209,300.62	24,197.81
技术服务费	513,165.58	848,580.81	185,730.47
宣传推广费	107,193.97	292,945.37	247,442.16
检验及检测费	51,195.24	93,796.12	25,526.84
其他	44,830.80	153,242.06	71,955.74
合计	**1,585,097.58**	**3,408,973.87**	**2,157,713.0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费、技术服务费、宣传推广费等构成。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加，主要原因系销售规模增加导致运费、业务招待费、技术服务费等增加。		

1）技术服务费主要支出明细

2020 年 1-5 月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技术服务费的比例（%）	服务类型	合作原因
杭州阿里妈妈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38.46**	**74.94**	**天猫店铺直通车、天猫推荐推广**	**使用其天猫推荐、直通车推广服务以扩大线上店铺销**

				售额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4.16	8.11	天猫店铺积分推广	使用其积分管理制度，促进线上店铺销售达成
阿里巴巴（上海）有限公司	4.37	8.52	天猫店铺销售技术支持	使用电商平台，拓展销售渠道，实现线上销售
合计	46.99	91.56		

2019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技术服务费的比例（%）	服务类型	合作原因
杭州阿里妈妈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43.76	51.57	天猫店铺直通车、天猫推荐推广	使用其天猫推荐、直通车推广服务以扩大线上店铺销售额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70	12.61	天猫平台花呗、信用卡支付支持	使用其平台，方便公司客户使用贷记卡支付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8.38	9.88	天猫店铺积分推广	使用其积分管理制度，促进线上店铺销售达成
阿里巴巴（成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61	6.61	阿里巴巴国际站直通车推广	使用其天猫推荐、直通车推广服务以扩大线上店铺销售额
合计	68.45	80.66		

2018 年度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技术服务费的比例（%）	服务类型	合作原因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32	50.19	京东 POP 店技术服务	使用京东电商平台，拓展销售渠道，实现线上销售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63	24.93	天猫平台花呗、信用卡支付支持	使用其平台，方便公司客户使用贷记卡支付
阿里巴巴（成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39	12.87	阿里巴巴国际站直通车推广	使用其直通车推广服务以扩大线上店铺销售额
合计	16.34	87.99		

公司与上述单位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使用天猫、淘宝、阿里巴巴国际站或者京东平台相关技术支持服务及销售推广服务后，按照销售金额的一定比例或者点击率支付使用费，其中天猫平台技术支持服务按销售金额的 2%支付销售佣金，按使用花呗或信用卡支付的销售额的 0.8%支付手续费，按销售金额的 0.1%支付推广积分；京东 POP 店铺按销售金额的 8%支付销售佣金。公司使用天猫推荐、直通车、网销宝等电商促销平台推广服务，预充值后按点击率进行扣费并确认相关费用。上述交易规则及扣费费率由各电商平台统一制定，定价公允。

2）报告期内主要技术服务费的情况

服务机构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服务内容	服务方式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日期	完成情况及工作结果
杭州阿里妈妈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点击率及对应资费计算	销售推广	线上服务	天猫店铺开设期间	申请线上店铺开立时	报告期内天猫店实现销售收入877.79万元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销售金额及费率计算	技术支持	线上服务	天猫店铺开设期间	申请线上店铺开立时	报告期内天猫店实现销售收入877.79万元
阿里巴巴（上海）有限公司	根据销售金额及费率计算	技术支持	线上服务	天猫店铺开设期间	申请线上店铺开立时	报告期内天猫店实现销售收入877.79万元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销售金额及费率计算	技术支持	线上服务	天猫、淘宝店铺开设期间	申请线上店铺开立时	报告期内天猫店实现销售收入877.79万元；淘宝店铺实现销售收入65.23万元
阿里巴巴（成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点击率及对应资费计算	销售推广	线上服务	阿里巴巴国际站开设期间	申请线上店铺开立时	报告期内阿里巴巴国际站实现销售收入20.83万元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销售金额及费率计算	技术支持	线上服务	京东POP店铺开设期间	申请线上店铺开立时	报告期内京东POP店铺实现销售收入138.42万元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947,560.55	3,469,930.06	3,284,943.40
业务招待费	61,999.86	509,424.25	321,117.73
租赁费	269,539.37	404,417.30	576,253.45
咨询服务费	185,375.47	507,081.46	1,028,319.92
折旧摊销	129,479.74	323,134.56	251,015.69
差旅费	23,451.98	287,202.62	278,687.56
办公费	147,375.30	241,940.44	184,182.20
汽车费用	167,459.26	419,847.10	362,954.05
其他	153,562.45	582,667.41	680,695.50
合计	2,085,803.98	6,745,645.20	6,968,169.5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租赁费、咨询服务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无异常波动。		

1）咨询服务费主要支出明细

2020年1-5月

咨询机构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咨询服务费的比例（%）	服务类型	合作原因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43	50.89	审计服务	为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专项审计服务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55	40.71	评估服务	为公司股改净资产进行评估
合计	16.98	91.60		

2019 年度

咨询机构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咨询服务费的比例（%）	服务类型	合作原因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87	37.21	推荐挂牌	为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供持续督导及挂牌推荐服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43	18.60	审计服务	为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专项审计服务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7.92	15.63	法律服务	为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艾镭通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76	13.33	设计服务	为公司提供单模光纤熔接机图像处理、电机控制模块的算法、软件相关设计服务
合计	42.99	84.77		

2018 年度

咨询机构名称	金额（万元）	占当期咨询服务费的比例（%）	服务类型	合作原因
上海擎艮网络科技服务中心	90.00	87.52	技术服务	为公司提供数据库咨询、网站开发与维护咨询
合计	90.00	87.52		

公司与上述单位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在签订上述各项咨询服务合同之前，公司了解、分析了类似咨询服务的过程、效果和价格等信息，也邀请了多家咨询机构来公司洽谈和报价，在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后，根据需求契合度高、服务能力强、价格水平适中等原则，最终选定了上述机构并签订了服务合同。

2）报告期内主要咨询服务费的情况

咨询机构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服务内容	服务方式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日期	完成情况及工作结果
上海擎艮网络科技服务中心	90	公司数据库咨询、网站开发与维护咨询	上门服务、电话咨询、远程桌面操作	2018-1-1 至 2018-6-30；2018-7-1 至 2018-9-30	2017-12-31；2018-7-1	已完成公司数据库咨询、网站开发与维护咨询
财通证券股份	105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专项咨询、挂牌推荐	合同签订日至挂牌成功	2019-12-03	已按合同约定及挂牌进度完成相

有限公司		系统挂牌保荐服务				关工作，并提交了申报材料。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专项审计服务	专项审计	合同签订日起至审计报告提交	2019-11-14	已按合同约定及挂牌进度完成审计工作，并提交了正式审计报告。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8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专项法律服务	专项法律服务	合同签订日至挂牌成功	2019-11-15	已按合同约定及挂牌进度完成专项法律服务，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艾镭通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76	单模光纤熔接机图像处理、电机控制模块的算法、软件相关设计	设计服务	2019-3-01 至 2019-12-31	2019-2-20	已完成单模光纤熔接机图像处理、电机控制模块的算法、软件相关设计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8	公司股改净资产评估	评估	合同签订日起至评估报告提交	2020-05-07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评估工作，并提交评估报告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直接人工	2,156,734.37	4,906,597.00	3,699,845.09
直接材料	327,124.71	2,155,453.17	1,177,819.11
折旧摊销	12,344.88	297,219.34	156,798.55
委托研发费	330,190.00	330,188.67	
其他	107,370.34	281,557.65	50,163.33
合计	2,933,764.30	7,971,015.83	5,084,626.0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直接人工（职工薪酬）、直接材料（材料投入）、折旧摊销等构成。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加，主要原因系研发项目较多，研发投入增加。		

1）委托研发事项的核算内容及研发费用核算的具体依据、时点和政策

①委托研发事项的核算内容

委托研发为公司与北京捷康特光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康特”）结算的技术服务费，捷康特为公司部分研发项目提供设计电路服务，公司支付技术服务费。2019 年度研发项目为通用光纤切割刀嵌入式红光源模块、尾纤测试仪震动及光信号频率控制器、光纤资源普查仪，2020 年研发项目为光纤资源普查仪、电磁辐射上位机 PC 端管理系统、模块化电磁辐射广域网（WEB）管理系统、单模光衰减器。电路设计环节是公司研发项目的非关键核心环节，因公司研发项目较多，研发人员有限，公司将部分研发项目的电路设计委托给捷康特。捷康特仅参与部分研发项目的电路设计，不

参与其他研发环节，不享有研发成果，研发成果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只需向捷康特支付技术服务费。

② 发费用核算的政策和具体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明确研发费用支出的核算范围，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摊销、委托研发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将研发活动中直接发生的研发人员人工费用（包含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研发材料费以及相关固定资产折旧等费用界定为研发费用。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研发支出，公司按照具体研发项目归集各项研发费用支出，对于委托研发，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向合作方支付款项，并根据工作完成进度确认研发费用。财务部根据研发费用支出范围和标准，判断是否可以将实际发生的支出列入研发费用。

③研发费用核算的时点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支出尚未满足资本化条件，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况，全部于实际发生当期计入损益。其中委托研发费用合同一年一签，每年按照当年不含税的合同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研发费用与其他期间费用、主营业务成本能够明确区分，不存在将应计入其他期间费用、主营业务成本的支出计入研发费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全部费用化，各期末将“研发费用”发生额全部结转至当期损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会计核算准确。

2）研发费用与研发项目匹配性分析、同行业强度比较情况

①研发费用投入与研发项目、技术创新、产品储备的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主要为系统软件、仪器仪表等，系公司新产品实施量产前发生的产品技术研究、性能测试等研究开发活动。

由于公司对于新产品的积极开拓，以及对于产品质量、成本控制、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追求，公司执行的研究开发项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较高水平。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发生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34%、15.85%、17.52%，各年度发生的研发费用均对应各类研发项目，研发费用投入与经营规模及研发项目相匹配。

公司已形成较多核心技术及专利，并依据主营业务与发展规划予以专利布局，形成拟开发市场的核心技术性储备，满足下游市场对产品的迭代需求，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投入研发费用至产品型项目及研发型项目，并适时推出不同型号的仪器仪表，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起止时间	研发成果-对应的知识产权/软著	预算研发投入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单芯熔接机	2017/04-2018/02	信测通信通用熔接机软件 V1.0	130.00			13.51
精密识别仪	2017/07-2018/05	实用新型专利（一种自适应光纤识	100.00			23.65

		别仪）				
多功能切割刀	2017/10-2018/08	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可切割光纤与检测光纤的设备）	80.00			62.31
天创信测电磁场探头助手软件 V1.0	2017/10-2018/10	天创信测电磁场探头助手软件 V1.0	70.00			40.81
三轴全向电磁场探头	2017/10-2018/10	实用新型专利	100.00			104.44
信测通信研发项目信息化管理平台 V1.0	2018/01-2018/12		70.00			56.22
FTTx 终端线路测试仪	2018/05-2019/03	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FTTx 终端线路测试仪）	120.00 90.00		27.4	75.55
光纤衰减突变快速查找和定位方法	2018/06-2019/05	发明专利（光纤线缆快速定位方法以及应用该方法的光时域反射仪）			17.07	39.15
资源普查仪	2018/09-2019/05	发明专利	140.00		61.22	40.47
高精密光纤适配器	2018/10-2019/06	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光纤适配器）	90.00		54.51	30.38
便携手持笔式微型红光源	2018/11-2019/07	外观专利（笔试红光源）	100.00		58.98	21.97
光功率/红光源二合一集成模块	2019/01-2019/06		52.00		40.77	
升压恒流 LD/LED 驱动芯片的开发	2019/03-2019/05	集成电路布图 BS.195590155	50.00		39.72	
面向 5G 场景的电磁辐射监测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电磁辐射上位机 PC 端管理系统	2019/04-2020/06	智俊信测 5G 激发式选频电磁辐射业务终端控制传输软件	220.00	33.93	69.83	
面向 5G 场景的电磁辐射监测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模块化电磁辐射广域网（WEB）管理系统	2019/04-2020/06	智俊信测 5G 激发式选频电磁辐射业务终端控制传输软件		32.39	68.01	
光线路整治系统	2019/06-2019/08	信测通信光线路整治系统	60.00		47.58	
通用光纤切割刀嵌入式红光源模块	2019/06-2019/05	实用新型专利（一种红光笔）	150.00	25.95	95.64	
光纤资源普查	2019/07-2020/07		220.00	73.91	85.53	

仪						
信测通信光纤综合测试仪软件V1.0	2019/08-2019/09	信测通信光纤综合测试仪软件V1.0	25.00		9.92	
尾纤测试仪震动及光信号频率控制器	2019/09-2020/08	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光纤端口对应关系确定系统）	220.00	60.67	120.91	
光缆自动监测系统	2020/04-2020/05	光缆监测系统软件V1.0	35.00	34.69		
单模光衰减器	2020/04-2021/03		200.00	26.2		
家用电磁辐射仪	2020/05-2021/04		100.00	5.64		

注：2020年1-5月、2019年度、2018年度数据为公司报告期实际投入费用。

综上，公司研发费用投入与公司的研发项目、技术创新、产品储备相匹配。

②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同期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信维科技	36.26%	36.06%	21.76%
光维通信	7.83%	7.60%	7.57%
信测通信公司	15.85%	17.52%	14.34%

注：信维科技和光维通信研发费用占同期收入比例来自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研发费用和营业收入的数据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相比存在差异，信测通信公司与信维科技相比研发费用占同期收入比例较低主要系信维科技委托研发费占比较高，占营业收入比例为5%、12%、15%，而公司委托研发费占比为0%、1%、2%，公司目前主要靠自主研发，委外研发较少。公司与光维通信相比研发费用占同期收入比例较高，主要系光维通信研发人员人数较少，2018年、2019年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为16.5%、19.5%，研发人员工资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3%、4%，而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分别为36%、47%、40%，公司研发人员工资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0%、11%、12%。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394.40	-16,783.38	-17,396.94
银行手续费	16,986.62	24,769.63	21,726.81
汇兑损益	-37,338.64	-34,306.88	16,815.71
合计	-25,746.42	-26,320.63	21,145.5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汇兑损益构成，无异常波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29,218.75	1,448,720.51	1,563,920.13
合计	**629,218.75**	**1,448,720.51**	**1,563,920.1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6,236.98**	**653,080.64**	**1,069,082.5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新准则适用）			
取得控制权后，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256,236.98	653,080.6	1,069,082

		4	.51

具体情况披露：

上述投资收益系理财产品利息。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614.58	151,057.56	115,784.39
教育费附加	34,615.44	70,570.29	52,943.87
地方教育附加	24,194.14	44,779.13	34,256.40
印花税	6,821.90	8,771.70	10,375.70
车船税		810.00	73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850.00	34,992.00	34,668.00
合计	**155,096.06**	**310,980.68**	**248,758.3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无异常波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4,980.22	18,449.44	
合计	**4,980.22**	**18,449.44**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192,198.48
合计			**192,198.48**

具体情况披露

2018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无需支付的款项	666.68	1,758.96	17,371.36
合计	**666.68**	**1,758.96**	**17,371.3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系无需支付的款项。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滞纳金			649.17
其他		150.00	
合计		**150.00**	**649.1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主要系税收滞纳金。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925.65	185,388.57	118,126.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04	-7,532.93	14,144.69
合计	**27,840.61**	**177,855.64**	**132,270.9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包括本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424.65	503,391.59	710,090.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55,299.34	-105,505.4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6,236.98	653,080.64	1,050,342.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6.68	1,608.96	17,371.3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60,328.31**	**1,513,380.53**	**1,672,299.1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6,063.43	173,712.18	266,670.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4,264.88**	**1,339,668.35**	**1,405,628.4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政府补助、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上海信测）。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	备注

					助	
财政资金奖励			332,8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专项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补助经费			11,6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先进个人和集体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高层次人才引育奖励			6,031.00	与收益相关	是	
转型升级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境外参展补贴		131,4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服务外包奖励		1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经贸发展补助		12,6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增值税即征即退	525,794.10	902,865.02	830,184.33	与收益相关	是	
其他零星补助	103,424.65	188,855.49	173,304.80	与收益相关	是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3%；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16%、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公司	15%	15%	15%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注]	[注]	[注]

[注]**子公司上海信测成立之初，由于规模较小业务核算简单，账目核算不健全，在主管税务机关允许的情况下选用核定征收方式缴纳所得税。2018 年、2019 年公司账册设置完整，财务核算健**

全，能准确核算收入总额与成本费用支出情况，也能按规定保存账簿凭证，履行纳税义务，但由于一直未在税务申报系统中申请变更征收方式，该征收方式一直持续到 2019 年。2020 年 4 月，经上海信测申请、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金山区税务局通过网上直接办理变更的方式同意上海信测所得税征缴方式由核定征收变更为查账征收，故上海信测企业所得税的征收方式从 2020 年度起由核定征收改为查账征收。

上海信测 2018、2019 年度均按照核定方式征收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税收入的 4%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此外上海信测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8 年减按 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9 年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经初步测算，若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按照查账征收方式计算企业所得税分别为 0 元和 4,601.85 元，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查账征收较核定征收计算的企业所得税分别少 11,440.86 元和 14,184.33 元，故不涉及应补缴的以前年度所得税。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金山区税务局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报告期内，上海信测除因“未按照规定期限申报办理税务登记”曾受到过三次合计 300 元行政处罚外，无欠税。

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已出具《承诺函》，具体如下：“根据税务局税收政策，2018、2019 年度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核定征收方式缴纳，2020 年起企业所得税按查账征收方式进行。如因所得税征缴方式变化导致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补缴或被处罚款、滞纳金等后果，本人作为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承担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愿意为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上述税款、罚款以及滞纳金的补缴、支付义务。”

综上，上海信测纳税征缴方式变化不存在补缴或处罚款、滞纳金等潜在风险，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金山区税务局通过网上直接办理变更的方式同意上海信测本次所得税征缴方式变更。

2、 税收优惠政策

1.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9〕70 号），公司于 201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故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可享受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出口退税等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出口退税额	59.97	148.19	171.
营业收入	1,850.97	4,548.39	3,546.

退税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4	3.26	4.83

报告期内出口退税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业绩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7,762.10	49,844.83	35,534.80
银行存款	12,601,830.57	8,844,849.92	8,121,776.41
其他货币资金	1,046,293.27	1,815,640.02	47,044.71
合计	**13,735,885.94**	**10,710,334.77**	**8,204,355.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电商平台账户余额	1,022,030.37	1,791,532.02	22,936.71
保函保证金	24,262.90	24,108.00	24,108.00
合计	**1,046,293.27**	**1,815,640.02**	**47,044.71**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用于开具保函的保证金 24,262.90 元，使用受到限制，其余 1,022,030.37 元均系使用不受限的京东、天猫等电商平台账户余额。

2019 年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用于开具保函的保证金 24,108.00 元，使用受到限制，其余 1,791,532.02 元均系使用不受限的京东、天猫等电商平台账户余额。

2018 年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用于开具保函的保证金 24,108.00 元，使用受到限制，其余 22,936.71 元均系使用不受限的京东等电商平台账户余额。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00,000.00	12,5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7,000,000.00	12,50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7,000,000.00**	**12,500,0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均系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因不能通过“本金+利息”的现金流量测试（SPPI 测试）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投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类型	购买日期	购买金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处置收益（万元）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 98182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5/8	150.00	2018/11/6	150.00	3.72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 98182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5/3	200.00	2018/11/1	200.00	5.01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增利 75396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1/8	500.00	2018/7/23	500.00	13.42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 98182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7/26	150.00	2019/1/24	150.00	3.58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增利 75396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7/30	500.00	2019/1/28	500.00	11.72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 98364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8/10	260.00	2019/8/9	260.00	12.32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 98182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1/31	400.00	2019/8/1	400.00	8.08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 98091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5	200.00	2019/2/11	200.00	2.22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 98364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4/17	100.00	2020/4/15	100.00	4.12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 98063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4/26	100.00	2019/6/28	100.00	0.66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招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XTLA3P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4/26	100.00	2019/5/24	100.00	0.35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 98091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5/6	100.00	2019/8/5	100.00	0.98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98182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5/16	200.00	2019/11/14	200.00	3.97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98182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5/28	100.00	2019/11/26	100.00	1.96
招商银行海宁支行聚益生金98182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8/15	200.00	2020/2/13	200.00	3.82
中国建设银行海宁支行乾元-久盈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1/5	300.00	2018/7/24	300.00	8.18
中国建设银行海宁支行乾元-私享（对公专享）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7/23	100.00	2020/2/18	100.00	2.22
财通证券月月福A3“C40147”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3/5	100.00	2018/4/2	100.00	0.38
财通证券月月福25号“C43406”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3/12	100.00	2018/9/10	100.00	2.68
财通证券月月福11号“C43387”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3/19	100.00	2018/9/17	100.00	5.41
财通证券吉富15号“C43446”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3/26	100.00	2019/4/3	100.00	6.65
财通证券月月福11号“C43387”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4/9	100.00	2019/3/18	100.00	2.56
财通证券月月福6号“C43378"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9/11	100.00	2019/8/22	100.00	5.38
财通证券吉富1号“C43328”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7	100.00	2020/5/6	100.00	9.25
财通证券月月福20号“C43359”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7	100.00	2019/1/2	100.00	0.71
财通证券五矿信托“CTW003"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4/9	100.00	2019/10/14	100.00	2.71
财通证券润富10号“C43462"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4/22	100.00	2019/8/20	100.00	1.47
财通证券月月福12号“C43442"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8/13	250.00	2020/2/11	250.00	6.22
中国建设银行海宁支行乾元-久盈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8/8	400.00			
财通证券月月福6号“C43378"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9/8/21	100.00			
财通证券润富2号“C43456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0/5/18	100.00			
财通证券月月福20号“C43359”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0/5/19	100.00			
合　　计			5,610.00		4,910.00	129.75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理财产品投资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关注银行理财产品情况，根据公司资金的实际情况及投资理财产品的预期风险收益情况，选定理财产品，后经总经理批准后在网银上操作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关注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资金的实际情况及投资理财产品的预期风险收益情况，选定理财产品，后经总经理批准后在网银上操作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为了加强公司对外投资活动的内部控制，规范对外投资行为，防范对外投资风险，保障对外投资安全，提高对外投资效益，公司制定了《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并经 2020 年 8 月 31 日《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其中《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第八条规定：投资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投资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对外投资未达到上述标准的，由总经理决定并组织实施，并向董事会汇报。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行为经过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追认审议。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6,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26,100.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0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07,000.62	100.00	210,918.83	5.14	3,896,081.79
合计	**4,107,000.62**	**100.00**	**210,918.83**	**5.14**	**3,896,081.79**

续：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1,866.30	100.00	199,936.50	5.29	3,581,929.80
合计	**3,781,866.30**	**100.00**	**199,936.50**	**5.29**	**3,581,929.80**

续：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2,740,678.10	100.00	144,966.24	5.29	2,595,711.86
组合小计	2,740,678.10	100.00	144,966.24	5.29	2,595,711.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740,678.10**	**100.00**	**144,966.24**	**5.29**	**2,595,711.86**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073,128.30	99.17	203,656.42	5.00	3,869,471.88
1-2 年	27,796.42	0.68	2,779.64	10.00	25,016.78

2-3 年	2,275.90	0.06	682.77	30.00	1,593.13
3 年以上	3,800.00	0.09	3,800.00	100.00	0.00
合计	**4,107,000.62**	**100.00**	**210,918.83**	**5.14**	**3,896,081.7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744,688.84	99.02	187,234.44	5.00	3,557,454.4
1-2 年	10,875.90	0.29	1,087.59	10.00	9,788.3
2-3 年	20,981.56	0.55	6,294.47	30.00	14,687.1
3 年以上	5,320.00	0.14	5,320.00	100.00	0
合计	**3,781,866.30**	**100.00**	**199,936.50**	**5.29**	**3,581,929.8**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677,791.54	97.71	133,889.58	5.00	2,543,901.96
1-2 年	57,566.56	2.10	5,756.66	10.00	51,809.90
3 年以上	5,320.00	0.19	5,320.00	100.00	0
合计	**2,740,678.10**	**100.00**	**144,966.24**	**5.29**	**2,595,711.86**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 年 5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3,203.80	1 年以内	15.17
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8,060.00	1 年以内	13.83
湖南懋军宝工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8,192.60	1 年以内	7.75
深圳市宇轩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533.09	1 年以内	5.39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370.00	1 年以内	5.20
合计	-	**1,944,359.49**	-	**47.34**

续：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南懋军宝工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7,812.90	1 年以内	17.13
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6,403.00	1 年以内	16.56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7,960.00	1 年以内	9.47
北京维新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15.00	1 年以内	6.88
深圳畅联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987.16	1 年以内	5.24
合计	-	**2,090,178.06**	-	**55.28**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宇轩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8,351.09	1 年以内	14.90
深圳畅联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918.58	1 年以内	14.01
苏州优逸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3,940.00	1 年以内	10.73
北京天创盛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798.20	1 年以内	3.13
澳妥威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960.00	1 年以内	2.99
合计	-	**1,253,967.87**	-	**45.76**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740,678.10 元、3,781,866.30 元、4,107,000.62 元，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1,041,188.20 元，增长 37.99%，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度上涨，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73%、8.31%、22.19%，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导致 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上涨幅度大于营业收入上涨幅度，导致 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8 年末有所上升；2020 年 5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主要系 2020 年 1-5 月收入，非整年度收入。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为合理。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在 1 年以内的计提比例为 5%，1-2 年的为 10%，2-3 年的为 30%，3 年以上的为 100%。报告期各期末，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7.71%、99.02%、99.17%，应收账款余额账龄较短。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计提坏账，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参考了同行业可比公司并结合公司收款的具体情况确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谨慎。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68,002.35	100.00	342,986.12	100.00	555,907.50	100.00
合计	**768,002.35**	**100.00**	**342,986.12**	**100.00**	**555,907.5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海得逻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400.00	47.19	1 年以内	货款
吉安市颜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500.00	18.16	1 年以内	货款
无锡市泰诺试验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000.00	8.98	1 年以内	货款
重庆嘉汇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620.80	8.02	1 年以内	货款
海宁海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935.00	6.89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685,455.80**	**89.24**	-	-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	**账龄**	**款项性质**

			例（%）		
重庆嘉汇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623.00	53.83	1 年以内	货款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230.14	21.64	1 年以内	货款
惠州市鼎成亿鑫电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00.00	10.96	1 年以内	货款
宁波大洋壳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00.00	8.05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康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50.00	2.14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331,403.14**	**96.62**	-	-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重庆嘉汇德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82.00	22.14	1 年以内	货款
慈溪市川宁金属制品厂	非关联方	119,636.21	21.52	1 年以内	货款
昆山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119.16	17.29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颜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	14.03	1 年以内	货款
天津艾洛克通讯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485.50	11.6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481,322.87**	**86.58**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608,614.67	867,030.58	1,660,975.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608,614.67	867,030.58	1,660,975.01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0 年 5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5,789.53	31,789.48	5,127.36	512.74	30,000.00	30,000.00	670,916.89	62,302.22
合计	635,789.53	31,789.48	5,127.36	512.74	30,000.00	30,000.00	670,916.89	62,302.22

续：

坏账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	865,295.35	43,264.77	50,000.00	5,000.00	30,000.00	30,000.00	945,295.35	78,264.77

账准备								
合计	865,295.35	43,264.77	50,000.00	5,000.00	30,000.00	30,000.00	945,295.35	78,264.77

续：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812,659.48	100.00	151,684.47	8.37	1,660,975.01
组合小计	1,812,659.48	100.00	151,684.47	8.37	1,660,975.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12,659.48**	**100.00**	**151,684.47**	**8.37**	**1,660,975.01**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35,789.53	94.77	31,789.48	5.00	604,000.05
1-2 年	5,127.36	0.76	512.74	10.00	4,614.62
3 年以上	30,000.00	4.47	30,000.00	100.00	0
合计	**670,916.89**	**100.00**	**62,302.22**	**9.29**	**608,614.6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65,295.35	91.54	43,264.77	5.00	822,030.58
1-2 年	50,000.00	5.29	5,000.00	10.00	45,000.00

3 年以上	30,000.00	3.17	30,000.00	100.00	0
合计	**945,295.35**	**100.00**	**78,264.77**	**8.28**	**867,030.58**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743,629.48	96.19	87,181.47	5.00	1,656,448.01
1-2 年	5,030.00	0.28	503.00	10.00	4,527.00
3 年以上	64,000.00	3.53	64,000.00	100.00	0
合计	**1,812,659.48**	**100.00**	**151,684.47**	**8.37**	**1,660,975.01**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461,786.00	51,639.30	410,146.70
应收暂付款	208,794.37	10,646.09	198,148.28
出口退税款	336.52	16.83	319.69
合计	**670,916.89**	**62,302.22**	**608,614.67**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373,309.00	21,165.45	352,143.55
应收暂付款	421,652.48	49,582.63	372,069.85
出口退税款	150,333.87	7,516.69	142,817.18
合计	**945,295.35**	**78,264.77**	**867,030.58**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405,686.00	48,784.30	356,901.70
应收暂付款	842,384.81	74,670.74	767,714.07
出口退税款	114,588.67	5,729.43	108,859.24
拆借款	450,000.00	22,500.00	427,500.00
合计	**1,812,659.48**	**151,684.47**	**1,660,975.01**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 年 5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000.00	1 年以内	20.42
海宁市科创中心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986.00	1 年以内	15.20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14.90
银矽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270.00	1 年以内	11.22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7.45
合计	-	**464,256.00**	-	**69.19**

续：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刘平	关联方	298,656.00	1 年以内	31.59
国家税务总局海宁市税务局	非关联方	150,333.87	1 年以内	15.90
海宁市科创中心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986.00	1 年以内	10.79
银矽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270.00	1 年以内	7.96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753.00	1 年以内	5.58
合计	-	**678,998.87**	-	**71.82**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	关联方	450,000.00	1 年以内	24.83
青岛诺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22.07
南通欧迪艾通信科技公司	非关联方	275,000.00	1 年以内	15.17
国家税务总局海宁市税务局	非关联方	114,588.67	1 年以内	6.32
银矽物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600.00	1 年以内	3.84
合计	-	**1,309,188.67**	-	**72.23**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刘平	298,656.00	14,932.80	33,878.00	1,693.90
沈阳			450,000.00	22,500.00
小计	**298,656.00**	**14,932.80**	**483,878.00**	**24,193.90**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286,076.58		13,286,076.58
在产品	2,104,040.80		2,104,040.80
库存商品	3,281,984.53		3,281,984.5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196,624.58		196,624.58
委托加工物资	982,734.17		982,734.17
合计	**19,851,460.66**		**19,851,460.66**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67,679.78		14,367,679.78
在产品	1,782,335.81		1,782,335.81
库存商品	3,295,209.15		3,295,209.1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104,128.88		104,128.88
委托加工物资	885,865.32		885,865.32
合计	**20,435,218.94**		**20,435,218.94**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900,719.20		8,900,719.20

在产品	3,574,740.52		3,574,740.52
库存商品	2,070,902.29		2,070,902.2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1,013,509.84		1,013,509.84
合计	**15,559,871.85**		**15,559,871.85**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原材料主要包括电路板、芯片、激光器、液晶屏、外壳、各类组件等，库存商品系各种型号的光时域反射仪表、光电测量基础仪表及电磁测量设备等，在产品主要系未完工产品及半成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5,559,871.85元、20,435,218.94元、19,851,460.66元，存货余额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扩大导致存货增加，公司存货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备存的经营模式。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生产体系，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进行适量生产备货以供市场需求。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领取物料，经过基板组装、整机组装、调试等环节后，交由质检部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入库。对于一些通用原材料，公司会根据市场情况及价格波动情况适当提前备货。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存货构成合理。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合同或订单金额均高于产品成本金额，未发现存货减值迹象。

（1）存货余额较大的合理性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

1）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一般不提前签订合同，大多根据实际订单确认销售数量和金额，公司自收到客户订单至客户完成验收而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平均周期在1个月左右，为更好的满足客户的需要，公司一般储存有一定的存货以满足客户的需求；

2） 2018年以来美国与中国的持续贸易战，对公司芯片等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到货周期造成一定影响，公司为了保证正常生产、保持成本优势，从2018年开始对基础芯片、电路板、液晶显示屏等具有较强通用性的原材料进行备货；

3）公司会根据市场预期及市场开拓计划进行备货，而从2018年开始，公司的经营规模在不断的扩大，产品销售状况在不断改善，因此存货也在同步增加。

（2）存货余额与公司的收入、成本变化的匹配情况，与产能利用率、产销变化率情况的匹配情况

1)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与当期收入、成本变化趋势匹配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2020年1-5月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数据	变动率[注]	数据	变动率	数据
营业收入	1,850.97	-2.33%	4,548.39	28.25%	3,546.43
营业成本	987.93	0.38%	2,362.05	35.95%	1,737.40
存货	1,985.15	-2.86%	2,043.52	31.33%	1,555.99

[注]2020 年 1-5 月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已折算成年度数据计算变动率

由上表可知，公司存货余额变动幅度基本与公司收入、成本变动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

2)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产能、实际产量及销售量情况如下：

单位：个

产品类别	设计产能	2020 年 1-5 月			
		实际产量	产能利用率[注]	销售量	产销变化率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295,000.00	122,130.00	99.36%	120,856.00	98.96%
光时域反射仪	5,000.00	1,630.00	78.24%	1,307.00	80.18%
电磁测量设备	3,000.00	160.00	12.80%	68.00	42.50%
合 计	303,000.00	123,920.00	98.15%	122,231.00	98.64%

[注]2020 年 1-5 月的产能利用率用实际产量的年化数据计算得到

续上表

产品类别	设计产能	2019 年度			
		实际产量	产能利用率	销售量	产销变化率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295,000.00	251,939.00	85.40%	230,045.00	91.31%
光时域反射仪	5,000.00	4,476.00	89.52%	4,482.00	100.13%
电磁测量设备	3,000.00	400.00	13.33%	352.00	88.00%
合 计	303,000.00	256,815.00	84.76%	234,879.00	91.46%

续上表

产品类别	设计产能	2018 年度			
		实际产量	产能利用率	销售量	产销变化率
光电测量基础仪表	295,000.00	165,757.00	56.19%	153,974.00	92.89%
光时域反射仪	5,000.00	4,695.00	93.90%	4,158.00	88.56%
电磁测量设备	3,000.00				
合 计	303,000.00	170,452.00	56.82%	158,132.00	92.77%

公司产量在产能范围内随订单、生产计划情况变动，报告期内随着销售的提升，公司产能利用率亦逐步上升，在设备产能富余的情况下，影响公司实际产量的因素主要为生产人员数量和生产时间。公司的人工安排可以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进行灵活安排，公司产能利用率与存货结算数量的关系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产成品余额与产销率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2020 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1-5 月	年度	年度
库存商品	328.20	329.52	207.09
发出商品	19.66	10.41	
产成品合计	347.86	339.93	207.09
产销率	98.64%	91.46%	92.77%

由上表可知，公司产销率维持在 90%以上，但小于 100%，产成品余额呈上升趋势，与产销率变化基本一致。

（3）公司存货余额与可比同行业公司的匹配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账面余额及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存货账面余额			存货周转率		
	2020 年 5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20 年 5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信维科技（430038.OC）	6,443.46	6,517.26	5,991.88	0.36	0.51	0.89
光维通信（430742.OC）	6,866.63	7,904.30	7,777.80	1.64	2.74	2.69
可比公司平均值	6,655.05	7,210.78	6,884.84	1.00	1.62	1.79
信测通信	1,985.15	2,043.52	1,555.99	1.18	1.31	1.54

注：信维科技和光维通信 2020 年 5 月末数据用 2020 半年报数据代替，且 2020 年 5 月存货周转率已折算成年度数据计算

由上表可知，公司的期末存货账面余额明显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而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水平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但高于可比公司信维科技的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光维通信的存货周转率，系行业内不同公司的主要产品结构存在差异，导致公司与部分同行业公司存货周转率存在一定差异。

综上，公司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符合现阶段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存货余额与收入、成本变化相匹配，公司的期末存货账面余额及相对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均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与公司产能利用率、产销变化率相匹配。

（4）存货相关内控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公司存货的管理相关要求，包括对存货的领用、计价及结转的相关规定，对存货进行定期盘点的规定等。公司在采购与付款循环，生产与仓储循环，销售与收款循环中对材料的采购与付款，材料入库验收，材料领用投产，产品领用生产、产品入库验收及发货进行了内控制度设计，并按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审批和操作，使日常经营业务纳入制度化管理。公司建立存货盘点制度，按照制度进行存货盘查，做到账实相符。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逐渐完善了存货内控管理制度，开展并逐步强化了存货内控的管理和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的内控管理制度设计完善、执行良好。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费用	213,933.20	238,881.28	45,172.85
预缴企业所得税	72,644.91		238,197.36
银行理财产品			16,100,000.00
合计	**286,578.11**	**238,881.28**	**16,383,370.2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75,635.95**	**90,707.09**		**5,566,343.04**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3,495,748.66			3,575,394.68
运输工具	808,313.62	79,646.02		808,313.62
电子及其他设备	1,171,573.67	11,061.07		1,182,634.74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73,333.76**	**290,854.15**		**3,364,187.91**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619,640.65	203,445.61		1,823,086.26
运输工具	357,441.70	72,210.30		429,652.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96,251.41	15,198.24		1,111,449.6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02,302.19**			**2,202,155.1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876,108.01			1,752,308.42
运输工具	450,871.92			378,661.62
电子及其他设备	75,322.26			71,185.09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02,302.19**			**2,202,155.13**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876,108.01			1,752,308.42
运输工具	450,871.92			378,661.62
电子及其他设备	75,322.26			71,185.09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64,726.52**	**510,909.43**		**5,475,635.95**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3,294,915.59	200,833.07		3,495,748.66
运输工具	808,313.62			808,313.62
电子及其他设备	861,497.31	310,076.36		1,171,573.6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33,251.95**	**940,081.81**		**3,073,333.76**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153,891.77	465,748.88		1,619,640.65
运输工具	170,888.73	186,552.97		357,441.70
电子及其他设备	808,471.45	287,779.96		1,096,251.4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31,474.57**			**2,402,302.19**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141,023.82			1,876,108.01
运输工具	637,424.89			450,871.92
电子及其他设备	53,025.86			75,322.26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31,474.57**			**2,402,302.19**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141,023.82			1,876,108.01
运输工具	637,424.89			450,871.92

电子及其他设备	53,025.86			75,322.26

2、 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运输设备	2018 年度	395,940.76	购置
机器设备	2018 年度	912,949.76	购置
电子设备	2018 年度	107,653.45	购置
机器设备	2019 年度	200,833.07	购置
电子及其他设备	2019 年度	310,076.36	购置
运输工具	2020 年 1-5 月	79,646.02	购置
电子及其他设备	2020 年 1-5 月	11,061.07	购置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8,290.60**			**98,290.60**
软件	98,290.60			98,290.6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8,290.60**			**98,290.60**
软件	98,290.60			98,290.6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软件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软件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8,290.60**			**98,290.60**
软件	98,290.60			98,290.6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3,240.50**	**45,050.10**		**98,290.60**
软件	53,240.50	45,050.10		98,290.6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050.10			
软件	45,050.10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050.10			
软件	45,050.10			

2、 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5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151,456.33		42,071.20		109,385.13
合计	**151,456.33**		**42,071.20**		**109,385.13**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252,427.20		100,970.87		151,456.33
合计	**252,427.20**		**100,970.87**		**151,456.33**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8,276.87	27,711.14
合计	**198,276.87**	**27,711.14**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0,479.75	27,626.10
合计	**200,479.75**	**27,626.10**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4,966.24	20,093.17
合计	**144,966.24**	**20,093.1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54,293.31	100.00	5,387,324.17	100.00	4,292,870.76	96.31
1-2 年					164,500.00	3.69
合计	**3,254,293.31**	**100.00**	**5,387,324.17**	**100.00**	**4,457,370.76**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61,284.32	1 年以内	51.05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71,902.05	1 年以内	14.50
天津艾洛克通讯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28,017.40	1 年以内	7.01
深圳市博信创展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5,588.37	1 年以内	3.23
昆山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1,725.65	1 年以内	3.13
合计	-	-	**2,568,517.79**	-	**78.92**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61,451.63	1 年以内	38.26
南通欧福维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49,742.81	1 年以内	17.63
昆山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25,206.07	1 年以内	11.61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17,000.00	1 年以内	9.60
天津艾洛克通讯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90,360.93	1 年以内	7.25
合计	-	-	**4,543,761.44**	-	**84.35**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市先创君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26,727.72	1 年以内	29.76
浙江利尔达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30,530.00	1 年以内	11.90
深圳市八歌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8,610.98	1 年以内	7.82
杭州利尔达展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8,496.00	1 年以内	6.02
南通欧福维精	非关联方	货款	239,624.04	1 年以内	5.38

密机电有限公司					
合计	-	-	**2,713,988.74**	-	**60.88**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84,012.90	100.00	1,297,893.54	100.00
合计			**1,784,012.90**	**100.00**	**1,297,893.54**	**100.00**

2、 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合计	-	-	-	-	-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98,373.00	1 年以内	22.33
澳妥威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4,080.00	1 年以内	11.44
KamideLTDACNPJ	非关联方	货款	166,235.87	1 年以内	9.32
天津艾洛克通讯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1,900.00	1 年以内	9.08
TERZIANLTDA	非关联方	货款	101,085.14	1 年以内	5.67
合计	-	-	**1,031,674.01**	-	**57.84**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西安光谷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10,539.00	1 年以	23.93

				内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5,582.00	1 年以内	20.46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2,710.00	1 年以内	17.93
SITPAKARNTECHNOLOGYANDSUPPLYCO	非关联方	货款	209,190.34	1 年以内	16.12
GLOBALCOMUNITEDPTELTD	非关联方	货款	99,591.90	1 年以内	7.67
合计	-	-	**1,117,613.24**	-	**86.11**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522,116.66		
合计	**1,522,116.66**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8,804.58	100.00	2,808,250.56	100.00	544,204.38	50.05
1-2 年					543,155.92	49.95
合计	**368,804.58**	**100.00**	**2,808,250.56**	**100.00**	**1,087,360.30**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暂收款	368,804.58	100.00	308,250.56	10.98	1,087,360.30	100.00
股权转让款			2,500,000.00	89.02		
合计	**368,804.58**	**100.00**	**2,808,250.56**	**100.00**	**1,087,360.30**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审计费	100,000.00	1 年以内	27.11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评估费	80,000.00	1 年以内	21.69
预提技术服务费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77,847.12	1 年以内	21.11
预提运保费	非关联方	运保费	62,747.67	1 年以内	17.01
预提加工费	非关联方	加工费	32,959.22	1 年以内	8.94
合计	-	-	**353,554.01**	-	**95.86**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刘平	关联方	股权转让款	1,500,000.00	1 年以内	53.41
沈阳	关联方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	1 年以内	35.61
艾镭通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技术服务费	67,550.00	1 年以内	2.41
预提加工费	非关联方	加工费	55,736.13	1 年以内	1.98
预提运保费	非关联方	运保费	44,422.56	1 年以内	1.58
合计	-	-	**2,667,708.69**	-	**94.99**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誉锦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850,000.00	1 年以内 350,730.73 元，1-2 年 499,269.27 元	78.17
预提加工费	非关联方	加工费	131,880.70	1 年以内 87,994.05 元，1-2 年 43,886.65 元	12.13
预提运保费	非关联方	运保费	91,730.10	1 年以内	8.44
报销款	非关联方	报销款	13,749.50	1 年以内	1.26
合计	-	-	**1,087,360.30**	-	**100.00**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5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824,722.07	4,721,370.55	5,275,569.97	1,270,522.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607.55	95,630.18	139,839.13	3,398.6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72,329.62**	**4,817,000.73**	**5,415,409.10**	**1,273,921.25**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531,344.51	11,335,817.25	11,042,439.69	1,824,722.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428.60	658,702.72	651,523.77	47,607.55
三、辞退福利		95,366.00	95,366.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71,773.11**	**12,089,885.97**	**11,789,329.46**	**1,872,329.62**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5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6,444.74	4,366,372.81	4,889,484.30	1,233,333.25
2、职工福利费		132,355.92	132,355.92	
3、社会保险费	33,052.13	120,422.82	135,408.55	18,066.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342.80	116,407.55	127,839.15	17,911.20
工伤保险费	1,128.93	1,811.71	2,901.84	38.80
生育保险费	2,580.40	2,203.56	4,667.56	116.40
4、住房公积金	16,390.00	102,219.00	99,486.00	19,12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835.20		18,835.2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824,722.07**	**4,721,370.55**	**5,275,569.97**	**1,270,522.65**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8,456.41	10,173,214.55	9,885,226.22	1,756,444.74
2、职工福利费		458,321.55	458,321.55	
3、社会保险费	33,138.50	434,513.33	434,599.70	33,052.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031.50	385,278.00	384,966.70	29,342.80
工伤保险费	1,916.60	13,572.35	14,360.02	1,128.93
生育保险费	2,190.40	35,662.98	35,272.98	2,580.40
4、住房公积金	11,260.00	216,490.00	211,360.00	16,39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489.60	53,277.82	52,932.22	18,835.2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531,344.51**	**11,335,817.25**	**11,042,439.69**	**1,824,722.07**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33,532.93	120,800.78	176,986.14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137,553.50	4,913.64
个人所得税	6,935.01	9,458.80	4,118.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54.33	8,768.98	7,586.13
印花税	834.80	1,077.70	704.60
教育费附加	8,561.49	6,630.93	3,308.41
地方教育附加	5,707.66	3,303.43	2,183.3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766.00	2,916.00	2,889.00
合计	**191,692.22**	**290,510.12**	**202,690.07**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 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实收资本	20,600,000.00	20,600,000.00	10,309,280.00
资本公积	17,848,011.69	870,720.00	6,870,72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58,735.17	2,782,928.06	2,278,795.26

未分配利润	3,368,300.04	14,861,690.68	20,259,454.35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75,046.90**	**39,115,338.74**	**39,718,249.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75,046.90**	**39,115,338.74**	**39,718,249.6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信测通信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1）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5）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方的认定及相关信息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关联方认定及信息披露不存在遗漏。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刘平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33.017	1.000

	总经理		
夏震宇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29.122	
翟朝文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13.576	
沈阳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13.168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海宁市信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
誉锦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已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注销
上海霍柏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已于 2020 年 1 月 19 日注销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杨明	董事
张伟力	监事会主席
顾文青	监事
冯孝义	职工代表监事
骆静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吴美娟	实际控制人刘平之配偶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誉锦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355,366.43	2.05
小计					**355,366.43**	**2.05**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2018 年上海信测向誉锦通信（上海）有限公司采购无源光通信器件等产品，价格参考市场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具有必要性，该关联交易占比较小，对公司损益影响较小。誉锦通信（上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注销，后续公司不再向其采购。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关联方股权转让

根据本公司与刘平、沈阳于 2019 年 12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 360 万元、240 万元分别受让刘平、沈阳持有的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0%和 4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参考截至 2019 年 11 月底上海信测账面净资产值进行作价，股权转让定价公允。

2、关联方商标转让

2020 年 5 月，刘平、夏震宇、沈阳与公司签署《商标转让合同》约定，刘平、夏震宇、沈阳将其共同共有的 TriBrer 商标（商标号为 4095615 号、核定适用商品为第 9 类）无偿转让至公司，且一致同意报告期内公司无偿使用该商标。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 月—5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刘平	298,656.00	60,000.00	358,656.00	
沈阳		40,000.00	40,000.00	
合计	**298,656.00**	**100,000.00**	**398,656.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刘平	33,878.00	298,656.00	33,878.00	298,656.00
沈阳	450,000.00		450,000.00	
合计	**483,878.00**	**298,656.00**	**483,878.00**	**298,656.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刘平		1,033,878.00	1,000,000.00	33,878.00
沈阳		450,000.00		450,000.00
吴美娟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350,000.00**	**1,483,878.00**	**1,350,000.00**	**483,878.00**

B.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 月—5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誉锦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850,000.00		850,000.00	
合计	**850,000.00**		**85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誉锦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1,550,000.00	350,730.73	1,050,730.73	850,000.00
合计	**1,550,000.00**	**350,730.73**	**1,050,730.73**	**850,000.00**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2）其他应收款	-	-	-	-
刘平		298,656.00	33,878.00	往来款
沈阳			450,000.00	往来款
小计		**298,656.00**	**483,878.00**	-
（3）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4）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应付账款	-	-	-	-
小计				-
（2）其他应付款	-	-	-	-
刘平		1,500,000.00		股权转让款
沈阳		1,000,000.00		股权转让款
誉锦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850,000.00	往来款
小计		**2,500,000.00**	**850,000.00**	-
（3）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股份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审核确认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

限公司两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审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相关制度履行相应程序，合法合规。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2、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20年5月9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9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对有限公司资产净额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坤元评报[2020]297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资产净额账面价值39,114,876.98元，评估价值40,993,745.15元，评估增值1,878,868.17元，增值率为4.8%。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

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18 年 2 月 24 日	2017 年度	1,000,000.00	是	是	否
2019 年 11 月 30 日	累计未分配利润	10,290,720.00	是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两次股利分配，一次为现金分红，一次为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具体如下：

1、2018 年 1 月现金分红

2018 年 1 月 16 日，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全体股东对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累计可供分配利润进行红利分配事宜召开股东会。经审议，做出如下股利分配方案：

同意对全体股东分红 100 万元，按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分红金额（元）
1	刘平	31.525%	315,250
2	夏震宇	30.555%	305,550
3	沈阳	20.37%	203,700
4	翟朝文	14.55%	145,500
5	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30,000
	合计	100%	1,000,000

2、2019 年 11 月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2019 年 11 月 30 日，天创信测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29.072 万元，即公司注册资本由 1030.928 万元增加至 2060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均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出资。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具体方案如下：

股东刘平以未分配利润324.415万元转增注册资本324.415万元;夏震宇以未分配利润314.433万元转增注册资本314.433万元；沈阳以未分配利润209.622万元转增注册资本209.622万元；翟朝文以未分配利润149.73万元转增注册资本149.73万元；海宁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未分配利润30.872万元转增注册资本30.872万元。

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商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一） 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4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	5,500,000
实收资本	5,500,000
法定代表人	沈阳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向阳1组6042号
经营范围	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日用百货，音响设备，办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制造、加工，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安装，室内装潢，礼仪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550万元	550万元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上海信测设立及出资

2004 年 3 月 15 日，股东刘平、沈阳签署《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约定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下同）；由刘平出资 3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0%；沈阳出资 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0%。

同日，上海信测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上述公司章程。

2004 年 3 月 29 日，上海东方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上东会验字(2004)第 B-1120 号《验资报告》，经验证，上海信测截至 2004 年 3 月 29，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0 万元整，其中刘平出资 30 万元，沈阳出资 2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并已缴足。

上海信测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平	货币	30.00	30.00	60.00
沈阳	货币	20.00	20.00	4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004 年 3 月 31 日，上海信测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办妥工商登记事宜并领取营业执照。

（2）上海信测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6 月 3 日，上海信测召开股东会，一致通过决议：1、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550 万元；实收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550 万元，增加的 500 万元由股东沈阳出资 200 万元，股东刘平出资 3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于 2011 年 6 月 9 日前缴清；2、同意修订并通过修订后的《上海信测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2011 年 6 月 10 日，上海鑫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鑫星事验字(2011)第 A0648 号《验资报告》，经验证，上海信测截至 2011 年 6 月 9 日止，已收到股东沈阳、股东刘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00 万元整，其中沈阳出资 200 万元，刘平出资 3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同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核准上海信测本次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并出资完成后，上海信测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平	货币	330.00	330.00	60.00
沈阳	货币	220.00	220.00	40.00
合计		550.00	550.00	100.00

（3）天创信测收购上海信测

报告期内，为了避免同业竞争，且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实现公司结构的优化。公司收购上海信测 100.00%的股权。

2019 年 12 月 19 日，上海信测召开股东会，就股权转让事项做出如下股东会决议：

1、同意股东刘平将所持公司 60%的股权作价 360 万元（原出资额 330 万元）转让给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同意股东沈阳将所持公司 40%的股权作价 240 万元（原出资额 220 万元）转让给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转让后股东浙江天创信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共持有上海信测 100%股权。同日，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天创信测收购上海信测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天创信测	货币	550.00	550.00	100.00
合计		550.00	550.00	100.00

2020 年 1 月 21 日，上述变更事宜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892,091.60	6,521,941.06	7,002,985.63
净资产	6,628,073.07	6,166,865.29	5,811,565.95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4,788,852.79	10,488,370.39	3,187,951.81
净利润	461,207.78	355,299.34	-105,505.40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上海信测为信测通信的全资子公司，业务定位为公司产品线上销售平台，主要通过天猫、京东等销售信测通信自产产品。

6.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信测不存在无证生产或者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况，相关业务合法合规。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信测业务定位为公司产品线上销售平台，主要通过天猫、京东等销售信测通信自产产品。上海信测的主要供应商为公司，与公司为上下游关系。上海信测的原股东为刘平、沈阳，为了解决

潜在的同业竞争、完善公司的业务链条，并减少关联交易，公司于2019年12月决定收购上海信测100%股权。

2019年12月，公司和上海信测分别召开股东会，同意刘平、沈阳将其持有的上海信测330万元股权和220万股权转让给公司，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考虑到上海信测无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等增值性资产，且其业务定位为通过线上销售平台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故本次股权转让作价600.00万元（以上海信测截至2019年11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604.86万元为基础确定），股权收购价格与净资产差异较小，股权收购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0年1月21日，上海信测取得了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及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上海信测100%股权。

此外，公司于2019年12月通过股东会决议并已支付大部分股权转让款350.00万元，由于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实际控制人刘平、夏震宇、沈阳、翟朝文最终控制且该控制是非暂时性的，故将本次合并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且合并日确定为2019年12月31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应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此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上海信测公司截至合并日的净资产金额616.69万元。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股权转让对价600.00万元之间的差额，调整增加资本公积16.69万元。

报告期内，上海信测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788.80	651.72	699.97
非流动资产	0.41	0.47	0.33
资产总额	789.21	652.19	700.30
流动负债	126.40	35.51	119.14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额	126.40	35.51	119.14
所有者权益	662.81	616.69	581.16
项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478.89	1,048.84	318.80
利润总额	46.71	37.41	-9.41
净利润	46.12	35.53	-10.55

公司收购上海信测，解决了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进一步完善了业务链条，并减少了关联交易，降低运营成本，对公司业务发展起到了良好的协同作用。

综上，关于2019年12月公司收购子公司上海信测100%股权事项，相关会计处理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上述收购具备合理性，收购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行业风险因素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光纤通信网络的建设维护以及对电磁环境的监测，主要消费群体为国内三大运营商、广电、铁路、电力等。三大运营商作为公司主要终端客户，其用于网络建设的资本支出规模及周期安排会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规模，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此外，通信运营商的投资规模及节奏会受到宏观政策、经济环境、产业规划、行业发展格局等因素的影响，投资规模增速减缓可能影响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长，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研究行业政策导向和发展机会，不断加强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增加产品系列的完整度，提升产品的质量和性能，持续开发新客户，拓展市场空间，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以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减小所在行业政策波动导致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市场竞争因素

光通信行业和环境保护设备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随着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可能会不断出现新的竞争者加入该行业，导致服务和产品价格下降，继续保持较高市场份额的难度增大。随着运营商相互之间市场竞争的加剧，其对光通信行业的服务质量和产品性能的要求不断提高，行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导致行业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与现有供应商和客户的合作，不断巩固自身产品的质量水平，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知名度，积极开拓新市场，以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实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减少行业竞争带来的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风险

光通信行业和环境保护设备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不断研发新技术以保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地位，对生产厂家技术累积的广度与深度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在研发新技术中遭受挫折，无法紧跟技术进步速度，会影响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进程，并损耗大量资金。此外，技术研发工作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会较大程度影响公司持续创新的步伐，虽然公司核心研发团队近年来保持稳定，且公司已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一旦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仍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对日常技术研发过程进行有力的监管，并形成文档与编号实施统一管理。此外，公司设立核心员工持股平台将公司利润与核心技术人员实现共享，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4、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

让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需要一定时间来理解相关的制度并全面执行。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可能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大力加强对内控制度执行的力度，并着重强化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公司治理的理念，充分发挥监事会及社会公众的监督作用，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各项管理制度规范运行，规范公司的治理行为。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平、夏震宇、翟朝文、沈阳，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33.017%、29.122%、13.576%、13.168%，刘平通过信测管理间接控制公司股权比例为 4.380%，合计控制 93.263%的股权。刘平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夏震宇、翟朝文、沈阳分别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造成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按照《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制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设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表决条款，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公司的利益，防范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6、供应商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主要向供应商采购外壳、电子元器件、各类芯片、线路板等原材料。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分别为 70.40%、54.66%，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若公司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恶化，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不再存续，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积极开发新的产品，不断拓展产品线，降低单一产品及供应商的集中度；另一方面，积极开发新的供应商，完善供应商甄选及考核体系，形成多层次的供应商网络，以避免因市场竞争加剧及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变化给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经营目标

公司将本着质量第一、服务至上的经营理念，以客户需求为主线，以不断研发改进提升产品性能为核心，坚持以高质量、高性能、高稳定性为产品质量目标，争做行业一流企业；公司以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的业务为主线，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升级改造现有产品生产线，形成完善

而先进的产品链条；以国际品牌企业管理为借鉴，在用户需求和支持方面努力实现全过程的贴心服务。公司将持续坚持客户至上、产品质量上乘的路线，不断提高光网络建设维护产品和电磁环境安全监测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以实现与客户长期合作的共赢局面。

2、发展规划

公司以现有工厂为制造基地，力争产品网络辐射全国乃至世界。公司将持续进行产品改进和升级，不断开发新产品，持续满足高粘度客户的需求，增加光通信和环保设备领域的市场份额，持续打造国内一流品牌。今后公司将持续拓宽产品线和业务线，争取在高端产品领域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提升公司在行业的影响力。为了更好的实现目标，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与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的深度合作，适时引进战略投资者，通过一系列保障和激励措施来培养务实型有创造力的团队，争取成为行业中的领先者。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刘平	夏震宇	翟朝文	沈阳	杨明

全体监事（签字）：

张伟力	顾文青	冯孝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平	夏震宇	翟朝文	沈阳	骆静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平

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9 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陆建强

项目负责人（签字）：

孙凯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成恺　　王升　　方钟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11月 19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甄灵宇　　崔岩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顾功耘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22 年 11 月 19 日

PAN-CHINA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9467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信测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盛伟明　　汪珂琦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苏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九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坤元评报〔2020〕297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师（签字）：

章 波　　邱 琳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潘文夫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 12月19 日

第七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